

## 第一章

台湾的九月天，骄阳依然如炙。

宋湘郡抬起右手，一边挥汗一边遮阳。才下飞机不到十分钟的时间，她却有马上逃回英国的冲动。不行！不行！她来台湾的目的还未达成，怎么可以轻易的说走就走？既然十岁以前的她都能平安无事的在这块号称“四季如春”的岛国上生存下来，实在没有理由在二十四岁的今日一回来就转头离开。

走出机场大门，跨入一辆计程车，交给司机一个地址，便兀自沈思起来——回想起三天前在伦敦家中与哥哥的那一次对话。

她的哥哥宋克棠，是集所有中国男人优点于一身的好男人。他英俊、文武兼备、温和有礼，最重要的一项大优点是：他从不以他所拥有的好条件做为玩弄感情的筹码。打小到大，自动投怀送抱、大献殷勤的女人只差没挤破她家大门，即使后来移民到英国，情况仍是不变。对于自己无法真心对待的异性，他一概以最不伤人的方式婉拒。四年前，当她哥哥带着一身失意回英国的家时，宋湘郡就发现了某些不对劲的地方。一向神采飞扬的哥哥敛尽了他所有的光华，几乎是着了魔似的投身入书本中！只用了四年的时间，他拿了一个硕士与一个博士学位。他们都以为她还小，什么也不懂；事实上她知道的才多哩！话说在一次无意中。

她在哥哥的日记本里看到一张照片；照片背面写着“白水晶”三个字，那根本不算是个女人，不！那只能称之为女孩；那女孩看来约莫十七、八岁，清秀可人之外还有一股气势；那股昂扬的气势加重了她的份量！毫无疑问的，再过个七、八年，她会是个小美人。但如果说这个尚未发育成熟的白水晶能让她的哥哥神魂颠倒，进而失意回英国就太不可思议了！她不相信她那完美得像天使的大哥会疯狂迷上一个比她还小的女孩；并且倾注所有珍藏的情感，然后下场凄凉的离开台湾——当年他信誓旦旦绝不离开的祖国。如今为了一小女孩子。他离开了台湾，带着满心的情伤！

老天为证，她没有探人隐私的癖好，她只是不小心地在哥哥书房中瞄到他忘了上锁的日记！包不小心的，她将一些重点深刻的印在大脑中，当然也就知道了哥哥会变得沉默寡言的原因。他暗恋一个小女孩，苦苦追求一年多，对方却毫不动心，甚至毫不客气的一再拒绝。这女人大可恶了！她以为她是谁？天仙绝色吗？竟敢这样对待她完美的哥哥！要知道，有成卡车计的女人他心碎神伤；花招百出，只为求取他注目的一瞥！那个白水晶竟敢视她哥哥如粪土；她无论如何也吞不下这口气！她要以牙还牙的报复回去！让那个白水晶也尝到痛苦的滋味！她不能在伤了一个无辜的男人之后还若无其事的活在世上！她至少也得感受到相当的苦涩才公平。

要用什么样的报复方式宋湘郡还没想出来，不过报复的行动会一直进行下去，谁也动摇不了她的决心。

她哥哥知道她打算回台湾是三天前的事，他压根儿不明白她的伟大计画，只担心她会在台湾走丢，试图要她延一段时日；等他处理完一些杂事，他也打算回去，接受A大副教授的聘书；那时一同回来，他就可以照顾她了。生平第一次拒绝哥哥的提议。她相当佩服自己的毅力；并且打算坚持到底。

最后，妈咪联络到了住在台北的姨妈，打理好她的落脚处后，才放心让他独自回来！她得加快脚步。再两个多用，哥哥也要回台湾了，到时候如果她还没报复成功的话就再也没希望了！而且一旦哥哥知道了她的计画，一定会将她带回英国；那么她下一次的自由日恐怕得等到她结婚那一天了！他们总是不放心她。其实她并没有他们想像中的善于制造混乱，只不过麻烦总爱惹上她而已。她身不由己呀！

枫姨是妈咪的么妹，仅只三十五岁，就拥有两间精品店；住在昂贵地段的大公寓中，没有结婚的打算。她只见过枫姨一次；四年前枫姨曾到他们家渡假两个月。记忆中的她非常迷人，有着典型东方人的面孔，精致的瓜子脸，秀丽的五官，举手投足充满了万种风情。还记得那两个月的时间，爸爸的英国朋友，尤其是那些单身汉，天天来家中小坐，并且一反平日的不拘小节，居然懂得送花送糖的礼数了！由此可知东方美人带给西方人的震撼是很大的，唔——也许是因为那种所谓的神秘东方吸引力吧！

宋湘郡抓了一撮垂落眼前的鬈发把玩。他们都说她像芭比娃娃，明明是纯正的中国人，却有着西方人的面孔。她的发色在阳光下看来有些褐金色泽，并且是鬈曲的！五官立体而精致，皮肤白晰，身形修长。当她十五岁时，人家猜她二十岁；现在她二十四岁了，人家却仍猜她二十岁。她不知道该不该因此而大肆庆祝一番！她的血统据说得追溯到曾祖父那一代，荷兰人入侵台湾的那一段历史……天哪！谁管什么血统问题！反正她看起来十足像是生长在国外的混血华侨就是了！事实上也是啦！她已有十四年不曾回到台湾。而十岁以前的事又已不复记忆，台湾对她而言只是一个地图上微不足道的小岛，小到她认为一出机场就可以看到台湾南端的鹅銮鼻灯塔。直到计程车开了半小时还没到达台北市时，她才开始修正自己天真的想法——台湾毕竟不若她想像中的小。

\*\*\* 穿起中性服装的白水晶比以前刻意装扮成世故精练的女强人的模样迷人多了！将披肩秀发剪成俏丽的短发，更显精神奕奕！她的柔媚娇美只为一个人展现。其他人能看到的，只是她犀利敏锐的那一面。

丁皓与浣浣结婚后，就将六楼与七楼改成楼中楼；这样一来，空间更形宽敞了。尤其在他们的第一个宝宝出世后，更证明当初的决定是对的！这个好动的小家伙完全遗传了他那父亲的个性——除非在他很想睡的时候才会有片刻安宁！大多时候，小家伙几乎累垮了他的双亲。

二岁的丁群——事实上他只有一岁又六个月大，在发现他美丽的母亲凸出的肚子后，便停止了所有破坏行动，天天醒来第一件事就是趴在母亲的肚皮上与小妹妹说话——完全学自他那父亲的动作；连威胁都非常神似！丁皓是这么说的——“如果生出来的是另一个小破坏王，我会再把你塞回肚子内，别出来了！如果是个小鲍主，爸爸会天天抱你上街炫耀给全世界的人看。”而小丁群居然也有样学样，用他尹尹唔唔的声音叫着小妹妹、小妹妹……这教朱浣浣看了好气又好笑。

“群群乖，妹妹听到了，你自个儿去玩好不好？”朱浣浣拍拍儿子的头，儿子很听话的到角落去玩堆积木，露出百分之百丁皓式的傻笑。他想要一个妹妹！

白水晶瞄着浣浣六个月大的肚子。

“女的？”“男的，但丁皓不知道。我去检查过了，医生一直恭喜我，丁皓只以为是女的，也跟着傻笑！要是知道是男的，他会赏那个一直恭喜他的

医生一拳。”“可怜的丁皓，孩子都这么像他。”白水晶半是揶揄的低语。知道丁皓一直想要拥有一个完全像浣浣的女儿才更可怜他无法如愿。

浣浣皱皱小鼻子。

“像他才好，虽然精力太旺盛了些，可是我喜欢孩子像他。”“也对，如果我有孩子，我也会希望孩子像石强。”水晶伸伸懒腰，眼中满是无聊的神色。近来她闷坏了！辞掉了律师工作，在自组事务所之前她想放自己一个长假。

“接下来有什么打算？”浣浣问着。

“回台中吃白食，冬眠喽！”她想她会回去当一阵子的武术教练；父亲目前与三哥前往大陆旅行，拜访一些奇人；家中只剩大哥与二哥，加上小弟，显得有些清冷。上回小弟来电中指出秋季来报名的学生共有一百多人，本来不想收的，可是当初父亲曾答应秋季要招收学生的，想拒收也不成。今年日本冬季武术道大会又近了，大哥与二哥必须带团参加，无暇照顾道场，总不能老叫那些不成气候的小师弟们教授吧？她不回去坐镇怎么成？四哥与五哥虽也有一身精湛的武艺，却志不在此；一个当医生，一个当老师，看来温文儒雅，没几个人知道他们除了斯文的外表，也有着世界级的身手。

浣浣有些心疼的看着她；即使二年半来水晶开朗活跃依然，可是已少了那份纯真与快乐的特质，取而代之的是不经意失落的寂寞……等待原就是很耗心神的事。

“水晶，在等待的同时，不要封闭自己，相信那也不会是石强所乐见的。”

“我尽量！”二年半的了无音讯让她心中凄惶难安。他现在怎样了？学得如何了？在什么地方？没有人能告诉她，她也不想刻意去问，她只能默默的等，不给石强一丝丝压力的等……即使耗尽自己的青春地无悔。

开门声引来丁群的笑叫：“爸爸！”立即身体力行的飞奔过去，以一个两岁的小娃儿而言，他的行动力快得吓人。只一下子，丁群就爬上了父亲的肩膀，表情像是一个刚攻下江山的霸主。

丁皓将儿子抛得高高的再接住，父子两人都偏爱这种恐怖的亲子游戏。

“他想训练一个空中飞人吗？”水晶咋舌的低喃。

浣浣见怪不怪的耸肩。

“他们是父子。”这解释了一切。“嗨！壁人！好久没来了。”终于有空注意到斜靠在门板上的孟冠人。

“洛洛没一起来？”水晶问着。他们这一对订婚两年的未婚夫妻并没有形影不离，在二方家人的催逼下更是尽可能的拖延婚事。

孟冠人接住丁群，坐入沙发中扮鬼脸。

“她跟她老爸去日本参加黑道头子的聚会。”“谁知道他们二个人在搞什么鬼！”丁皓将妻子拉坐在自己腿上，心满意足的搂着娇妻圆滚滚的肚子。“今天好吗？有没有踢你？”浣浣笑道：“没有怀群群时踢得那么频繁，可是也有踢就是了。”“你们为什么这么早回来？公司垮了吗？”水晶口没遮拦的问着，现在才下午三点，男人们回来做什么？孟冠人无限遗憾的摇头。

“很可惜，还没倒。结了婚的男人总是比较无心于工作，更何况他那如花似玉的娇妻正怀着宝贝女儿，就别寄望他会耐心坐在办公桌前了。”顿了顿，他反攻回去：“倒是你，女侠，今天好大的兴致，忙里偷闲来这边吃茶。”

“我离职了。打算空白一段日子。今天是来道别的，下一次来台北恐怕是浣浣的预产期了。”今天不太想与孟冠人唇枪舌剑！就今晚回去吧！心思是疲

意的，只想好好休息一场。

孟冠人与丁皓交换了一个眼神，然而终究什么也没说。闲聊一个小时之后，水晶得回去打包行李，就先走了。望着合上的大门，浣浣问道：“真的都没有石强的消息吗？”“最近有一个案子，得从一个人手中取得资料。我想东方磊应该会派石强来取得。”丁皓伸了下懒腰，将膝上熟睡的儿子抱入卧房中。

浣浣叹了口气。“这要好长的时间。”“是呀！但她无悔无怨。”冠人缓缓啜饮果汁，心中开始计量……\* \* \*能在三十五岁这种年纪就拥有两家颇见规模的精品店，本身能力自是不容小觑，所有女强人该具备的特质，何枫都具备了！加上她非常迷人，女性的婉约丰姿全在她身上显现无遗。善用自己优点与魅力经营事业。使得她能在精品业界独创一片江山，让那些上流社会的淑女名媛争相仿效，并且相信何枫经营的店即是时尚的代言。何枫不只是服装店老板，更是多位贵妇人的服装顾问。她同时替贵夫人做整体造型；所以她忙，忙到三十五岁这年纪时才发现自己仍会继续忙下去，她的第三家分店又快开张了！这样下去，她无暇抽出时间来结婚生子，连曾想过生一个孩子来解闷的念头都已打消；如果无法全心全意照顾一个孩子的成长，那干脆就别生，免得制造更多社会问题。所以现在她连收养的念头也不敢有。去年此时，她向那些有心娶她当老婆的人说得很明白——她无意结婚；也很理智的向他们一一说 bye—bye。过了三十岁这关口，无论男女，只要未婚的人都该理智些，别再浪费无谓的时间，想结婚就去找合适的对象；因此，识相的人都转移目标了！就只有一个人，仍以着似有若无的追求姿态常出现在她身边！当然，偶尔有个伴一同排遣时间也还不错，反正他女伴众多，不怕他娶不到老婆，也就任由他了！

何枫是个理智、精明、成熟又感性的女人。这种女人不必看容貌就很迷人了！她有一张透着典雅气息的瓜子脸，她并不特别美。可是若与宋湘郡这个芭比娃娃站在一起，可不会被比下去！气质这东西是很难去界定的，但它却比香水更致命。所以她能轻易的吸引住别人的眼光，加上她无懈可击的妆扮与服饰，甚至把宋湘郡给比下去了！因为宋湘郡的缺点之一就是：除非极必要，否则她不会注重穿着与打扮；那一头永远不会变直的鬈发终年让他绑成两条麻花辫，配上宽松的长T恤与牛仔裤，看起来倒像是何枫请来的小女佣。很漂亮的小女佣！所以当宋湘郡出现在精品店，状极无聊的提着水桶打扫时，就有几个设计师之流的人一副伯乐的表情，说她可以成为名模特儿，不必留在这里当小妹；还说何枫没有慧眼，糟蹋了璞玉。何枫只是笑而不答，技巧的婉拒那票朋友的好意。宋湘郡的毛病之二就是：她很无聊时，就会想打扫屋子，想移动家具来转换心情。但也只限于此而已，对其他家庭主妇该做的事她可没多大兴趣。

“我从来就不觉得当模特儿有什么好玩！要节食、要抗拒那些高热量的食物，要应设计师要求做出各种动作；若遇人不淑，还有可能会被一些有点“变态”的设计师弄得全身被看光光，等于是没尊严的玩偶！到头来，红了，算是有一点代价；要是没红，往后想混口饭吃都难。这种行业挺危险的一点是，容易被那些有钱的阔佬们看中，然后纳为情妇小老婆之类，所以社会评价并不高。”当何枫问她有没有意愿当模特儿时，这一篇论调就是宋湘郡的回答。

日正当中时刻，她们二人到精品店的隔壁餐厅吃午餐。

来台湾一星期了，总算稍稍能适应台湾的天气。对这种挥汗如雨的九月天，她已热得发不出任何怨言。幸好她就要下台中去了。虽然同样炙热，至少台中的天气没有台北的阴晴不定。未来对她而言是乐观的！

“湘郡，你上回说要找工作，找得怎么样了？千里迢迢跑回来找工作有些儿怪异。”何枫探索的眼光直在宋湘郡的俏脸上搜寻。她为什么要回来？台湾对她而言早已不是“祖国”那回事了，专程回来——并且单枪匹马，不顾家人反对的回来，背后必然有着一个目的。这么坦率又未曾涉世的小女孩对台湾有着怎样的牵念？她想知道。

在枫姨的精明逼视下，宋湘郡打了个哈哈，似真似假的回道：“回来找一个中国老公呀！爸妈都不允许我嫁给老外，英国华人圈中又没有中意的人，只好回来喽！”“不回英国了？”何枫怀疑的挑高眉。

“呃……还是可以回去呀！台湾不是正时兴移民吗？搞不好我找的对象就是准备移民的人。”“如果没有长住的打算，也就不必认真找工作了！上星期你与我去台中看分店时，好像曾去应徵工作是不是？想玩个一年半载，枫姨还养得起你。”不希望外甥女找工作的最大原因是她对台湾工作环境没概念，对地理环境更不熟悉，这一不小心独自走出门搞不好就丢了！她认为湘郡仍是个纯真的女孩，即使毕业已有一年，仍是被大家捧在手心小心呵护到不沾俗事的娇娇女。也的确如此，湘郡的外表太天真了些，漂亮而无害，令人不敢轻易放她独自一人出去历练。

宋湘郡摇头，从皮包中掏出一封信。

“我找到工作了！临时的代课老师；是一所私立学校，聘书已经下来了！约定半年，教英文，原本的老师住院开刀，最少得休养半年，这份工作正好可以让我在半年内自给自足。

枫姨，从我上大学开始，就不再伸手向家里要生活费了！没有理由来台湾反而养成依赖的习惯。”这份工作最大的便利在于地点是台中市，白水晶的老家在那所学校附近，方便她报仇与观察敌情。

何枫接过信封，抽出聘书与信件详读，轻道：“那你不能与我住一起了？台中你又不熟，我怎么放心让你一个人去？”“学校附近有出租单身公寓。价钱合理又公道，还怕没地方住吗？枫姨，你当我几岁呀？放心，不会有事的，而且你的分店就要在台中开张了，往后多的是见面的机会。我是个闲不下来的人，真要我每天游山玩水四处晃而不事生产，我准会疯掉！”因为是么女，所以常被人捧在手心，当成没行为能力的娃娃，她早习惯了，也练就一套安慰人的说词；加上自己心中的一点点理想与我行我素，通常都是“大人”屈服，她遂了心愿。

何枫笑了笑，心想自己或许是反应过度了！湘郡或许并不是自己想像中的那么娇弱。对孩子太过保护有时候反而是一种伤害，自己就是这么长大的，怎么这会儿又学自己父母的作法，以为把孩子护在自己双臂下最安全呢！好吧！不管这小女孩是什么心思，有什么目的，放开她一阵子暗中观察看看吧！就让她去独自体验人生的酸甜苦辣。

“好吧！反正教书的工作很单纯，就去台中吧！什么时候走？我开车送你下去。”“下星期一正式上课，我们就星期六下去吧！租屋的事在电话中联络就行了！”接下来，重头戏就要开始了！宋湘郡双眼晶亮，闪闪发光。几乎是迫不及待的想飞去台中了！

## 第二章

在繁华市区的外围，有一个依山傍水的地方，它叫做乘凉镇，位于大坑与市区之间。

这里住着的全是富有的果农——拥有好几座山的大地主。别看只是个小乡镇，镇内所有的建筑物可都是出自名师之手，美观自不在话下，对建材的讲究绝不比市区逊色。

“野渡武道馆”是乘凉镇最受敬重、最让人引以为傲的“特产”。每年除了这里的一所私立高中招生期或学期开始时涌入一批人潮外，更多的人是慕“白家”之名而来。有的是各家各派前来切磋武艺的，有的是来采访的，更多的是年轻气盛的青少年前来拜师学艺。

即使白家在世界武术界中拥有盛名，“韬光养晦”四字一直是白家的祖训，所以他们并不招摇。他们收徒也是要看天资的；一番挑选下来已剩下不多，再有吃不了苦半途而废的，到最后仅有十来人可以真正学得武艺。

像这一回，白志翔居然答应了武术协会的要求，配合救国团的活动招收一百名学生。教授那些稍有武功底子的学生做为期两个月的训练。实在有些出人意表。老实说。教授武术只是白家人锻炼身体的一种方式之一，白家上下的生活开销全靠位于大坑那一片果园的收成；然后加上白志翔妻子白林芳妹精打细算的商业头脑，一番经营下来，才使得白家生活宽裕，有余力去推展武学，并且在武术界挣得一片天，七年前白志翔带六子一女赴东京参加世界武术赛，一举攻得各个量级的各别冠军后，便打响了“明月流”拳法的威名，后来在总冠军赛中，白志翔派长子出赛，当时年方二十六的白悠然以着他千变万化却又淡似明月清风的优雅拳术，打败了连续三年封王、以硬拳见长的大陆高手后，回台湾的头半年，白家几乎被挤得水泄不通，慕名拜师的人更是天天上门。这余波汤漾了近二年。终于消退了媒体与人群的热情！白家在近二、三年来好不容易才回复平静，想拜师学艺的人已没有当年那么疯狂；正想好好松口气，不料白志翔在临去大陆前，却应允了这件事——招收一百名学生。不晓得他心里在想什么！苦的是那位以为回来就可以好好修身养性的白水晶。

二个月的训练期，分成四批人马。一天上四堂课，一堂课有二十五个学生，星期六、日放假，每一堂课只有二个小时；这样二个月后结训会有什么成效就太厉害了！不仅他们浪费了时间，哪些学生也浪费了金钱。人家武侠小说中写着练武练个一、二十年不是没道理的！

想当年她四岁初练扎马步时，一蹲就是一下午，马步一练就是四、五个头，如今才堪堪有她大哥五分之一的功力而已！二个月想当武林高手？有些儿异想天开！对着传真过来的名单。她再三摇头。搞什么呀！挑这个时间！

“明天就要开始累人了！”白家老么——白悠云，坐在水晶身边，口中啧啧出声：“一群被虐待狂！你知道吗？四哥特地挑这几天休假，陪大哥到山上做一些训练工具与活动场的布置，并且提供很多点子要整人。”看他的表情就知道那群菜鸟会死得很惨。

“今天没课？”白水晶推开他，给自己调了个舒服的位置。要说他们白

家七个兄姊弟中的性格，最正常的就属她大哥、二哥、三哥了！而所谓的“正常”，全是代表他们百分之百有乃父之风——严肃、功力高强、深沉内敛、凡事认真，看起来都像百分之百的大男人；而且全心全意于武术上的精进，不近女身，不沾女色！即使有女学员假学武之名行引诱之实，他们也感觉不出来。简单的说，他们都是一块——不！三块愣木头！至于所谓的“不正常”，即是指老五与老七。白水晶自认自己是深受母亲遗传的正常女人，精明、干练、开朗，而且很矮小，但精力充沛。老五与老七都不太专心练功，是各方面平均发展的人，呼朋引伴，好动得不得了！并且非常有人缘，外表看来没有刚毅木讷的“大男人”样，他们是斯文又长袖善舞的人种。尤其老七悠云，他在大学读商，是辩论社的社长，口才犀利又风趣，光那一张嘴就不知迷死了多少学园少女！目前在高中任教的老五白悠远就没有那么花稍了！

再回头谈谈那个介于正常与不正常之间的老四悠岳——他的外表是一块木头，内心却是老么那一类的人；常常口出严肃的用字，却是笑死人的话！简单的说，他是一个冷面笑匠。接近这种人挺危险的！别看他外表老实严肃，其实他内心坏点子比谁都多。此次这种可以整死人不赔命的好差事他那有可能不来掺一脚？水晶料想得到四哥一定开心死了。

白悠云抓起早上刚摘下来的梨子开口就啃。口齿不清的边摇头边道：“才刚开学，没什么课。倒是大哥，下午还有课，他兼了“云凌高中”的柔道老师，下个月他得带队去台北比赛，最近在集训，天天得上课。”白水晶有些讶异。“那还有时间去帮人家？咱们馆里也够忙了！年底要带团去日本，现在又有这一批菜鸟要来！”“所以才要你回来呀！再怎么咱们一家七个小女孩全从那里毕业的。『云凌高中』的柔道队会成为中部的冠军队也是因为我们有我们！校长又与大哥有师生的情谊，这种人情不好推却。大哥那个人你也知道，全家最心软的人就是他！”白悠云说完，梨子也正好吃完，将梨子核瞄准厨房门边那个小垃圾桶，一投命中！

外人对白家七个孩子的评量，属老大白悠然最好；说他老成懂事，越年长越刚强冷漠。

他那一身浑然天成的威严丝毫不输他父亲；加上沉默寡言，一般人都以为他不好相处，也都不敢轻易与他话家常。其实白悠然是白家七个孩子中最体贴最心软的人。在白家出入久了的弟子全爱找他学拳，因为他力道收放自如，不易使人受伤；要是碰到老三以下的那票人，尤以白悠岳为最，落到他们手中不死也只剩半条命！

白家的儿子们都非常高大，体格健美，一半的人遗传了父亲刚毅俊朗的容貌；另一半人遗传了母亲斯文儒雅的外表，就唯一的掌上明珠白水晶成了父母的混合体，而且是较逊色的那一种混合！虽称秀丽，但与兄长们站在一起就失色多了！在意外表的年纪虽早已过去，但身高仍是她永生的遗憾！不过她已认清了不会再长高的事实，反正石强只喜欢这样的她，那么她还有什么好抱怨的？石强呵……又想起他了……才回过神，就看到小弟以一种深思的眼光在打量她。

“干嘛？看绝世美女呀！”白悠云做了个想吐的表情后才认真道：“我觉得你二年来改变了很多，愈来愈像个女人！不像二年前那个爱玩爱闹、脾气刚烈的小丫头了。”“你说话的口气好像你比我大似的！别忘了你小我四岁！我是个二十六岁的女人了！再故作天真，别人看了会吐。而且我的律师形象要求我得是个成熟冷静的女人。你不知道现在社会有多现实吗？小弟。”虽

然她排行老六，还有一个弟弟可以管，但事实上向来是六个男人联合起来管她一个。外表娇小长不大容易给人一种需要保护的错觉。所以白悠云人前人后都当她是妹妹。白水晶多年抗议仍无效。

“你不觉得叫我小弟很侮辱我吗？”白悠云右臂一弓，就把白水晶的颈子勒向自己怀中，另一手成拳，只露出一只食指往白水晶的致命要害——腋下，攻去，当场吓得她尖叫不休，可是嘴巴可不认输——“小弟！小弟！你本来就是小我四岁的小弟！只是——哇——只是你少年老成，而我青春永驻——白悠云，你再仗着蛮力欺负我这个白家唯一的姊姊，当心今晚我在饭中下药毒死你——”“哇！威胁是吧！我怕你了！你这个全家上下疼在手掌心的小洋娃娃！”很没大没小的揉着水晶一头削薄、小男孩似的短发，叹气道：“没一点女人味！”“没女人味可没碍着你！”她瞪了他一眼，坐正在一旁整理乱发时，才看到门口站着母亲与一个俏生生的小女孩。

“妈！这么早回来？”她跳过去接过母亲手中的菜与杂物什货。“她是谁？”昨天晚上才刚回来；算一算今年过年之后已有七个月不曾回家。家中常有人来来去去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事，但几乎都是男性在自己家出入，有女生来可真是少见得可怜，而且还是个小丫头。是高中生吗？很有大家闺秀的味道，一双柔柔的眼像可以漾出秋水，好看了。

白夫人热诚的笑着。

“她呀！她叫纪殊怀。就是“纪氏”食品公司负责人的千金，每年我们果园三分之二的产量全由“纪氏”收购，她父亲又与咱们家有些交情。殊怀身体不好，今年没有参加大学联考，纪太太说咱们这里空气好，很适合休养与读书，就说要在这边买地建别墅，我说太麻烦了，你爸爸就说搬来一同住也有个照应！而且悠远是高中老师，正好可以随时指导殊怀的功课。来，殊怀，她就是我好不容易才生下来的宝贝女儿，叫水晶。就是我常说生出来体重最轻，却使我难产的那一胎。”“妈！说这什么话，这一胎那一胎的，当您生小玃呀！如果不让您难产怎么显得出我这唯一女儿的宝贝？嗨，殊怀！”水晶勾住母亲的颈项，第一百零一次抗议。

“白姊姊。”纪殊怀有着柔柔美美但中气不足的声音，听起来别有一番滋味，很迷人的。

“叫我水晶吧！反正全家人都喊我小妹，没大没小到今天我已经认命了！真有人叫我姊姊，挺怪的。”白悠云又过来拨乱她头发。

“是呀！为老不尊的人真听到有人叫他长辈会全身起寒颤！”白水晶不客气的在他最脆弱的地方——腰侧，狠狠的拧了一把！白悠云尖叫逃开，继而摆开架式攻打过去！白水晶早算准方位往窗口跳去，抓住窗上的横木，一汤就滑了出去。

“身子不灵活了！小弟！完蛋了，你老了！”她撂下挑战，跨上单车往学校方向踩去！

“鹿死谁手还不知道哩！”别看白悠云一八三的高大身材，滑出小小的窗口可是俐落得很。转眼间姊弟俩已不见踪影。

白夫人含笑摇头。

“我们家大门一向只作装饰用。殊怀，你上楼去躺一会，我来做菜。”纪殊怀无限羡慕的看着已消失在远处的人，叹道：“只怕穷其一生我也学不会这种俐落的身手。”“你这么细嫩的身子，把身子练粗了可不好，太糟蹋了！当年我也不让水晶学武的，但那丫头一会爬就天天腻着她大哥，一会走就跟

着悠然屁股后舞拳弄掌的，不让他学又阻止不了！后来居然连我也学了一些皮毛！你白叔叔那张不开心的脸让我好笑到现在。你白叔叔是个典型的大男人，他希望他的妻子不要学那些男孩儿的粗鲁事。在他心中，保护女人是男人的天职。”说着说着，白夫人脸上泛起了温柔的笑意。

“可是——妹阿姨也不是那种小女人呀……”纪殊怀有些吞吐的低喃，这实在是失礼了，但她真的忍不住好奇。她知道白家三十来年的宽裕生活全仰仗林芳妹精明的商业头脑及高明的交际手腕。白家的武艺扬名国际是最近十几年的事，再高额的奖金也不够长年的生活花费；若单纯以果园的收成维生根本维持不了这么好的生活……白夫人一眼就看透了她的想法，笑着拉她坐在沙发上。

“哦！他大男人的倾向是和一般人的观念有差别的！他认为女人最好不要沾拳头武艺比较好！但其他方面，他完全尊重我的意愿。而且我在经营方面本来就比他出色嘛！反正我是个闲不下来的人，不让我经营果园，我还是会当职业妇女。想当年我也是镇上的美女呢！别看我现在老太婆一个，当年追我的人可不少，而且都说我嫁给一块木头，太糟蹋了！镇上多的是土地比白家多的大地主，那块木头只对武学狂热而已。而我就爱看他专注狂热的样子，不顾一切就嫁给他了！人家还猜我们会是镇上有史以来第一对离婚的夫妻。因为我太外向、太开朗了，而我先生太内敛、太深沉，完全没有情趣可言。结果我们一反白家数代单传的惯例，一口气生了七个孩子，还是镇上最多产的夫妇。光看别人那种目瞪口呆的表情，我们也值回票价了。”要说起白氏夫妻的恋爱史可也是相当精彩的一段！白夫人的性子属开朗又刚烈的那一型。平时虽豁达，一旦被人惹毛了可不好平息！像别人断定她会离婚，她就偏要与丈夫更恩爱，好向世人宣示她的选择绝对正确。在他们那个年代，她是新潮女性，本来就比较招人侧目，背后的闲话也多，都说她会嫁到台北，会当不成贤妻良母；她的开朗前卫为小镇人士所不容，年轻的追求者不计其数，老一辈的人对她可是大摇其头。只有几个具慧眼、见过世面的大财主深深肯定她会是主母命，白家的长辈正好是其中之一。所有上她家提亲的地主中。就属白家土地最少，常在收成时还要与工人一起上山采收，偏偏她就是挑中白家。不管父母阻止，就是要嫁那个没有出国读书、没有见过世面的白志翔。因为那时代即使她再开放也没有倒追男人的胆子，而她又早已把心许给那块木头，刚好白家上门提亲，她想也不想就点头了！那是她年少岁月中唯一一次遵循传统——相亲嫁人。别人还以为她会自由恋爱呢！

事实上白志翔本身也很意外可以娶到这朵“乘凉镇之花”。为了嫁人，她可是放弃读大学的机会呢！不过她北一女的学历也够吓人了！才会有“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之说。

纪殊怀好生羡慕的低语：“白叔叔是个很值得女人托付终身的人，当初怎么会有那么多人说他坏话呢？”在她认为，白志翔是一个理智又体贴的丈夫，才使得林芳妹三十多年来得以发挥所长的将果园经营到今天富甲一方的地步。

白夫人笑了笑，语意深长道：“我们白家的男人都是值得托付一生的好丈夫人选哦！是不是？殊怀。”纪殊怀一时心虚的胀红双颊。

“唔——我——上楼去了！”立即逃也似的回房了！是小女孩儿被窥透心思的娇羞……白夫人始终是欣喜又了解的笑意。唉！要说她不担心七个孩子的婚姻大事是假的！最小的都二十二岁了，正是当年她生了三个小孩的年纪。

可是她一向是个作风开明的人，不会强迫孩子们去娶妻生子。说真的，没让他们遇到真心所爱，她那舍得逼他们随便娶妻？她深信，缘份一旦到了，即使千山万水相隔也会使二人凑成一对，不必强求。像现在，殊怀这个漂亮的孩子没来几天就对悠云失了魂。她几乎已能看到一条红线缠在他们手上了！不过以她那笨儿子的反应来看，耗个几年是免不了的。有进展就是好事了！还有水晶……唉……相信时间到了，她总会说出心中的事，逼也逼不来！这女儿完全承袭了她的个性，可忧可喜…… \* \* \* 今天是她第一天“执教鞭”的日子。宋湘郡几乎是瘫坐在自己位子上！从早上到现在，每一刻都比前一刻更糟！真是的，她还以为教书很简单呢！而且这是一所明星学校不是吗？升学率很高不是吗？从国中延续下来，最少也学了三年英文了，程度居然糟得一塌糊涂！她简直像在教小学生，得重新矫正他们的发音，然后美语与英语的腔又不尽相同；事实上台湾的“英语”是以美国的美语发音为标准，正统的英文念起来反倒不叫“正统”了！中国孩子擅长记忆，读与写有高中程度的水准，听与说方面，出入就大了！而且因为以升学为重，她一学期得教三本不同版本的英文课本。虽然只代课六个月，最少也要各教四分之三的课程——最少！那根本不是在“教”英文！所谓的“王牌老师”是指最有办法、最能精确抓到考题的老师；学生要的是会抓重点并且切中考题的老师！如果以她的教法来推算，恐怕六个月之后她还教不到三分之一的课程。英文那是这么学的？观念没沟通，心态没改进，读再多的书也只是为应付考试，实际上的效果则几乎等于零。难怪常听到很多读到硕士学位的高材生，一出国仍是半点英文也不通，让他怀疑他们的学位是怎么读来的！从国中开始接触英文，算算到大学也学了十年，理应个个都很强才对！原来弊病是出在教法与价值观的被扭曲。如此一来，她要怎么教？中午用完了午餐，她努力压下想离职的欲望；虽然她毕业了一年，也做过一些短期的工作，但从从来没有半途而废的纪录！懊想的，是要如何调整自己的教法，不会太偏重考试，又不会使学生一无所获才是。信心！信心！她需要信心——“宋老师，早上的课还适应得了吧？”一罐汽水放在她桌上，伴随而来的是中气十足的声音。

是体育组的周凯文老师；他曾经是短跑国手，后来每当有运动会时都由他当教练，训练区域选手代表，是珍贵的单身汉之一。没法子，这个学校男女老师比数是一比四；没娶老婆的男老师都是珍贵的资源。这学校的男老师都长相端正，体育组的老师中就属周凯文拥有一身健美肌肉，加上风趣开朗，常常吸引了女老师与女学生的爱慕眼光。也不知道他心中想什么，反正他对每个人都很好就对了！宋湘郡就是他们家的房客，他特别关爱也不会引起别人侧目。

宋湘郡看了下课表。

“下午还有两堂课。”其实她的课不多，只有五个班有她的课。每班一周有四堂英文课，算一算，她时间充裕得很。主要是因为刚开始教学，校长不太敢放大多班级让他带；幸好那三班都不是高三班，而是一群初上高中的小孩子，还没选组，压力不大。每天平均上四堂课对她而言算是轻松了。她有更多的时间可以去观摩别人的教法。周凯文的妹妹好像也是教英文的，看来不太好相处；可是同住一个屋檐下，去请教她应该不会给人脸色看才对。

“你妹妹玉婵下午有课吗？”她在英文老师的区隔座位中，看不到周玉婵的影子。在教职员办公室内，课任区的老师各科都有一个区间，方便互相讨论课程与进度。

“她呀！”周凯文一屁股坐在湘郡旁边没人坐的椅子上。“去看她的心上人。”说完仔细看着她美丽的脸蛋问：“你呢？回台湾也是因为心上人的关系吗？”他的问题像在探索什么事！宋湘郡平常虽然大而化之惯了，某方面却敏感得惊人，她瞥了他一眼，淡道：“你的问题太深了！”有时候中国人的习惯性热忱总不管会不会无礼的探人隐私，惹人不高兴。

“好吧，反正那对我没影响。如果你想找我妹妹，下午四点可以在柔道练习场找到她。

她计画在今年底前把自己嫁出去，与她有同样念头的是会计部门的主任会计施美玲女士。先让你知道，免得将来看到她们水火不容的情况时会吓到。”周凯文笑了笑。有几个穿体育服的学生在向他招手，他点了头，道：“我走了！如果你留到五点半，我可以载你。”话完人也走远了。

坐在宋湘郡对面，同样是新进英文老师的郑由老师满是欣羡的道：“他长得很帅，不是吗？”“哦！”是吗？她没发现！没有一个男人比得上她英俊又完美的哥哥！忍不住掏出皮夹，看着与哥哥的合照，心中准备要计画“报仇”了！周凯文提过，“白”是镇上的大姓之一，有五分之一的人姓白，多多少少都有一些亲戚关系。这一来，白水晶这目标就不太好找了！没关系，有志者，事竟成。她有六个月的时间。

\*\*\* 这个小镇真的与她犯冲吗？不！还不能说是这个小镇，光这所学校就够她吃不消了！下午上的那两堂课是男生班的课，没料到他们很夸张的封她为大美女！下课后，她收到了十来封情书。她讶异的合不上嘴，愣愣的走回办公室；在楼梯转角处与一个提水的男学生撞在一起，她全身湿了大半！懊死的是夏天的布料——白色的真丝衬衫遮不住她若隐若现的胸部！

而她今天正好只穿衬衣而没穿胸罩，薄薄的两层衣料不小心还会春光外泄；她那敢回办公室？一路遮遮掩掩往没人的榕树林走去口那边是后校园区，二年后要建社团大楼，所以空着一片大草地，与校舍隔一片榕树林，算是最隐密的地方。她得冒着被太阳烤出黑斑、太阳斑的危险去晒干她那一身湿透了的雪白长洋装。还不知道可不可以干呢！若干了，只怕也会给得像在草堆中滚过一圈似的了。第一天上班，难得有心情精心打扮自己，却落得如此，她开始认为自己的前景堪忧。唉！目前最重要的是弄干自己，而且不能给任何人看到……不能给任何人……“哇！”她的低呼全来自她自认找到一处较阴凉的树丛，又以为完全不会有人看到的隐密处，然而才拨开灌木林打算走进去，就看见一双深黑如星——而且属于男人的眼！“哇呀！”这一声惊呼，来自她意识到自己为了要让内衬早点干，所以解开了洋装上身的排扣，她此刻是完全衣冠不整的让一个男人看光光了！连忙转过身去。

她相信她的头顶一定冒烟了！千算万算，就是没算到这里也许会有人！完蛋了啦！她该怎么办？天哪！如果他是色狼……她还没开始拔腿跑时，一件浅黄色的薄外套从后面丢过来，不偏不倚，力道正好飘落在他双肩，盖住她上半身的困窘。外套的下摆长到她膝盖，也就是说，她可以完全遮住了！她连忙穿上，拉好拉链后还不怎么有勇气去面对身后的人。可是，这人是个不错的人，他是个君子，所以，不管有多么难堪，她一定要向人家道谢！她一向是有礼貌的人，从小到大，乖宝宝的奖状都有她的份。宋湘郡正在苦思感谢词之时，发现身后有愈走愈远的脚步声！惊得她连忙转过身，那人已走向榕树林了！她连忙跑过去，这人好心的留这一片空间给她晒衣服，也明白她的困窘——她真的人没礼貌了！可以知道的是，这人比她早来，而且常常

来，刚刚那一小片天地也许正是他休息的地方——是她打扰到他了。

“你……”她明明相准他的手，要抓住他，却不料眼也没有眨的，那人的手竟让她抓得落空了！他会变身术吗？还是练了那种乾坤大挪移什么的绝世武功？一时的呆愣使她步履不稳。整个身体眼见就要往草地跌去！她的白洋装今天真是多灾多难——突然，也只是一眨眼的工夫，一只突然出现的手臂搂住她的腰；下一秒钟，她已跌落在一具坚硬如铁的怀中了！

哇！这人会法术！

她好奇的没有从他怀中起身，她忘了！只楞楞的抬头看他；而他，竟也抬起头看天空。

天空有什么好看的吗？还是他不屑低头看她？她不甘心的打量起自己，才发现以他那个角度轻易就可以从宽外套中看到她的身体……那么，他是因为看到了所以才赶紧调开目光的喽？“你看到了！”她低叫出来，退了好几步，双手紧抓住领口，面孔红透，天这地方果然与她犯冲！她被一个陌生男人看到身体了！虽然只是上身，但连看了二次……可以安慰的是，那男人眼中也有不自在；他像是那种沉静少言的人，面孔少有情绪呈现，那么他这种轻易可见的不自在代表这种“相见”方式也是他始料未及的！而且他一点也没有侵犯或轻薄的念头。这人看起来一脸刚毅正气，光看那张脸就知道不会是坏人——而且他长得很高、很壮……又——挺好看的——天！她居然为此感到些许安慰！她在想些什么呀？她的身体被陌生人给看了，这是个严重的大问题！她高兴个什么劲？神经病！她应该哭才对呀！但她又哭不出来！怎么办呢？“呃……谢谢你。”给人看了还要对人家道谢？自己真的神智不清了！不！她急忙又道：“我的意思是，谢谢你借我外套。我回去洗好后还你，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斑大男子仍看着校舍那一边，听她这么一说才回过头看了她一眼——“柔道社的客座老师，白悠然。”话说完就走了。

白悠然？好奇怪的名字。不过那人倒真的相当怪异，怪名字配怪人，负负得正，也没有太诡异就是了。这个男人——怎么说，很迷人的一种人，与她亲爱的哥哥有得拼，都是体贴的人；但气质上南辕北辙。这个白悠然的柔道段数一定很高！刚才他那一搂，她就知道那人一定有一身纠结的肌肉，全身阳刚的气息……让人靠近时有些恍惚……阳光仍然炙热，她连忙走向树丛后面那块草地，当务之急就是晒干自己了。拉开外套拉链再度看到自己狼狈的上身，热潮又涌上脸蛋；若换做是在古代，那个白悠然如果不肯娶她，她就得去自尽了！傍人这么看了，即使是二十世纪末的现在，她仍是在意得半死！她一直认为只有丈夫才能看她的身体，这白悠然……倒抢先在她丈夫之前看了一半，唉……惨昏了！希望待在这小镇的半年中，不会有更糟的事发生！自己只不过是来报个小仇而已嘛，老天干嘛看不过去偏要与她作对呢？那些成天无恶不做的人反倒活得安适自在，有点没天理！

噢！等等，白悠然不是姓白吗？搞不好他会认得白水晶呢！他们是同一宗族的人，要想打听人，找他最方便了！今天这场相遇算是老天助她吗？一定是的！她连忙双手合十，对她亲爱的天父开始诉说她长篇大论的感谢词。所有的挫折都是为了使报仇的行动进行得更顺利；那么。她一定要想办法接近白悠然，可不是对他有意思哦，只是利用利用他。她才不要嫁给台湾人呢！要嫁也得嫁给肯移民英国的人才行！她舍不得与父母、哥哥分隔那么远。

\*\*\* “水晶，听说你回来了！我专程来看你。”周玉蝉满是笑脸的踏入白家。晚饭刚过的时刻；一般这个时候，白家全家人会坐在大客厅中聊天

看电视；可是今天却只有白夫人与水晶在前厅，使得周玉蝉心中微微闪过失望。

白水晶忍住笑意，双手横胸——“看我？那你的眼睛往那儿转呀？”“水晶！你这张嘴还是不饶人！”周玉蝉本来就不是会开玩笑的人，心事被窥破，她会觉得很难堪。

水晶拉她坐在身边，收起了玩笑之心。本来就有些人不喜欢开玩笑的。周玉蝉是个不错的朋友，但太严肃了点，又有些小心眼；加上身段太高，以致暗恋她大哥近十年仍没结果。

当年就因为她是白悠然的妹妹而特别接近她，加入她高中那一票死党中，算是还有些交情。

白水晶与她一同坐下后就聊着一些“安全”的话题——“回母校教了二年书，有没有什么特别的感想？我还以为你会去台中市任教。”周玉蝉文静的笑着，撩拨着一头刻意留长的直发。

“在家千日好嘛。都市人比较有心机，我只想留在自己家乡，这边的人都单纯又上进。”“哟！你有中意的人了吗？”白水晶问着。十年来她一直故意装作什么都不知道；反正周玉蝉做事一向不太坦白，不敢明说这种事，白水晶也乐得清闲。她可不认为可以与这种嫂子处得来。周玉蝉这女人，少了些能与白家融合的特质；也不像是大哥会喜欢的那一种人。

“水晶！我心中只有一个人！”周玉蝉慎重的说着，有些着急。

白夫人从厨房端出冰梨子叫：“来！来！玉蝉，一同来吃。”“婶婶，不用麻烦了！应该叫我进去帮您的！”周玉蝉对白夫人可殷勤了！满是笑脸。

水晶瞪大一双圆圆的眼，撑住双颊，不置一词。悠云给她的情报是——有二位女老师在倒追大哥。周玉蝉发现情敌不容小觑后，往白家跑得更勤快了，但大哥仍一如平常，没变，代表没动心；没动心，代表她的“努力”没什么效用。注定是一场单恋了！

悄悄走出客厅，穿过长廊到中庭。不出所料，大哥和学员们全在中庭练功。这晚课是白家兄弟必做的事，互相磨练以求精进。

大哥、二哥的功力属上乘，由他们来督促四哥与小弟，而五哥因为在台中市教书，就少回来了！但他星期天回来则要加倍训练。

今天练的是棍法。由二哥白悠宇出面与二个弟弟对打，白悠然坐在台阶上。靠近后房那边的台阶坐着几位弟子，都是今年冬天要去日本参加比赛的人，所以他们也只得与白氏兄弟做晚课。

白水晶跳坐在大哥身旁，习惯性的靠着大哥宽厚的肩。昨晚她回来时，大哥去山上守夜，中午回来后又赶着去学校，只有现在才能真正依着他。

“要不要一起练？”白悠然低头问着。

“只有挨打的份，我才不要。”她知道自己的能力，与悠云可以打成平手，其他就免谈了。

“你又瘦了。”他搂她的肩，对她的单薄皱眉，脑海中不期然浮现那半裸女子的情影……不该想的，太唐突了！即使是有些冒犯，他仍不得不承认，那是一副很棒的身材——以男人的眼光而言。当然谈不上很丰满，但可以说丰纤合度……大哥的表情有点出神。水晶看在眼里并不点破，只道：“你对那二个女人的感觉怎么样？”“没感觉。”他没有装做听不懂。在他三十年的岁月中，从来没想过女人的事——今天例外！往后当然也不会有什么感觉——至少，对那二个女人是如此。

“老处女是很可怕的！在我们这种小地方，好男人不少，但有身价又年过三十未婚的人不多。很多人上咱们家说亲对不对？”在她们乘凉镇，女孩子较早婚，年过二十五岁未婚的通常是出外念书，得到高等学历后回来才猛然发现同年纪的男人早在当完兵后就结婚了！心中难免会有些恐慌与不自在。有些留在都市发展的较没压力，至于回家乡的女孩子们就有些急切了；而他们白家的男孩子个个出色又扬名国际，家中小有财产，算是镇上顶尖的丈夫人选！也难怪处处遭人“凯觐”，媒婆上门推销女孩子也不算太稀奇。

白悠然淡道：“说亲？妈没说。”也就是说，全给他们母亲婉拒掉了。

“大哥真的没有心娶妻吗？”她直接问着。

他揉着她的发，锐利的看她“先担心你自己吧！有恋人了吗？”“我有那种为情伤风、为爱感冒的症状吗？”她不否认也不承认，不以为自己回到家才一天，家人会看出她的不同；还是近二年来她表现得太过明显？回答她的，是退阵下来的二哥白悠宇。

“有。而且二年了。”他们白家聒噪程度的排名是由下往上数，而敏锐度的排名则由上往下排。别看前三位大哥刚毅木讷，他们的敏锐感觉比后三个强多了，只是从来不说而已。

白悠宇坐到水晶的另一边；广场上较量身手的人换成白家老四和老七对付那群轮番上阵的师兄弟们。

“小妹，我们不说并不代表我们看不出来，也不代表我们不关心。”白悠宇是比较正直的一个人，平常少言，一旦开口，绝对是直来直往。

白水晶低垂着头，摆脱心中的苦涩后，猛然依在大哥怀中仰望夏末星子；满天清朗的星光，与她的笑容相辉映。

“我爱上一个男人，然后决定等他一辈子。”“他是个幸运的男人。”白悠宇没有再探问。能被小妹爱上的人相信也不简单。

“这次回来打算留多久？”白悠然问。

“半年吧！等你们从日本回来再看看，到时浣浣也生产完毕，可以一起筹备开公司了。”瞥见廊道那一端走来周玉蝉的身影，水晶看到大哥似乎是叹了口气；正不明所以时，周玉蝉已站在他们面前，细声细气的道：“白大哥，我没骑机车来，你送我回家好不好？”看来这情况不是第一次。水晶站起来道：“我有车，我来送你。大哥还要督促他们练功，明天学员就要来了。”既然大哥与她不来电，不如尽量分开他们；让周玉蝉明白，趁早转移目标才是正途。不理周玉蝉的暗示与不开心，她挽着周玉蝉向前庭走去。

即使没有回头看，水晶也知道大哥松了一口气。

一上车，周玉蝉的嘴嘟得半天高，别开脸面向窗外，吭也不吭一声。

二十六岁的女人了还这种性子！但谁吃这一套？水晶微扯嘴角，没说什么，熟练的将车子驶出广场。住镇尾周家开去。

周家经营“旅舍”；除了一幢四层楼房子自己家人住外，另在隔壁建了一幢六层楼高的单身宿舍，专租给“云凌高中”的男老师与男学生。因为“云凌高中”只有女生宿舍，男生宿舍尚在规划中；而有些外地来的女老师就住在周家主屋中的四楼，都是套房。目前有五位女老师住在周家四楼，租金虽不高，不过每个月合计下来也颇可观。挺好赚的情况下，周家又在后方买了块地，准备再盖房子专供游客留宿。

“哟，这不是水晶吗？”站在门口，手上提着一大包卤味的周凯文显然才骑机车回来，看着停在庭院外头的红色小轿车，大声的叫了声。

这对兄妹的性格真的相差太多了！

水晶跳下车。本来想让周玉蝉下车后就回家的，但是看到这个当年第一个被自己丢飞出去的男孩，不免要出来打声招呼。

“凯文！好久不见了。”“来来来！进来坐，算你运气好，我刚才到市区最好吃的卤味摊搜括了一大袋粮食回来。一同来吃！你一定很久没吃到这一家的东西了。”周凯文热诚的拉了水晶的手就往屋内走，没有注意到后头沉着脸的妹妹。

“妈，水晶来了！”周凯文向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的母亲叫着。意外的看到楼梯口冲下来的小美人——是宋湘郡，他很有好感的洋娃娃美女。她晚上一回来就不下来的，今天买卤味回来就是要诱她下来吃。

“哎呀！水晶！越来越漂亮了！”周母热忱的起身，对水晶左看右看。

“伯母！打扰了。”水晶也发现了那个有点混血儿长相的小美人儿，啧啧！那身白里透红的晶莹肌肤与浣浣有得拼哦！不过那小美人儿的诧异目光中带着不友善。她不明白为什么。

罢刚宋湘郡在晾衣服时——她的套房正对广场大门；就听到周凯文叫“水晶”，吓了她一大跳，直觉的从四楼冲到一楼，正好看到她——不错！她就是白水晶！她的头发比四年前更短，但面孔一点也没变，跟照片中的人完全符合。一个看来比她更小的女孩子，她终于找到了！

“宋老师！正想叫你一同来吃卤味。她是白水晶，一起长大的好哥儿们。水晶，她叫宋湘郡，代课老师。”周凯文立即为她们彼此。

“你好。”水晶好奇的打量小美人眼中的不友善。

“你好。”宋湘郡想摆出高傲的表情，向前一步，忘了自己还站了一阶楼梯。踏出踩空后跌向前水晶手快的扶住她。

“小心！”傍敌人救了，她该道谢吗？“谢谢。”她仍是说出口了！这白水晶怎么可以长得这么善良？一点也没有坏女人的那种脸！这样她报复起来不但没有快感，反而会有罪恶感，怎么办？很快的收回手，别开了眼光。

周凯文对英雄救美的人不是他感到有些失望。都怪他手上那二包涵味！也怪水晶行动那么敏捷，让他只能在一旁干瞪眼。

“来，一同坐下吃卤味。”几乎是不容许任何人抗拒的，在场的人全给招呼坐在椅子中。为了不使宋湘郡的存在显得突兀，住四楼的那四位女老师也全给请了下来大快朵颐一番。

白水晶没有多说话，反正也没人理她。周婶子已上楼休息，女老师们她又全不认识；周玉蝉赌气似的猛吃面前那一盘凤爪，而周凯文理所当然是在对宋湘郡大献殷勤了。她打量宋湘郡，含着一种玩味与不解。这个美丽得像芭比娃娃的小美人似乎有什么事正冲着她来。只消一个眼色有异，她这个专业律师还会看不出来？好玩！她正觉得与这小美人有些对味呢！

宋湘郡意外的发现，台湾的卤味真的很好吃！她回台湾快一个月了，常与枫姨去吃上等料理，没想到路边的小吃摊更有一番风味。可是她吃得不多，因为周凯文的殷勤！她知道他对她特别好的用心，这令她不自在。恋爱不在她行程安排内，而且……若这次行程出了这种“意外”的话，对象也绝对不是他……而比较像是……像是……不！不可以乱想！她当然不会想要与那个叫做白悠然的人发生恋曲！怎么回事？她被自己吓了一跳，手中抓着的鸡翅倏地掉落，正中面前的果汁，溅起水花，也弄倒了茶杯，只那么一下子，她白色的休闲服全完了。

“呀！”她瞄到周凯文与另一边的白水晶都受到波及，忙道：“对不起！”  
“没关系，你先上楼去换衣服吧。”水晶不以为意的低笑。

宋湘郡复杂的看了她一眼，点头——“那我上去了，晚安。”“晚安。”水晶仍一逢微笑着，一手玩弄着耳垂，眼光深思，直直目送宋湘郡消失在楼梯口，才收回眼光。却看到周凯文有些挫败的表情。

“怎么了？”她笑。

“你吸引了她全部的注意力。”他不明白这是什么道理，虽然他大而化之，但仍粗中有细，看得出伊人的目光老在水晶身上转。

“好啦！我也该走了。”她抽了张面纸，边擦手，边向大门移去。

周凯文跟在她身后，小声的咕哝：“你不该把头发剪得这么短。”短发的白水晶俊俏又光华迫人，即使身材小巧了些，仍掩不住那股俐落的气势，也许就是她这么中性的打扮吸引了宋湘郡所有的眼光。

站在庭院广场前，水晶昂首看星月，带着一抹恶作剧的表情。“你知道，越是美丽的男女，就越可能有同性恋的倾向。他们认为异性是污秽的代名词，有着情感上的洁癖。算一算，在台北，曾几位这种倾性的女客户向我示好，可能我对女人拥有致命的吸引力吧！”“你——”周凯文有些急切的由她身后伸出手想扳过她身子警告她什么，不料水晶反手拉住他的手，借力使力的将他过肩摔入右侧柔软的草地中；还好周凯文不是省油的灯，在半空中未落地时已稳住自己，落地后只有一点踉跄。这是他们小时候常玩的偷袭游戏，而且每次都是这种下场！即使他有空手道三段的功力也是一样，他笑了出来。

“你呀！看谁敢要哦！”话未说完，就又同她冲了过来，水晶轻盈的身影在月夜中舞动。他那套虎虎生风的硬拳法源自白悠哉——她三哥；束 XX 费是——在寒风刺骨的一月天夜守山上十天！那一次重感冒的唯一收获就是这一套由明月流分支出来的扎拳，得有硬底子才练得出小气候。若用以柔克刚的论调而言，她的拂花蝶影步法正好将他克得死死的。

“不玩了！再见。”她没走大门，跳上围墙时叫着：“有空得多练，你老了！”在跃向墙外时，她瞥到四楼阳台一个目瞪口呆的身影。水晶挥了挥手，启动车子扬长而去。

老天爷！那是什么？宋湘郡捏了捏自己惨无血色又僵硬的俏脸！这下可好了！她要怎么报仇？先前她一心一意想着要报仇，完全没有去深思用什么手段报仇；那时只想到先找着人再作打算。现在人是被她找到了，但——她该怎么办？人家身怀“中国功夫”的绝技呢！要骂，可能也骂不过人家；要打，只怕受重伤的会是自己。怎么办？怎么办？失魂落魄的走向房间，躺在床上，开始努力的伤脑筋了！她才不会放弃呢！一定有什么方法可以替哥哥出一口气而不必大动干戈。哥哥那一双寂寞的眼在她脑中回旋不去……白水晶有男朋友了吗？如果没有男朋友，当初为什么要拒绝哥哥这种绝世好男人？谁都知道她哥哥宋克棠是个独一无二的好男人，更是个美男子……她不懂！为什么独独白水晶没看上他？看来在想法子报仇的同时，也得好好对白水晶这人下一番工夫去了解！唯一值得恼怒的是，自己恐怕不太恨这个女人！白水晶是那种无法令人恨的女人。她几岁了呢？外表看起来很小，但这并不能做准，自己本身就是个例子。而且她那双眼锐利又慧黠得吓人——至少宋湘郡可以明白哥哥会爱上她的原因了。

真正美丽的女人并不只看那一张姣好的脸蛋而已。会欣赏美丽女人的男人，除了脸之外还会看眼神看肢体语言，以及对方的谈吐，加上她形于外

的气质。这些都是枫姨对她说的；枫姨是个百分之一百的女人，她的话可信度当然也是百分一百。事实证明也是如此没错，不然她哥哥为何单单看上白水晶？白水晶的容貌只是中等而已。

唉！接下来她可能会有好几个失眠的夜了！

### 第三章

“宋老师，你下午没课是吧？”宋湘郡很不淑女的向天空翻了个白眼。老天爷！她甚至还没回到办公室去安抚自己运站三堂课的脚，就半路杀出一个程咬金！天要亡她吗？她所仅剩的力气只够维持到回办公室。天知道她的脚快要酸死了！努力维持微笑表情，她看向后方从体育场那边快步走向她的周凯文。她知道自己长得不错，从小到大追求过她的人也不少！若是平常，她至少会虚应一下，反正她很闲！不过她会以有礼但淡然的方式让对方知道她还没有打算谈一场恋爱！可是目前是非常时期。她除了要努力教学以对得起她领的薪水之外，她还身负重大的报仇任务！

那来的空闲再去应付这些追求攻势？别的男老师也对她抱着几许兴趣，可是没这么明白！十二点了，除了咕噜直叫的肚子之外，她的脚也快罢工了。面对周凯文，她没什么开口的力气。只好看着他，听听看他有什么话说。

“呃……”他看来似乎有些不好意思，傻傻的抓了下头才道：“你肚子饿吗？”她相信自己肚子的叫声比打雷还响！

“我正要回办公室。”她得去拿钱买便当。

“学校对面的巷子里有家冷气开放的自助餐店，我们一起去吃好不好？”看着她被太阳烤得红扑扑的脸蛋也知道她受不了这种热天气。

“好呀，我先回办公室拿皮包。”“回来再算好了！先走吧！太阳好大。”他不敢说要请她吃饭；她是个要求自己付帐的人。

宋湘郡想到有冷气可以吹，也没再坚持什么，先填饱肚子再说。

点好了菜，往里面要找位子时才发现二十坪大的空间满满是人。周凯文四下看着，突然向左方走去“那边有位子！”她看不到空位，只好跟在他身后走。而周凯文所谓的位子是出了后门的一块小圆桌。没有冷气，只有一块小雨棚架在上头，袭人的热浪在走出冷气房后实在令人难以忍受。而且那块小圆桌早就有人了！

“悠然，你还是坐在老位子。”周凯文坐在白悠然的对面，体贴的将太阳晒不到的地方留给他。“宋老师，快坐下吃，凉了味道就差了。”当周凯文叫出白悠然的名字时，宋湘郡就呆住了！什么身体的不适、天气的炎热全忘光光，只死盯着背对她的那人。是他！

手忙脚乱的坐在二个男人中间，他们的身体有一半给阳光晒着，只有她这一边是好风水。一坐下就不小心碰到白悠然的脚，她的脸好热！

周凯文没看出她的异样，笑着介绍：“悠然，她叫宋湘郡，新来的代课老师，咱们“云中”的一朵花。宋老师，他明白悠然，是我们柔道社的外聘教练，他的功夫很强，曾是全亚洲冠军；也因为他的指导，我们“云中”的柔道社年年比赛得第一。”白悠然看了她一眼，点个头代表打招呼。宋湘郡

只想找个地洞钻下去！她当然知道他，只是没有勇气在出了大糗之后还有脸面对他！看到他那一张脸，她就会想起昨天的狼狈……可能是看出她的不自在，白悠然起身道：“我先走了。”“等等！悠然，我们讨论一下柔道社的事。”周凯文连忙拉住他，不解的问：“你一向吃完饭后还要喝一杯青草茶的，阿婆煮的茶最好喝了，今天你没喝就走，阿婆会很伤心哦。”于是白悠然又坐下，就见门口出现一个六十来岁，端着五百 cc 凉茶的阿婆笑嘻嘻的出现。

“悠然哪，老板娘说你快吃饱了，我先端过来给你。”她的草药店开在对面。

“谢谢。”他忙拿出钱给阿婆。

阿婆慢条斯理的收过钱，一双看尽世事的眼打量了下宋湘郡；宋湘郡也好奇的看着阿婆——她很老了，服装是很乡下妇人的穿着，可是那一双眼特别炯亮。

“女朋友吗？与你很配哦！好好把握，这小姐将来一定比你妈还会生。”她拍拍白悠然的肩就走了，留下面色各异的三个人。

宋湘郡才没空理那二个男人会怎么想，她连忙低头看着自己。很会生？她那里有很会生的样子？她甚至没有很大的臀部！胸部也只是刚好的尺寸而已。比他母亲还会生？“你——母亲生了几个？”她好奇得半死，毕竟这与她有关，就不算探人隐私了。她看着他，努力压下内心的波动。

“七个。六男一女。”老实说，白悠然也看不出这个都市小姐有那一点像是很会生小孩的样子，不自禁打量她身子一眼……她有很好的身材——这是唯一的结论。

宋湘郡咋舌不已！生七个？天哪，真神勇！当年母亲生下她之后就大呼吃不消，决定不再生了；说生孩子过程比死还痛苦。既然生产那么难挨，怎么会有女人连生七个？她有什么不痛的秘方吗？周凯文见她脸色苍白，连忙讨好道：“哎呀！现在的社会已不流行多子多孙了，反正全世界人口已经太多，结婚后不生小孩也很正常。像我就舍不得妻子受苦，为了怀孕身材变形，真要生，一个就够了，不生也没关系！”他这番安抚与申明就是要让宋湘郡明白他不是思想迂腐的乡下人，绝对不会亏待妻子。一方面心中也为了阿婆的有眼无珠感到不是滋味。她老眼昏花了才会把悠然与宋湘郡看成一对！悠然不适合娶这么娇嫩的都市小姐，他根本就不解风情，该娶个贤慧沉静的女人当妻子才恰当。何况他们年纪差很多……他的一番论调并没有博得宋湘郡多看一眼。她还在想白悠然的母亲为什么肯生这么多小孩？据她所知，这个小镇并不流行多产。大多生三、四个就算多产了！那么结论只有一个——“你的父母一定很恩爱。”以自己的心态而言，如果她真的深爱一个男人，一口气替他生个半打孩子也是可以接受的想法。不知怎的，每多看他一眼，心湖就波动不已，微微的震动着一抹不知名的情愫。她怎么了？白悠然的唇色扬起好看的弧度，算是对她话语的认同。湘郡这才发现他的唇形是如此好看，是他方正刚毅面孔上唯一的温柔！她羞得不敢多看，低垂螭首……平常自己可不是这种小家子气的人，突如其来的不安代表着什么？“我真的得走了！凯文，有什么事要谈到柔道场找我。”他一口气喝光凉茶，端起他的餐具走向屋中，然后没入人群。

她没敢抬头看他远去，强自压抑下心中浮现的想望，这种心情使她感到陌生和无法自制！她不喜欢自己有这种心思。想起自己肚子饿，努力的吃着盘中的自助餐，却发现自己仍处在恍惚不定的状况中；那个大嘴巴周凯文

嘴唇一张一合的不知道向她说些什么，她一概没听到。埋首吃到盘底朝天，才听到周凯文的最后一句话：“像你这么美的女孩应该要练一些拳脚防身。你下午课很少，可以顺便学柔道，我可以教你。”“教我？”她可不想被摔得鼻青脸肿，更别说拉扯之间必然会有肢体接触！她不喜欢！傍白悠然看过一次已经够惨了，若又给不相干的男人动手动脚的，她今生别想嫁人了！

虽然受的是英国教育，她的思想可是很古板的！也不能说古板，倒不如说她把亲人与外人的关系分得很清楚；对外人坚守距离以外的淡然礼貌。她珍视自己的一切，因为她相信，在世界的某一处，必也有一个注定与她相守的男人也抱着一颗真心在等待着她。以心易心，以纯净换得深情珍视。她从来没有对新潮男女关系动心过，更对那些标准情人的追求攻势以冷笑回应。他们贪的是一时的激情悸动，完全不必负责任的肉欲交缠。但她不是，即使她会对那种激情感到好奇，她想去领会，但前提是：必须那人是她丈夫，是她衷心所受，注定当她一辈子情人的男人！除此之外，她心不动、情不动，守着自己纯净的身心，甘愿默默的等待。

老实说，白悠然看了她的身子并没有造成她太多困扰，有的也只是再见时的不自在与心中起伏不平的悸动。没有懊悔，没有恶心！而周凯文的提议却令她直觉的想要推拒。她不能想像自己穿着柔道服，被周凯文抓着领口摔跤的情形。

“恐怕我并不适合练……我向来不大运动。”周凯文挥手笑笑。

“没练过的人都当柔道是一种野蛮的运动，退避三舍之余也带以有色眼光。其实你该先去看看学生们练习的情形再下定论。柔道挺适合女孩子练来防身的，它的精髓在于“四两拨千金”的巧劲。哎呀！反正你下午没事就过去看看吧！我二点以前会在那边，那时我没课。”也就是说二点以后他就不会在那边了！如果她会去的话，一定是选他不在的时候。

“再看看吧！”她只想先回办公室小睡片刻。

他仍是笑着，一双欣赏的眼像抽了筋似的只停在她脸蛋上。直想着这样的老婆看一辈子也不会腻！

\*\*\*下午三点的时刻，宋湘郡晃向柔道练习场。远远的就已听到吆喝声，听来挺可怕的。

在大门口往内看，第一眼就看到白悠然挺拔的身影；他正在指导一对互相作练习的学生动作技巧，而其他的学生有的互相较量，有的各自练习。有男有女，当然大多数为身材壮硕魁梧的，但也有娇小型的，练起来都有板有眼。有另一个体育老师在一旁坐着喝茶看资料，很悠闲的样子；她以为是两个教练同时在教，至少周凯文是这么告诉她的！

那个在一旁跷二郎腿的体育老师是学校里的正式教练，反倒不如外聘老师的认真！打屁夸口倒是挺有一套。宋湘郡记得上星期这位林老师在开教学会议时口沫横飞地直说柔道社的辉煌成就全来自他。在她看来真是百闻不如一见！

“宋老师，过来参观吗？老周说你会来，我还一直不信咧！来，过来这边坐！”林东强一脸惊艳的向她走来。快四十岁的已婚男人了，眼光仍是有些放肆。

她淡淡一笑。

“不用了，我看一会就走了！”她住右侧退了一步，隔开他一直靠过来的身体，扑鼻就是讨厌的汗臭加狐臭味！

“既然宋老师大驾光临，我们当然要拿出最好的表现给你看了！这些学生全是我教的！”

来，第一队，第二队，过来！”他扯开喉咙吆喝着。

十来个正在对打的学生有些犹豫的站在原地，看着白悠然；因为这一个月的练习课表全排好了，这个时间是互练对打的课，林老师找他们做什么？

“过来呀！表演给宋老师看！来，先来个连续空翻好了，不然过肩摔也可以！快呀！”林东强像在炫耀什么似的，直喳呼着。

宋湘郡终于知道什么叫“不要脸”了！她那会看不出来这里真正用心的是谁？而这个林老师只想逞威风、出锋头而已！周凯文虽然令人喜欢不起来，至少他还算认真教学，脚踏实地！而这个林老师是她生平仅见最差劲的人了！尤其在吆喝的同时，手更放在她肩上，吃了她一记豆腐！

白悠然缓缓走过来。宋湘郡感觉得到林东强的紧张；他有一股不怒而威的浩然气势！他站在他们二人面前，一双深沈的眼直盯到林东强收回他放在她肩上的禄山之爪，才道：“你说过不打扰我授课，没忘吧？”宋湘郡直觉地想往白悠然这边靠，不自觉的躲在他手臂后，悄悄抓住他的袖子。他身上有汗味，但没有臭味，他一定是个很爱干净的人，他流出的汗有香皂的味道。

林东强唇角蠕动了下。

“有客人来表现一下也无妨呀！别忘了我也是教练之一。”“不用了，我说过不想看的！谢谢你，林老师。”宋湘郡连忙开口。

她这么一说，林东强只好讪讪道：“早知道这样不就没事了！你继续教吧！我回体育组查一下资料。”他走出大门时似乎骂了句粗话，很小声，但还是听得到。

“对不起。”她对着他的袖子开口。

“自己一个人住在外边要小心一点。”他的声音淡淡的，却有着关怀。

她点头，觉得心头暖烘烘的。

“我在旁边看会打扰到你吗？”“坐到那边的位置比较安全。”他指着靠里面的那一排椅子，他的用品也放在那边。

她点头，才发现自己一直抓着他的衣袖在绞动，连忙放手，走向那一排椅子。模糊的想着明天得把那件洗好的外套拿来还他。今天头发给她绑在脑后编成麻花辫，她抓住辫尾在手中玩弄，目光不自觉的跟随着他的身形移动，完全不知道学生们在练什么。她想，他是迷上那一副挺拔卓绝的身影了！在意的程度甚至比对哥哥更甚！她一直有恋兄情结的倾向，怎么此刻……心中居然只想他一人呢？也不知坐了多久，当他们进行下一个模拟比赛课程时，几个小女生返到一旁休息，男学生们则全围着道场四边而坐。

那几个小女生看来是高三的学生，她没教到；但她们却全往她这边靠过来，好奇的看着她。其中一个最娇小可爱的短发女孩直言无讳的开口：“宋老师，你好像洋娃娃哦！是不是混血儿？你的头发不是黑色的哦。”“呃！我不是——”她还没来得及解释清楚，这一群好奇的小女孩早已叽哩呱啦的问出她们的疑问。她们对这位来自英国的漂亮老师好奇死了！学生之间早已封她为第一美女。刚才练习时那些小男生不知偷瞟过她几百次了。

“老师，你结婚了吗？有没有男朋友？”“老师，你有没有练过防身术？有些男生都会趁机吃豆腐，林老师就是那种人。”“老师，你会回英国嫁人吗？你喜欢的是不是风度翩翩的白马王子？有没有英国贵族在追你？”一大堆问

题问得宋湘郡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她可以理解小女生对爱情的憧憬，可是她们净把梦想寄托在她身上就令她啼笑皆非了。说得她好像是天仙美女似的！等她们日后出了社会，见多了世面，就会知道像她这样的女性并不算特别。这纯的小镇既有都市的现代，亦有着根深柢固的传统。他们不是无知，只是单纯。

“老师！”刚才第一个开口的可爱女生又开口了，神秘兮兮道：“我们白教练会是个很好的丈夫哦！他有高强的武功，当他的妻子就不必怕有人会调戏你了！像你这么漂亮的人，要嫁给会武功的人才好。”不等宋湘郡回答——其实她也不知如何回答。另一个女生就反对的叫：“白教练不行啦！他是乡下人，宋老师怎么会嫁给他？她应该嫁入豪门，当有钱人的太太，每天出席宴会，打扮得很美才适合。”“可是白教练家里也有钱呀！他又很帅、很性格！又很负责！”“有钱也要分等级呀！白教练只是土财主的有钱层次而已！嫁入他家不能每天参加名流酒会，可能还要每天煮一大堆食物。他们家好多人哦！长期待在厨房的女人会成为黄脸婆！”

你又不是不知道他们家收成期全家还要上山帮忙！”就这样，小女生们分成两派辩论，各有主张，但却全部赞成白悠然为好男人。然后，分歧的意见在于——宋湘郡该嫁什么人才会幸福。

宋湘郡真服了这些小表头！她自己都没想到这些呢！不过她仍坐在一旁静静的听，因为她想知道更多有关白悠然的事。显然这些女孩大都是镇上的孩子，才会对白家了若指掌。

可惜这个临时辩论会并没有结论，因为轮到她们上场了。女生们一哄而散后，宋湘郡起身，心想自己也该走了；可是心中居然开始想着练柔道的事。她告诉自己，是为了能与白水晶相抗衡，至少将来若需要以武力报复时，自己不会死得太难看！可不是因为他——绝不是！

\*\*\*老天实在太不合作了；周凯文才想着周末要约佳人共游台中市，那里知道一大早便乌云密布；接着，快到中午时外面早已是大雨滂沱，他甚至连一把伞都没有，根本没有法子与佳人共享撑一把小雨伞的乐趣！只能楞楞的看着天空，不知道何时才能雨过天青。下这种大雨硬要冲回去，恐怕得躺上好几天！

第四堂课结束后，宋湘郡站在三楼的走廊上，也对着大雨发呆。本来打算回台北看枫姨的，现在下了雨，她可没了那份兴致，还是窝回小套房刷洗房间算了。

唉！学校距周家至少得步行二十分钟；小镇的计程车并不多，她要怎么回去？大多时候她宁愿步行也不让周凯文有机会“顺便”送她。既然无意，保持一点距离还是比较好。

缓缓走下楼，停靠在廊柱旁。听说台湾的雨是酸雨，淋多了会秃头。她伸出左手接捧从天际落下来的雨滴，哎！恐怕一时半刻不会停了！她要如何走回办公室？四面的建筑各不相连，不管怎么走都一定得淋雨。

传说雨是恋情的媒介。以前常在电视广告中看到被雨困住的女主角被一个翩翩而来的王子所救，二人共撑一把小雨伞，情意暗传，尽在不言中……王子？这个小镇中那来的王子？白水晶将车子停在校园行政大楼门口，撑着伞，手中拿着另一把伞，正打算到柔道场那边接哥哥回家。反正顺路嘛！她刚去台中市区采购回来；才刚要跨过去，就见她那大哥已向这边冲了过来，她连忙将大黑伞撑开迎向他。

“你怎么来了？”他接过伞，问她的同时瞥见右方那一栋大楼走廊上被雨困住的宋湘郡。眼光停住了会，忘了收回。水晶也跟着看过去，心中有些诧异，也有些了然。英雄本来就难过美人关嘛！看来那小美人吸引住大哥的视线了！

“我们送她一程好了，大哥，你去接她过来，我先去发动车子。”她说完就先向外面走去。

当白悠然将伞撑在她头上时，宋湘郡的脸蛋蓦然大红。才刚想着广告情节，想不到真的有人来救他了！而且——而且是他……“谢谢。”她低语。

雨势很大，二人一走入雨中，即使是那把大黑伞也稍嫌小了些。白悠然一把搂住了她，轻轻催促：“用跑的！”他身上几乎全湿了，而她的小腿也全沾了雨水。他把伞全遮在她身上，否则她会湿得更多。二人快步移向校门口。

“我送你回去。”他将她塞入红色轿车后座，随即从另一头坐了进来。

白水晶将两条毛巾丢到后座。

“擦一擦吧。小心着凉。”“你——”宋湘郡瞪大眼看着白水晶。怎么是她？“我是他妹妹。”水晶笑了笑，接着专心开车，没有多说什么。

她早该想到的！白悠然与白水晶有一些相似处。怎么会这样呢？这下子她要怎么报仇？怎样做才能为哥哥出一口气？宋湘郡呆呆的转头看着白悠然，发现自己被迷惑了！他正在擦着头发，侧面好看得要命！加上乱乱的湿发，简直性感极了！她不由自主的把眼光凝注在他身上。

水晶瞄了眼后视镜。

“宋老师要不要先到我们家吃个便饭？今天这种天气镇上小吃店不会开。”她当然看得出来周凯文有心追求宋湘郡；不过，嘿嘿！看大哥的表情与宋湘郡的样子，像是有一点点来电；周凯文反正是无望，就让他靠边站好了，自然有适合他的女人会出现。

她一向在外头吃自助餐的，不敢接受周家的招待。如果外面真的没有卖吃的，除了接受白水晶的提议外，恐怕只能泡面度日了！她对泡面可没有多大的兴趣！可是，她与白家又不熟，这样大刺刺的到人家家中去吃一顿，可不大妥；即使她对白家成员相当好奇也不应该这样子轻易答应，那只好拒绝了……“呃……我想，不必了，谢谢。”“那你午餐要吃什么？我事先对你说哦，周大孀的手艺没有我妈妈好。今天我们家客人很多，不差你一个，考虑看看如何？不如我先载你到我家看一下。”其实她走的方向正是往自己家的方向。不管宋湘郡会怎么说也非到白家不可了。“喏！我家到了。”她将车子弯入敞开的大门，不一会即停在两层楼的住宅前。

“你们先进去，我把车子停到后院。”不由分说的塞了一把伞傍白悠然，赶二人下车后，拚命忍住笑的将车子开向后院车库中。

“这……是晒谷场吗？”第一眼，宋湘郡就对屋子前这片空地起了兴致；因为她看出这是PU地板。为什么刻意做这种地板？太没道理了吧？据她所知，只有幼稚园操场才会做这种处理。

“我们家没种水稻，不需要晒谷场，这空地是用来练功的，提供给初学者，使他们的伤害减到最低。”他轻轻开口，将她的身子护在伞中，不让雨淋到。

正要步上台阶，宋湘郡才抬头看到大门上黑底金字的大扁额，龙飞凤舞写着五个大字：野渡武道馆。

“你们家是武馆啊？”难怪白水晶会说家中吃饭的人很多。“有很多学员是吗？”他们缓缓走上去，白悠然将伞收到伞架上；进了大门后，是一条长长的廊道，全部是木质地板，廊道两旁的高台上放着古松盆栽与一些奇石。廊道的尽头又是一片练武的空地，空地再过去就是中庭房屋。白家的建筑型式像是传统的四合院，不过还融合了日本式的建筑风格。

“左边的房间是会客厅，右边则是书房。”第一进的房间分成会客厅与书房，各占了五十坪左右；雅致古朴得让人叹为观止。书房的藏书甚至可以成一间图书馆了！而且采光好得没话说。会客厅里摆了很多古玩及雕刻品；在通往二楼的木质扶梯转角处下方有座假山造景，上头堆着大大小小的石头，还种了一些藤类植物，看起来清爽舒适，也充份利用了空间死角——相信任何人置身其中都会忘了一切不愉快而乐不思蜀。她想起自己英国国家中小城堡般的华丽，说真的，她比较喜欢白家这种清淡悠闲的感觉。

穿过了长廊，他领她往走廊的右方移去，老远就闻到饭菜香，她才发现自己真的很饿了。

“会不会太打扰了？”“不会。”他淡淡一笑。

他很少笑，笑时唇角有一个笑涡，小小的，很可爱。她呆了下，脸蛋蓦然红了，忙低下头，不敢再看他。

白悠然一时给她的嫣红丽颜弄乱了心神，只能楞楞的看着她的俏脸，忘了前进。

还是白水晶带笑的声音唤回了他们二人的思绪——“再不进去，没饭吃喽！”她越过他们二人，先冲向饭厅。

“走吧。”白悠然很自然的拉住她的手走进来。

不出所料，白家所有在家的成员全对宋湘郡这个小美人起了莫大的兴趣。由于其他二桌的师兄弟全去练功房打坐了，在场的只有白家人与寄住的纪殊怀。

难怪所有的人要吃惊了！三十三年以来，可没见过白悠然与女孩子走在一起过；即使有，也是一大群人的活动，一对一的情形打盘古开天即不曾见过。直到今天，先前水晶暧昧的暗示仍阻止不了他们露出吃惊的表情——没办法！还在适应中！

白夫人在意外的同时仍能热忱地为宋湘郡多添一副碗筷。她是个开明的母亲，当然不会贸然地对初来乍到的客人摆出一副身家调查的面孔，让人家食不下咽。在白悠然介绍了姓名之后，就没有人再多嘴的去问她私人的事情，即使大家都好奇得半死。

可是一旁在白家帮忙十年的李婶就没有那么好的闷葫芦功夫了！忍了好久之后，终于问道：“宋小姐是不是打算嫁给大少爷呀？你是不是混血儿？还是去染了头发？”不等宋湘郡有所回答，白夫人即皱眉笑道：“李婶子，你非得把人家小姐吓走不可吗？你怎么不去问那一票学员是不是想追我们水晶？二十个人，够你问了。我们白家向来好客你又不是不知道，去去！看看厨房还有没有什么好吃的，咱们可别怠慢了宋小姐！”李婶点头。

“嗯！的确要吃壮一点，将来方可以多生几个，以后天天来吃饭好了！我负责把你养壮！你太瘦了。”她的直言无讳令宋湘郡再度想找个洞钻下去！又来一个欧巴桑说她生孩子的事，她几乎快食不下咽了。

“别介意，嗯，李婶就这点毛病。”白夫人轻拍了下她的手。

“不会的。”她不敢抬头看任何人。

幸好接下来的话题并不在她身上。

“殊怀，你也要多吃一点，念书也要靠体力，明白吗？想当年我联考前三个月天天吃四餐，每餐二大碗公的白饭加蛋，才能在联考之后存活下来！你这么单薄，恐怕连熬过今年的冬天都很困难！你知道，冬天容易生病，生病就容易使大脑浑沌，那么你书也甭念了，当林黛玉都来不及！所以，听我的准没错！”白悠云看着纪殊怀猫食的样子，忍不住提供自己的见解。

纪殊怀只是乖巧的点头，不敢多话。匆匆扒了几口白饭证明自己把他的话听进去了！这使得白悠云没辙的搔搔后脑，俊美的脸上有些无奈。他并不是在教训她呀！恐怕他又吓到她了！这个小女生真的很害羞，又乖巧得令人心疼，他都不敢多说话了！怕一个措词不当又被小女生以为他在训人。唉！少开口为妙，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那么缺乏说话的技巧！好歹他是辩论社的社长呀！他得好好反省一下了。

白夫人不动声色的看着所有人的脸色，了然于心却不开口说什么，优雅的拭着唇角，喝了口茶，提了个话题“救国团的那些学生今天要上课吗？”“哦！四哥安排他们上山做野地训练。”水晶抢答，并且踢了正要开口的白悠云一脚。

所谓的野地训练就是——穿着雨衣，上山替工人摘水果。反正水梨采收期工人正缺，那批学生也乐得开心。本来星期六该放假的，但白悠岳美其名免费教学，拖着学员就上山去了！别人还当他热心教学，不计酬劳，让那些带团来的领队们乱感动一把的，不知道现在有没有在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白悠然疑惑的看向老二白悠宇，他耸肩表示不知道。然后二兄弟的眼光全看向水晶与悠云。

“怎么回事？”“呃！他们对咱们家的果园很好奇，就带他们去吃免钱的水果，任意吃到饱了！反正下雨天，闲着也是闲着呀！”水晶打了个哈哈。收了自己的碗筷立即溜入厨房。

“是四哥的主意！”白悠云学着双手，敌不过兄长的逼视，立即招供！马上也收了碗筷溜掉了。

“胡闹！”白悠然正要起身，白夫人轻道：“叫悠宇上去看看好了！别忘了你还有客人。”白悠宇心领神会的收起自己的碗筷“我马上去看看。”他也走人了。

偌大的饭厅，只剩四人。白夫人主导一切道：“殊怀，下午的数学课我让水晶教你，你先去休息，三点的时候水晶会在书房。”“哦，好的。”白天人又笑看向宋湘郡——“宋小姐如果有兴趣，不妨让悠然带你观赏这里。希望你玩得愉快。我这一把老骨头得去午睡一下才行，失陪了。”“伯母慢走。”李婶出来收了盘子后地含笑的走了。没再出现。

少了那么多人的注视，她应该松一口气的，不料这情况更令她心跳不已。偷偷抬眼看着身旁专心吃饭的白悠然，他正挟着最远处的红烧肉，却是放到她碗中，看向她轻道：“多吃一点，你挺瘦的。”她再度看着自己的身材，开始有点怀疑自己是不是弱不禁风那一类的人！怎么每个人都嫌她营养不良呢？下意识的挺了挺胸，至少这地方没有任何营养不良的症状吧！满意的抬眼，正巧看到白悠然注视的眸光投射在她满意的部位，她慌了手脚，一时坐不稳，整个人往侧方跌去！他手快的起身圈住她的腰，她也忙搂住他的颈项，受惊吓的同时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已完全投入他宽阔的怀中。

“没事吧？”他在她耳边轻问，语音不再淡然，添了更多的关怀。

“没事！谢谢！”坐回椅子上，她不禁为他内敛的功夫感到佩服。他是个君子，也是个好人，与哥哥一样好的好人！

她吃饭一向很慢，当她吃饱时才发现白悠然等她很久了。他们白家似乎做什么事都很俐落，同时也体贴得令人感动。

“你下午有事吗？”他看向窗外仍大着的雨。他早已发现她讨厌雨天，也讨厌在雨中行走，心想雨停后再送她回家。

“没事，回宿舍也不过是大清扫而已。”她起身收拾碗筷；刚才就看到白家人习惯自己收拾用具，她最后吃完，理所当然要清理这些剩菜。

“我来就行了。你可以去前厅与水晶聊天，等会我会在中庭那间练武房，如果你有兴趣可以过去看看。”她当然不理睬白悠然的体贴，来白家吃白食已经很皮厚了，再议主人去收拾善后，她那来的脸？最后与他分工合作的洗净了碗盘才听从白悠然的建议，先去找白水晶。她想好好了解白水晶这个人。

几天来每当思绪一触及“报仇”这两个字，她就觉得自己太冲动、太荒唐。她只看到哥哥失恋的痛苦，却没有真正去了解白水晶的为人，私心里就断定她冷血无情，辜负哥哥的真心。可是，事实上她近些天来看到的白水晶可不像她幻想中的坏女人模样。她看起来是个理智又优秀，同时兼具明朗特质的女性。也难怪她会使哥哥动心，他不是那种重视外表的人。

白水晶是个容易使人心动的女性，最重要的，她身边没有男人，证明她大哥不是败在另一个男人手中；白水晶只是单纯的不接受她完美的大哥而已。为什么？如果她大哥还不够好，那还有什么人配得上她？宋湘郡无法接受白水晶会喜欢一个比她大哥条件还差的男人，她会吐血！

白水晶从原文书中抬头。她正坐在大会客厅的一角啃法律书籍。对宋湘郡露出了欢迎的笑容。

“过来坐。”她拍了拍身边的椅垫，随即添了一个咖啡杯；她正好煮了一壶曼特宁咖啡；上回沈拓宇夫妇从法国带回来送她的。今天正好有这个心情搬出一大堆咖啡用具，从研磨开始，每一个复杂的步骤慢慢做。没法子，想喝香醇又道地的咖啡就得耐心些，弄一大壶正好消磨一个下午时光。

看着小美人一副欲言又止的模样，她笑了笑。

“谈谈你哥哥的近况吧！”“啊！”她知道？她怎么会知道？我什么也没说呀！白水晶怎么会知道的？宋湘郡不知道白水晶有看透人心的本事，她再一次估计错误了！白水晶是个可怕的女人，她那是她的对手？“你与他长得很像，一开始你就给我一种熟悉感；然后，近几天，我闲着无聊，翻着大学时代的相本，心中开始有了点肯定。宋克棠提过他有一个美丽得像混血儿的妹妹，一直住在英国。我料想八成不会错；而且加上你对我的敌意，就了然于心了。”宋湘郡问了心中第一个疑问——“你到底几岁？”起先猜她二十上下，现在不由得往上加，了不起与自己同年嘛！可是白水晶眼中的世故精练又不像只有二十四岁。

“你哥哥大我一届。别让我的外表骗了！”水晶双眸闪着顽皮又无奈的笑意。过了二十五岁的“高龄”之后才觉得自己的娇小的确吃香。算是收获吧！

“我哥哥——有不好的地方吗？”“他很好，很正派，典型的一个好男人。这种人很稀有了，不卖弄自己的优秀去玩男女关系；努力于求知，端正清明，温文儒雅，还有什么男人比他更好的？可是，情感的产生并不是靠好条件就足够了。他不是我要等待的男人，打第一眼我就明白了，所以我完全拒绝他的追求；被骂无情无心也好，什么都行，我只希望自己以完全纯净的身心奉

献给我命中注定的那个男人。你是个美人，追求者必然不少，就拿周凯文来说吧，他条件也不差，一颗心也全在你身上，你为什么不接受呢？因为你知道他不是你命中的伴侣，是不是？”一番话说得宋湘郡哑口无言。这道理她当然懂，她不知道该说什么了！靶情的事那里强求得来？如果白水晶是个势利的女人，早就紧紧抓住宋克棠不放了。他这种好男人错过了岂不可惜？可是，若白水晶是那种女人，哥哥岂会爱上她？哥哥追不上人家的原因是白水晶清楚自己的心，不留残缺的遗憾，所以从头到尾没接受宋克棠。不是故作姿态，她不是瞧不起……“那……什么样的男人才是你要的？”她好奇。

水晶捧住咖啡杯，眼光落到窗外，眼神放柔了，看来居然有一抹感伤与脆弱。此刻的她看来像个无依的小女孩。她叹了口气——“二年前，我遇到了。他坐过牢。是私生子。而且是别人手中杀人的机器！那是个你无法理解的世界，一般人所谓的黑社会。我爱他，他就是我打算托付终身的男人。”“呀！”宋湘郡听呆了；水晶怎么会爱上那种混黑道的男人？“你幸福吗？为什么我觉得你不快乐，甚至有些寂寞？”最重要的，那个男人现在在那里？“幸福的定义是什么？天天守在一块共度晨昏吗？他走了，为了我而离开这个国家。我的身分令他自卑，我的爱灼痛他的心；从来没有人爱过他，而我打第一眼就知道，他会是我的男人。我是个行动派的人，不会呆呆等别人来追。我追求他，爱他，也给了他负担。他跟着一个国际著名的律师走了，给了自己十年的时间吸收知识，改头换面，只为了能顶天立地的站在与我平等的地位上，他会再回来追求我。你怎能说我不幸福？总有一天，他会神采飞扬的回来，为了那一天的到来，再多的苦我也甘之如饴。有那一种等待不会寂寞呢？我挂念他！我想知道他过得好不好！有没有好好照顾自己！在外国不比在自己国家，还有他那一堆待学的东西，他挺得住吗？我好想他……”滑落的泪水来不及收拾，水晶抽了张面纸掩住面孔。久久，她才吸了吸鼻子，将湿透的面纸丢入垃圾桶中再道：“我一直认为，每人的命中必定有相属的那个人，在缘份到时，必会出现。你哥哥也一定有，只是尚未出现而已。因为没有动心过，所以错把对我的好奇当成动心，相信当他遇到属于他的缘份时，就会明白。

湘郡，你恨我吗？由你的敌意，我可以猜想得到宋克棠到现在仍没有恢复心情。”“真正知道你的心情后，我又怎么能再存有敌意呢？爱情那有公平可言？他的伤口自然有他命中的女人为他抚平。我仓卒前来，自以为是复仇者，实在有些可笑。别人的爱情世界，旁人那有批评的余地？我是太天真了！”宋湘郡轻轻的说。白水晶是个坚强的女人，而她选择了一条坎坷的情路，但这也是她对真爱的痴心执着。那个男人——如果真有这么好的话，也的确是配得上白水晶了！

水晶抛开了自己的愁绪，双眼闪动着精明——“其实要报复我很困难的；我是个律师，你绝对骂不赢我，至于打架嘛！包别说了，我的武功高强。要破坏我的恋情嘛，不巧我的石强人远在天边，不知何年何月回来。唯一的方法，就只有嫁给我大哥，当我大嫂，就可以明正言顺的欺负我了！你觉得这个主意如何？”“你——”宋湘郡红了双颊，大眼圆瞪，什么反驳的话也说不出。

“我大哥很喜欢你，但他肯定不敢追你。”水晶说完，就专心倒咖啡，玩着咖啡豆，没有多说的意思。

宋湘郡心跳怦怦的看着水晶。白悠然喜欢她吗？为什么他不敢追她？

水晶为什么不说了？“水晶——你大哥他——你总要说明白呀！”“你对我大哥是不是有些心动？”水晶坦白的问。

是吧！否则心中那来的牵念？但——他不是她想嫁的那种人呀！她没有打算在台湾过一生。既然不能与白悠然有结果，那么动了心又如何？可是——可是她从来没有产生过这种心情——挂念一个男人——她挂念他呀！想知道他的一切——白悠然会是她天定的缘份吗？她被这个念头吓呆了！

水晶不再言语，缓缓啜饮她的曼特宁，让香醇在齿颊间流动，眼神又再度看向窗外，大雨已转为小两，迷迷蒙蒙的十分扰人。

“没有人可以设计出爱情的样子，因为它从来就不会如你所愿。你可以设定你要的对象，可以让婚姻成立，但那必然不会有爱情。”水晶幽幽的说着，彷彿明白湘郡心中的挣扎。

“他为什么不追求我？如果他——有些喜欢我的话。”湘郡不再挣扎，此时心中只想知道答案。水晶的话，深深撼动她不定的心。

“我大哥已经三十三岁了！我想，他一直抱定独身主义，才没有认真去追求过什么人，连自动找上门的女性也不能让他动心。你知道吗？你看起来好小好小，我大哥即使对你动心，也会觉得自己太老了。你相信吗？他生命中从来没有过女人。完全不懂爱情那一类的事情。他看你的眼光不寻常，每个人都看得出来。相信在你代课的这段时间内，他会保护你、照顾你，却不会追求你。”“是——这样吗？”宋湘郡失神的轻喃，不知该说什么才好，她不会觉得他太老呀！

“我大哥在中庭的武道场那边，你可以去看看他。他会很乐意教你防身术。你这么漂亮，学一些准没错。”“呃，我过去看看好了！”她起身，感觉好久没有看到他了。“谢谢你的咖啡。”“不客气。”望着宋湘郡消失在长廊的身影，白水晶唇边泛着笑意，心思却有一点沉重。宋克棠的心结尚未打开，不管怎么说，她总有一些责任——如果有机会再见一次，她会与他好好的谈一次。以前只是拼命躲避与拒绝，没有给他死心的理由，也的确太绝情了些。

宋克棠值得更好的女人——唉！讨厌的雨，好久没有找浣浣了，打个电话过去问候一下吧！

她快闷坏了！

\*\*\*白悠然悄悄蹲在宋湘郡身边。她睡着了！原本进来道场安静的看他指导师弟们练功，约莫一个多小时后，她就迷迷糊糊睡着了！坐在地板上，头靠着身边的座椅，秀发已经凌乱，松曲而柔软的半盖住她的脸。

师弟们趁着毛毛雨，例行每天上山跑步的运动，全部往果园去了；他没有带队一起去，实因放不下她独自睡在这儿。她好美，周凯文说她像个洋娃娃，真的没错！

不放心让她一个人睡在这里，而且以她这种睡姿，醒来后不仅会全身疼痛，更会双脚麻痹。应该让她睡在床上才比较舒服；这边中庭二进的房子一楼是室内练武场，二楼则是他与大弟二弟的房间。很小心的抱起她，往楼上走去，睡梦中的宋湘郡直觉地偎进他怀中。他愣愣的看着她。

轻轻的将她放在床上。要收回手时，宋湘郡突然抓住他的肩，半睁的双眸显示出她还没醒的迷蒙；可是双手却有力的圈紧他脖子，低喃：“别走……”猛地支起螻首，美丽的樱唇印上他的……宋湘郡梦到自己飘在云端，追逐着白悠然忽远忽近的身影，生气的发现自己跑得快断气了仍是追不上他的步伐！突然用力一跳，紧紧抱住了他的颈子。决心不让他再逃远，叫他不

许走！可是他似乎不愿与她处得太近而想拉开她的手，她情急之下用力吻住他的唇，不许他拉开她。

好舒服的感觉——她在他的抱拥中失魂，发现他开始回应，她启开樱唇，欢迎他的探索——这一定是梦而已——她全身灼热，心中却幽幽叹息，希望梦不要醒来如果是真的，那该有多好——要是她向他表白，他会不会接受？迷蒙中，他呼吸急促的渐离开她，浑身蓄势待发的热力几乎与她呼应，想要烧起来似的！不！不要！她不要这么快就放开他，反正只是梦而已！她还想再迷失一次——但——他的唇呢？怎么不见了！匆匆睁开眼，终于找到了他的唇，近在咫尺，欣喜的轻啄——咦！不对！她好像醒了——这熟悉的触感——似乎很真实——宋湘郡悄悄移开一点点距离，看到他的脸，黑黑的眼眸深处燃着火焰；不大确定的抬高一只手摸着他浓黑的眉毛。它是微皱着的，缓缓滑下他直挺挺的鼻梁——再到他刚毅的唇。它是真的！她愣了一下，轻轻呼出一口气——她应该为自己的行为惭愧，可是她并不只是感到舒服，而且她出口的第一句话居然是——“这是我的初吻——我很高兴给了你——”他深深的凝视她娇美的容颜，心思波涛汹涌。她的大眼水盈盈的，满如梦似幻的眸光，吐气如兰的拂过他面颊，他们是如此贴近——“你好美！”几乎要忍不住再度印上那红唇，却被理智硬生生的拉住那股冲动，轻轻分开二人到安全距离。好不容易别开了眼，才道：“你还想休息吗？还是想出去走走？雨大概停了。”她低下头，扯着自己的衣摆在双手中绞动，低声呢喃：“我没有带多少衣服回国，本想找机会去台中市买的，但我又不认得路……”“那我叫水晶陪你去。”他只想到女孩子买衣服当然该与女伴一同去。他一个大男人只会碍手碍脚；何况他对女装没有什么鉴赏力。

大笨牛！宋湘郡烦恼的在肚子中偷偷骂一句。这个人的脑筋这么直做什么？“你真的很忙吗？”她觉得自己的口气像怨妇！

“今天的功课已经做完了，不算太忙。”他平复了紊乱的心，才又看向她。

“那你可不可以陪我去？我好久没有看电影了。”白悠然有些探索的审视她坦诚的眼眸。她是这么的小——也许她根本不明白自己要的是什么。人处在不熟悉的环境中，难免会对亲切待他的人产生情感，但这也不过是一时之间的迷惑罢了。此刻她眼中闪动着情意，他那有看不透的？他轻笑，手指抚过她散开的秀发——“辫子散开了，你整理一下。”低呼一声，宋湘郡连忙双手压住头发；她太清楚自己的头发会蓬松到什么程度！现在一觉醒来，怕不成为疯婆子了！没空追问他的回答，匆匆下床打算往浴室奔去；可是事与愿违，由于刚才的睡姿不良，双腿麻痹了，整个人软倒地板上。

“怎么了？”原本打算到门外回避的白悠然匆匆走过来，急问。

“我——脚麻了……”她可怜兮兮的指着自己的脚，像是有千万只蚂蚁在上面爬行似的，开始有了如针扎般的感受。

他将她抱坐在床上，替她的双腿按摩舒适血路。

“刚才就知道你睡姿不对，会有这种结果，忍耐一下。”沿着几处穴道推拿，不到一分钟，她立即感到舒适多了。

“好多了，谢谢。”她低喃，呆愣的凝望他。有这种丈夫是很幸福的，可是他绝对不会为了她而移民——这似乎也不再重要了。她喜欢他！

“我在外面等你。”他拍了下她的肩，转身走出去。

湘郡走入浴室，对着镜子梳头，清楚的看到自己双眸晶莹闪烁。她知道那是什么！她看到更多的挣扎；当她绑好头发之后对镜子扮了个鬼脸，轻

声而坚定道：“管它的！如果我能使他在这六个月内爱上我，我就留下来！如果不能。那么就死心回英国！就这么决定了！”是的！她要得到白悠然的心——悲哀的是，她们宋家人全逃不过白家人的情网她不要悲剧！绝对不要！所以她一定要夺取他的真心爱恋！

大步走向门外，挽住白悠然的手臂——“我们去市区吧。”那一脸的坚决使他明白这小妮子非他陪伴不可！心中泛着陌生的温柔激汤。他点头。

“好吧。”

## 第四章

今天是个晴朗的星期天。

昨天接到枫姨的电话，说她今天人会在市区的分店，想与她共度一天；所以她只好起了个大早。天知道她昨天实在太兴奋了，一直睡不着，欣喜的看着买回来的衣服、饰品，回味着与白悠然共游的情形。从来没想到自己会喜欢上一块木头，看来，她的追求过程仍须加把劲。以前老是跑给人家追，可没研究过追求人的技术问题；可是若要坐着等白悠然来追她，恐怕等到一百年后也不见他有什么动作！所以喽！只好自己想法子勾引他了！

换上轻便的裤装，看时间差不多了，忙抓着皮包下楼。跳下最后一层阶梯，险些撞到人，定眼一看。竟是八百年不曾与她开口说过一句话的周玉蝉。

“呃……早！”宋湘郡挤出笑脸。

“有人找你。”周玉蝉难得的露出微笑，虽然笑得有些僵。

“谢谢。”会是谁？连忙往客厅看去，见到了她的枫姨，与一个气质出众、仪表不凡的中年男子——全身上下都会气息，像是那种雅痞人士。坐在枫姨身边光彩夺目，丝毫不逊于枫姨。这人是谁？会是她未来的姨丈吗？“枫姨！我以为你会在市区的分店等我。”“这边交通不方便，怕你迷路。”何枫起身，看着外甥女好奇的眼光，只好介绍道：“他是赵先生，我在台北的朋友。”那个出众的男子显然不满意被一语带过，走近她们，微微露出迷死人的笑容，伸出手道：“赵世保，苦追你阿姨四年的可怜男人。”“你好！”她大方的与他握了一下，心想这种男人一定迷死了众多女子。他是那种最合适当大众情人的男人！四十上下的年纪，必然事业有成才会有这种王者风范。可是花心呀！这种男人。

“走吧！咱们先到市区再聊。”何枫挽住湘郡，三人一同走出周家。

“咦？”才走出大门口，就见赵世保看着远远骑单车过来的人发楞，似乎有着怀疑。

宋湘郡定睛看过去，露出笑容；是水晶，她穿着白色运动服，大草帽，单车后面跟着一大票二十来岁的青年男子，全部跑得气喘如牛。

“怎么了？”何枫轻碰赵世保的手，低问。

不待他回答，白水晶早已停在三人面前。

“早！湘郡，要出门？”眼光不经意的扫向另二人，最后眼光停在赵世保身上，愣了一下，低呼：“你怎么会来这种小地方？盖世太保！”“我就知道只有你这丫头敢这么叫我。”赵世保咕哝着，走向前轻拍了下她脸蛋。“原来你缩在这小地方休养哪！水晶娃娃。”水晶笑了笑，这赵世保的穿着和这

小镇并不搭调，但他却不会觉得不自在，是有些改变了。

“打算休息多久？”“很久。”“改变主意的话，随时回来。”她没应允，只是笑着。

赵世保拿出一张名片，在背面写了一个号码，交给她道：“这几天我会在台中，有空时打电话找我，咱们聊聊。”“再见。”她道。

“再见。”望着黑色宾士车绝尘而去，水晶将纸片随意丢在身后。她喜欢盖世太保。他算是她进入律师界的指引者，教了她很多东西；但她既然走了，断然不会再回头。

“走吧！伙计们！”她手一挥，开始踩动单车，那群呻吟不已的肉脚青年需要好好磨练。现在这种生活，她就很满足了……\*\*\*陪同枫姨与她的，不只是赵世保，还有他的弟弟赵世稼。湘郡到现在才知道赵家是专出律师的世家。赵世保是台北数一数二的大律师，手下律师近百人；近些年来他偶尔接一些国际诉讼，其他小案子全由下属去处理。他是个名律师，更是个厉害的生意人；短短几年内就在企业界建立起自己的声望。他喜欢不断的接受挑战与提携后进；这十年来他的确是拉拔了不少人，其中最看好的二人莫过于白水晶与他同父异母的弟弟赵世稼。

可是白水晶淡泊名利；才建立起名气，在的大好前途可期之时辞呈一递即告消失无踪；那时他人远在非洲度假，来不及阻止。再说赵世稼，目前三十岁，台大法律系毕业，服完兵役后并没有加入律师行列中，反而跑到台中开起餐馆来了！几年来做得有声有色，开了四家分店后才与家人取得联系；这也是这回赵世保百忙之中抽空与何枫下来台中的原因。因为唯一的弟弟已当台中是家了，不肯回台北。

湘郡有了点不好的预感，在看到赵世稼似笑非笑的眼光后心下更是了然——枫姨与赵世保在给他们相亲！虽然他们做得不着痕迹，看起来像是赵家兄弟久别重逢，有一堆话要沟通；而枫姨也一再对她嘘寒问暖，形成二对分开不相干的局面，可是她仍是感觉得出来。

“前二天，克棠打电话给我，问起你的近况。我说你当了代课老师，他吓了一跳呢！还有，他说英国那边的事已经处理完了，下星期会来台湾，会来台中看你。”何枫笑容可掬的说着，招回了湘郡的注意力。

“什么？哥要来？这么快？”大哥看穿了她的目的了吗？不会吧？何况——何况她本来就不是复仇的料子，哥哥心里也清楚的。

何枫顿了顿，正色道：“克棠说你刻意在台中找工作，一定有目的。”她心虚的低头。

“我那会有什么目的？”“刚刚那个白水晶可不就是你的目的？”何枫直接指出来。

“水晶？水晶怎么了？”赵世稼第一个问出口。“她人在台中吗？那丫头不是当红律师吗？”“你大久没回台北了！不晓得水晶在上个月底就辞职消失，找也找不到人。早叫你追她的，你却只顾着溜！她可是我的得意门生，居然不打算当律师了！”赵世稼潇洒一笑。

“二年前我打算追她的时候，她只说我不是他要的！我这么识相的人，当然不会死缠烂打了！我发誓，不会再让第二个人告诉我那一句话！”他眼光瞥向宋湘郡，语中含着坚定。

赵世保与何枫相视一笑，打算让这二个年轻人自己去发展。

“宋小姐，你对水晶娃娃有什么目的？说来听听可好？”赵世稼导回正

题的问。

这人看似健康开朗而无害，可是隐藏在炯炯双眼内的却是锐利的探索；湘郡咬住吸管，不太想说她的乌龙复仇计画，因为那牵涉到大哥不愿给人知道的恋情，与她报仇不成功的心糗。

“凭她的身手，我对她还能有什么目的？”湘郡故作甜蜜的睨了赵世稼一眼，打着太极拳。

赵世稼摸着鼻子闷笑，看来竟然像是很不好意思的样子。“应该不会是你对。我多疑了！”他说着没人听得懂的话，可是赵世保却皱起了眉头，尔雅的面孔不再从容自若。他以为这事不会有第二个人知道；他们兄弟俩很有默契的互换了眼色。

“啊！”赵世稼起身道：“大哥，我办公室里有一套朋友从大陆带回来的紫砂壶茶具，清朝的古董，一起去看看，顺便替我辨别真伪。”“好呀？你们稍等一下，马上就来。”赵世保会意的起身，与弟弟一同走出餐厅，从侧门的楼梯上了二楼。

不好的预感在湘郡心中摆荡，有什么和水晶有关的事正要发生吗？“我……”明知道好奇心会害死猫，但她不能坐视不管。正要找托词跟上去，却被何枫阻止。

“不管是什么事，都与你无关。知道了你又能帮上什么？赵世保会解决一切的，不然他不会亲自下来。”与赵世保这么多年的朋友了，他的能耐她岂有不清楚的？赵世保最欣赏她的，就是那份淡然与理智，从不对不关自己的任何事情好奇，明白若一个人刻意避开去谈话，就代表不想让别人知道某事；既然如此，强去偷听又何必呢？枫姨都这么说了，宋湘郡也不好再去探究，只好如坐针毡的等在原地。好奇心过盛一直是她的大毛病，尤其这种好奇心是应用在不属于她的事情上面。可是，她向来是这样的，只要是她在意的人，他们的事情就是她的事情，如果她根本不在意那人，即使他被雷劈死了，她也不会好奇的凑上去看一眼。她喜欢水晶，她又是白悠然的妹妹，搞不好未来还是姑嫂关系——当然，还有赖她努力追求。但这回她恐怕是帮不上忙了，会是什么事呢？湘郡自不是个善于幻想的人，她既实际又不好高骛远；但是，这次她忍不住把它想成类似黑道恩怨的剧情，似乎有点可笑，可是他们都是武功高强的人呀，还能怎么想？何枫没有再去看甥女那千变万化的眼神及脸色。端起茶轻啜一口，眼中扫了这间装潢古雅的餐厅，愣愣的看到左侧角落那个背影已经消失，而她居然不知道他是何时走的。

也不知道为什么会特别注意那副背对着她的挺拔身躯，只是那人全身上下散发出的气质像迷幻药一样给人危险却又蛊惑的感觉。她一直是个观察力敏锐的人，那男子的气质她不曾见过第二个人有过；有些想看看那人正面的脸孔，想必更具危险性。事实上，如果那人要结帐离开，必定得从她这桌经过，那么她不应该会没注意到才对呀！心中觉得有点可惜，他是怎样一个人呢？悄声无息的来去，未来大概也见识不到这样的人了！

\*\*\*赵世稼半身的重量全靠在大书桌上，嘴里叨着一根菸，浓眉纠结。好半晌，才出声——“你发现了什么？”“我一直让她处理那些离婚诉讼案，以为不会有什么事发生，水晶娃娃注定得意麻烦！”赵世保深思的盯着弟弟。“你又听到什么？”“前些天一些台中道上的朋友提到有一批南下的混混进入台中势力范围区。原以为是来踩地盘的。再三打听才知道是被人雇来教训她的。他们知道水晶是律师，问我认不认得，我才知道这回事。”他

知道大哥一直不让水晶办理那些刑事案件，就是怕她会惹到黑道人士；想不到办个离婚官司也是会惹麻烦。“水晶知道有人要对她不利吗？”“二个月前给了她一件案子，接得太匆促，没有发现男方是混黑道的流氓。你也知道水晶的性子，见不得殴妻这种事；结果不但怂恿女方控告男方，还劝那女人离婚。之后水晶就接到不少恐吓电话，也许还遭到狙击，但她什么都没说。直到后来殃及公司同事，水晶才递出辞呈，但坚持把官司打完。之前她就有心想走，只是我没答应，回国后我才知道事情的严重性，所以没有马上找她回来，心想她休息一阵子也好，最好是暗中解决掉这事。可是水晶不仅把官司打赢了，还把被害人藏起来了！男方放出话，只要水晶把人交出来，一切可以不追究，如果不交人，他有的是兄弟可以派下来。这丫头，迟早会夭折！”他当然知道白水晶出身武道世家，但碰上这种江湖事会是一辈子的梦魇。再高强的武功那敌得过人家一颗子弹？无论如何，他都得替水晶摆平这件事，唉！这水晶未免管太多事了，居然没有人查得出她将女方藏在什么地方！

赵世稼摇了摇头。

“我可以想像那娃娃会有什么反应，她死也不交出人，她呀！聪颖慧黠，就是脾气太硬。你想怎么做？杨虎城那票人马不找到人不甘心，水晶住在乡下，迟早也会给找着。”“在黑道。杨虎城算不上什么角色。比权威势力，放眼全台湾，那一个帮派不以“龙焰盟”为龙头老大！”“大哥认得龙焰盟的人吗？”“台中红火堂的堂主与我有些交情！如果由龙焰盟出面与杨虎城交涉，效果会好一些。”龙焰盟内部规划为四龙八堂，以颜色为区分。八堂名下有数十脉分支在全省镑地；四龙则各司其职，行走于世界各地——赤龙主财源开发；青龙则为恐怖的精英杀手部队；黑龙为情报组织；战龙随伺盟主身侧。除战龙与赤龙二组为人所熟知外，另二组行踪如幽魂，没有人知道它的人数有多少，战力又如何，基地更不为人所知。领导这二个组织的是传说中的“影子”。

“但是，这种事龙焰盟会管吗？这种家务事我不认为他们盟主会允许手下介入。”龙焰盟自律甚严也是闻名的。

“所以红火堂的黄堂主得请示上级；而他的上司目前都不在总部。近几年秋老大已不太管事，前些天由日本回来后就与夫人渡假去了。他手下二名大将，耿介桓与“影子”形踪向来成谜。黄堂主今天会给我答覆。”事情可以顺利解决最好，若不行，就得欠更多人情了！必要时，赵世保会不惜以暴制暴。律师本来就是行走在黑白边缘的工作，太过坚持原则容易得罪人，幸好二、三十年来赵家在各方面疏通得很好，挺吃得开，否则那有今日的基业？二兄弟在为水晶的事大感头疼时，一个黑影迅速消失在门廊外……\* \* \* “你脸上有杀气。可见二年来你的定力工夫修得没有那老家伙想像中的好。”黑色跑车内，驾驶座上那个俊美男子嘻皮笑脸的揶揄身边一身黑衣、面孔不善的男子。

那种尔雅的贵族气势不是平凡休闲服所掩饰得过的。

黑衣男子没有搭理那个企图挑起他回话的美男子，一迳的深思，眉头打了数十个结。

“要见她吗？”“先去找雷。”黑衣男子淡淡的说着。

“工作狂。其实我一个人去就行了！”俊美的男子似乎深知黑衣男子一旦有任务在身，一定以任务为优先。

“到雷那边，你办完事，还有二十四小时的时间，真的不见她？”话语

中逗弄的成份居多。

沉默是黑衣男子唯一的回答。

俊美男子耸了耸肩，启动车子往老友住处的方向开去。其实答案他早知道了，只不过不逗逗他实在忍不住。死神那老小子不断的夸口说他这个徒弟天资特优，用二年的时间就修完大学课程；在攻读硕士的同时也加入了战技训练，亦参与死神分派的任务，才会有机会飞回台湾找资料。这当然也是那老小子人性的一面。至于他会不会去见她……可就不在自己管辖的范围内了，只是好奇而已！那股杀气今天才形成，不知他心中在想什么。

\*\*\* 傍晚时刻，成群的鸟儿归巢，橘红色的余晖在山林间洒下金光点点。原本吹着南风的气流逐渐转成吹西风；山中无甲子，一叶知秋。台湾的九月，没有太明显的秋意，只有傍晚的夕照，拂在草地上形成一抹秋色，才稍稍显现出一点萧瑟的气息。

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今天居然自动提议要上山守夜。开着车，沿山路迂回而上。好多年了！不曾再到果园过夜；当然，家人不会放心让她一个人在山上。入夜后，二哥也会上来。昨天见到了赵世保之后，心中隐隐觉得有什么事会发生，心情一直波动不止，似有着期待，又有着危机感；昨天晚上湘郡打电话给她，要她小心安全，好像有什么人要对她不利。

如果是杨虎城那一票人，她并不怎么担心；当律师二年多来，与丁皓那些人在一起什么角色没见识过？连鬼门关都逛上好几回了，还怕那些混混？只是，那混混要是仍不死心，殃及家人就不好了！她得来山上想一想，必要时联络上孟冠人，相信必能彻底解决。目前她只要平静的生活，欠人情就欠了吧！瞧瞧她，才二年就已没了斗志，这也是她得来山上思考的原因了！或说忏悔更为恰当吧？石强不会乐见这样的她。

石强呀！心与你接近，感情却分隔得那么远，而你竟如此狠心不捎只字片语？她当然知道丁皓他们一定有石强的消息，可是她不愿去问；如果石强不主动告诉她，她去再三探听又有什么意思？车子再转过一圈，已到了果园入口，再往上就是羊肠小径了，车子开不上去。

停好车，将袋子甩上肩。无限眷恋的看向夕阳处，与夕阳交接的地平线，仿佛有着一片水光邻邻——正要往上走，才发现前方不远的空地上出现了一些不属于果园的东西——几根菸屁股，几瓶啤酒罐。白家没有人会抽菸，即使工人来上工时也严禁抽菸喝酒。尤其这边属私人地区，理应没垃圾才对。蹲下身抓起一块被踢翻了一角的泥土与草皮，看来像是有人在这边打过架，身边那棵断了枝干的果树加强了她的印证！谁有那么大的胆子敢来白家果园滋事？这根本没道理——更不可能发生！平常每隔几小时就会有工人来巡视，今天中午大哥还亲自上来看过一次；如果那时他没发现异样，就代表这些人是在下午以后才摸上来的！不会是有人专程来这里决生死吧？如果那些人还在山上，那么他们最好的藏身地就是山顶那间木屋了！真是精彩！般不好还是冲着她来的哩！白水晶快步奔上小径，往木屋方向跑去，没有发出脚步声！她这种莽撞脾气，不必想也知道家人会对她不顾自身安全而生气！但她深信自己不会有事，三五个人她应付起来并不困难！五分钟后，她停在小屋十步外，以果树为掩护；天色已近蓝紫色调，不必多久，黑暗会席卷大地，对她造成极佳的保护色。但——小屋里真的有人吗？里面没有灯光，感觉上像是没有人，可是心中又不是那么肯定认同。这倒是挺有趣的直觉，而她的直觉向来百无一失。

门是由外锁着的。透露着里面不可能有人的讯息；除非侵入者爬窗进入，但又没有一扇窗有被动过的迹象。不管了！她决定先打开门进去再说。

当门打开一条细缝，她立即发现里面有人；制敌机先的，往她感觉有人的方向挥出一拳，马上被一股力道格开；在她还来不及变换招数，眼力又未适应黑暗的那一刹那，一双铁钳似的手臂紧紧的由她身后搂住她——灼热的气息拂在她颈后……这感觉……不！不可能！不会是！水晶忘了挣扎。倒吸口气，一双手急切的触抚交握在她腰前的大掌……然后，一声哽咽由口中逸出，伴随一句可怜兮兮的话：“我以为你早已忘了我……”低沉的声音幽幽叹息——“我是个儒夫……”她想看他！真的是他！即使此刻在他怀中，她仍不敢相信他人已在她身边的事实！急忙在他臂弯中转身，想触摸他的面孔，想打开墙上的灯，却被二片温暖的唇覆住红唇，深深的传递二年来蚀骨的思念……黑暗中，依稀可看到他的轮廓，但水晶想看清楚他。石强似乎明白她的想法，早她一步按亮灯光。

“石强……”她软软的叫着，以为他会在灯亮后消失，他又是她午夜梦回的那个幻影！

现在，明亮的灯光下，他真真实实的在她面前！双乎轻触他的发，他的眉。

“你瘦了，头发也短了很多。”他拉住她的双手，坐在沙发上，同样贪婪的审视她，生怕有个遗漏，似乎想将二年来思念的她看个够，瞧个足！却心疼的发现她憔悴了许多！一个才二十六岁的女人不该看来如此沧桑——为他而起的沧桑……如此的不值……“你也变了好多！”她笑，双眸盈满爱恋。“以前的你戾气重而忧郁，现在不同了，斯文的气质盖住了那抹戾气，虽然仍是狂野又英俊……但已不再有杀手的气质；我想，你书一定读得不错。石强……再说一遍，你真的回来看我了……”“我不该来的，这只会徒增你的困扰，我说过要让你自由的过日子，没学成绝不来打扰你。可是我失信了！即使只有短短的几个小时也忍不住前来……水晶……我是儒夫！定力修为永远达不到上乘境界，居然还夸口说要缩短学习的日子。”石强紧紧搂着她，在她耳边诉说着。

她在他怀中摇头。感觉泪水溢出眼眶，沾湿他衬衫的前襟。

“你怎能说这样的话？你不知道我想你想得快疯了吗？当初说得再潇洒，仍会在时间流逝中感到恐惧，怕你有更好的人，怕你忘了我，怕……”用手指点住她的唇，不让她再说下去。捧住她双颊，彼此相互凝视，交流着不必言传的深情。

“你明知道这辈子除了你，我不会再有其他的女人！我只有一颗心，而且早已放在你身上了……如果你对我没信心，至少要对自己有信心一些……你是独一无二的。”水晶微笑，突然想到门外那些丢弃的垃圾。

“谁来过了？”“几个企图来伤害你的混混，杨虎城，你认得吗？”她点头。

“你怎么会认得他的？”石强俯下脸，不停的细吻她的唇，娓娓诉说昨日在市区听到的那些话；并且在几个小时后追踪到杨虎城那一票人的落脚处。知道今天会在山上埋伏突击水晶，早他们一步上山来，并且料理了那些人。在水晶上山之前他已联络到孟冠人来处置那一票流氓，免得他走后，水晶又陷入危机。孟冠人向他保证那票人至少曾在牢中关五年以上，他这才放心。

“明天早上九点的飞机，我得到香港与师父会合。这次原本今天就该走了的，但昨天没有找到师父的朋友，所以延了一天，才腾得出这个时间来见你。”之前他曾有多次过境台湾，一颗心万般牵念的只盼能不顾一切奔出机场去看她，却硬生生给按捺住，告诉自己至少得有一点成绩给她看才出现。现在当然算不得有什么成绩，可是至少二年最坚苦的时期已熬了过来！为了水晶，他丝毫不敢怠惰。

“我好想你。”“我也是。”他担忧的轻声道：“接下来还有好几年的时间，我不能守着你。水晶，好好保重自己，别惹上那些流氓，至少不要独自一人去惹，不是不相信你的能力，而是我无法不担心；如果再有这种事，与丁皓他们一起行动好吗？”他几乎是在命令了，攸关安全的大事，他是相当强硬的！

水晶点头，瞄到窗外的夜色，突然问道：“你吃晚饭了吗？”见他摇头，马上离开他怀抱，拾回被她丢在角落的那只背包，拿出她带来的饭盒，原本打算留着当消夜吃的。轻笑道：“早知道你会来，我就会更花心思做饭盒，只有蛋炒饭，希望你不会嫌弃。”“好久没吃到你做的饭了。”一如以往，他大口大口的吃着她做的饭菜。

老实说，水晶自知手艺只是普通而已，比不上浣浣的巧手与精心钻研。可是石强这种捧场的吃法使她感到自己的手艺是天下第一，心头暖洋洋的！一双眼痴迷、生怕看不足似的始终盯着他。唉！饼了今夜，又是好几年的分别呢！这次能抽空来看她，已经是奢求的奇迹了！

待石强吃饱后，她留了张字条给二哥，挽着石强踏入星光夜色中。今夜的相逢太珍贵了！她不要有人来介入。如果待在小屋中等二哥来之后，怕会有一堆问不完的问题，她才不要把相处的时间虚耗在别人的打扰上。

这一夜，仰看着星光，偎在石强温暖的怀中舍不得合上眼，听他诉说二年来学习的过程；不去想时间的飞逝，心中祈望黎明永不到来，只想一辈子倘佯在他怀中不再起身……她好爱、好爱他……爱得心都疼了！

“水晶——我要你快乐，所以不敢轻易打扰你，就是为了让你们自由与其他男人交往……”他的话被她捂住而没了下文。

“到现在你还说这种话！除非你想另寻他人，否则别再劝我对你死心！”石强皱眉看她，昏暗的月光下仍能见到他认真又严肃的眼眸。

“这辈子除了你，我岂会再心存二心！不许你这么想！那实在太侮辱我了！白水晶！你是个没有良心的女巫。”“我这个没良心的女巫这辈子纠缠住一个男人，其他男人我全不放在眼内，你最好认命！别再企图将我塞给其他男人！”她装出一副凶悍的样子，却仍是禁不住笑倒在他怀中。

石强深吸一口气。在二十多年孤苦的岁月之后，老天毕竟仍是眷顾他的，给了他这个人间至宝。他那配得上她这个好女人的倾心相许？这份情，只怕穷其一生也还不起。

“我有没有说过我爱你？”他沙哑低语。

“大概有一个小时没说了。”她附在他耳边说着，不停细吻，惹来他低沈的笑声与不断的热吻。

石强一向是不笑的，只有这个小东西可以引发他满心的爱意与笑意。他从来不知道自己会有这么多的热情可以涌出。

他的水晶呵！为了她，他更要好好学习，好好珍重自己！当他再度归来时，必然是以足以匹配得上她身分的姿态来迎娶她；建立一个家，生几个

小孩子——一如他十岁那年的梦——一个家！

他从来就不曾有家，也从不曾有人真正爱过他。他不明白水晶这傻丫头为什么会看上一无是处的他！也许是上天垂怜吧！为了这份恩宠，他将会一辈子珍爱这个小女人！

水晶呵……“他的”小女人……\*\*\*七点钟，被闹钟吵醒后，宋湘郡心不甘情不愿的起了床。今天不但自己有课，还得替一位请假的女老师“监督”她班上的早自习，所以一大早就得到学校去。

也不是说她习惯赖床啦！只是近来由于她早上的课向来在九点以后，她就很放心的晚睡，结果当然是比较晚起来嘛！

真不知道那群已婚的女老师在赶个什么劲！最近接二连三传出怀孕的喜讯，连带的，课表都要异动；学校甚至调动课任老师去充当代导师监督学生早自修。很不幸她正是其中之一！说好只有这几天，可是这种事那里料得准？搞不好剩下的代课时间又要顺便当代导师，时间全给剥夺掉了！

走出周家，精神仍有点不振，加上肚子饿，就更没力气了。幸好没遇到周凯文，真怕了他每天早晚殷勤的想接送她；对他，根本激不起一丝波澜；对白悠然唉！不知道该怎么“下手”才好！以前从来没有追求过人，该怎么制造机会呢？从星期六之后便再也没机会碰面。因为没有光明正大的理由，所以湘郡不好意思去柔道场找他。他是个实际的男人，如果没事就前去，准会被他看成无聊的女人。

唉！有时候她的确不大聪明。空有一张洋娃娃面孔，却不会善用来掳获心仪男子的心。

为什么电视中美艳的坏女人可以驾轻就熟的使弄手段呢？正在沉思的当儿，一辆豪华的宾士大轿车停在她身边；她回过神，好奇的打量这种不该出现在纯朴小镇的车型。当然，乘凉镇几乎户户都是有车阶级，其中更不乏进口名车；但像这么招摇的车好像没有人会买，会出现在小镇当然会显得不搭调了。外地来的吧？才七点多而已，街上除了赶着上学的学生之外并没有什么人。

驾驶座的车窗摇了下来，就见一个很高的巨人试着在凶恶的脸上露出“和善”的笑容，冲着她扯动脸部肌肉。并且露出了排金牙。

“小姐，请问‘野渡武道场’怎么走？”巨人操着生硬的中文很吃力的问着她。并且小心翼翼的保持轻声语调，只希望这一次不会再吓跑路人。

从车窗一角看过去，巨人的身边坐着另一个更可怕的光头巨人！那一身的肌肉纠结凸显得吓人！上身只着一件黑背心，光头上一条破碎纹路的大疤，看来就知道不是善类。后座似乎也坐着二个人，但看不清楚。他们问的是白家的地址。宋湘郡眨了眨眼，估量着该不该说。天啊！不会是上门寻仇来的吧？“小姐？”开车的巨人又问了一次。

“呃……我不知道。”她呐呐说完，转身便走了。

走出一段距离之后，她忍不住回头又看了那辆车一眼，惊觉到隔着暗色玻璃投射向她的一道锐利视线！心中慌乱得不敢再多看，疾步走入校园内，心中怦跳不已。白家会不会是有麻烦了？好不容易熬到午餐过后的时刻，知道下午白悠然必定会来学校，心想得让他知道这件事，心中才有个准备。本来想先小睡片刻的，不料却见到周玉蝉不甚友善的白眼，似有若无的冲着她而来！她那睡得着？！只好冒着大太阳另寻地点小憩了。

她的人缘一向很好，不料来到这个小镇后全走了样。当然，大部份的

人都很照顾她，尤其白家的人对她更是热忱。可是也有明显带着敌意的人，一如周玉蝉，与其他几位未婚的女老师，全当她是敌。老实说，她待在这里近半个月并没有交到什么朋友，除了白水晶之外。唉！想想也真好笑，一心一意要从白水晶身上讨回公道，却不料反倒深受她的吸引，放弃了报复的念头。这一场“报复”在了解其前因后果之后反而成了师出无名，徒惹一些笑话而已。

难怪哥哥老会担心她了！她是冲动派的人，行事完全凭感觉，根本不懂得去做周详计画！有时侥幸成功，有时当然也得到很糗的下场。

对于追求白悠然的计画倒不能说是一时冲动。她认为自己真的动真心了。因为她一向珍惜自己的一切，想要以最完美的身心献给所爱的男人，与之共度一生。二十四年岁中，迷糊归迷糊，可从不曾轻易臣服在温柔攻势下献出初吻或其他。只有白悠然可以使她忘了一切，甚至想付出更多。

真的！她喜欢上个体贴、稳重又木讷的男人了，这种感觉真好！

不知不觉来到后校园那一片树林，穿过树林即是她与白悠然初相见时的那一片草地。

由于上星期有好几天不见阳光。她一直想再来的心愿没有达成。这地方幽静又凉爽，最重要的。是她与他共有的秘密天地。

很轻易的就找到那片被灌木丛围绕住的清凉草地，也就是白悠然常来休憩的地方；她仰躺下去，立即感觉到西风从树梢间拂进来，驱动她沉沉的睡意，嗯——有他的味道，伴随她进入梦乡……难怪白悠然会喜欢这地方，吹自然风比吹冷气舒服大多了！有草香、花香、泥土香，与间或的虫鸣鸟啼交织出初秋轻快的催眠曲——一两片树叶被风吹拂下来，轻轻扫过她的肌肤，感觉既慵懒又写意……她含笑入眠——不知睡了多久，恍惚中，她找到了个更舒服的睡姿，头枕上了一处高突地，睡得更安稳……白悠然唇边含着不自觉的笑意。他不知道她会在这里，可是心中若有所盼，希望她会来，今天她果然来了！坐在她身边愣愣的看她纯真的睡脸，没多久居然自动枕上他大腿当枕头。

基本上，他觉得自己对她有一份责任，才会引发心中断不去的牵念。他吻了她不是吗？那样情不自禁的孟浪实在不该出现在他身上。他已经三十三岁了，不只大了她整整九岁，根本他要算是中年人了！

白家的传承责任对他而言不能算是大负担，毕竟他有五个弟弟不是吗？白家绝对不可能断了香火。也因这层笃定，他开明的母亲与凡事要求自主的父亲才没有催逼任何一个人去结婚；甚至可以说。如果他决定终生不娶也是可以的。过了二十五岁之后，他更潜心钻研武术的更高境界，波澜不兴的心已容不下儿女私情的存在。原以为会这样过一生，所以他从来不会招惹女人。

可是，她出现了！若是以平常无奇的方式相遇也许他还能克制自己的心，只当她是美丽女子来欣赏，并且不存一丝绮念。偏偏，他们竟是在那么尴尬的情况下初相见。见着了半裸的身躯，无意中勾动了内心的悸动，就这样为她失了神……是责任吧！见着了人家闺女的娇躯，除非她已有他人，否则他就得负起责任……这是相当奇妙的感觉，狂热的心向来只为求取包高深的武道学问；如今单一的心思分为二，于公仍是专注在武术；于私——即是克制不住她轻易占领他思维的倩影……她说二人初次的吻是她的初吻。他目光流连在她红润小巧的唇瓣上，至今仍深深回味着她甜蜜温润的触感。她的家在英国，她的白晰皮肤与脱俗的气质是都会型态的，不该埋在这小小

的乡镇中……她的美丽注定该受众星拱月的呵护，过着贵气无忧的生活，他给不起这种生活。一颗交战的心，倒不知该如何是好了！只能守着她，不许她有些许的损伤……她是这么美好，美丽得不像是真实的人儿。好像天生该是给人保护似的。

他自嘲的笑了笑，背靠在树干上，仰首看向天空；阳光在树梢间浮动，一束一束的分散在这一小方天地间。打从他高中就读这所学校开始，这地方一直是他个人休息的天地；因为离校舍太远，所以很少有人会涉足这林子，更别说穿过树林而发觉这片茂密的草地了。所以她乍然出现时不仅吓了他一跳，无疑的也震动了他整个心湖。

右手忍不住轻抚她柔软的秀发，轻轻顺着。她的秀发微卷而带点棕色，总是梳理得俐落，放下时更有一股柔美的韵致。娇憨又逗人。

“嗯……”宋湘郡低吟了声，缓缓伸了个腰，张开迷蒙的眼，首先看到的是林荫间亮晃晃的阳光，再来就是感觉到睡得有点僵，草地毕竟不比弹簧床舒服。呀！她真的睡着了！这地方睡起来真舒服，若能放一床被子就更好了。她看到手臂上印着青草的印子，在野地上睡得这么熟，真要被登徒子看到，岂不被轻薄去了！都怪昨天的晚睡……噢！她的头枕着什么？几时有枕头来着？她疑惑的转过头，望入眼帘的是白悠然那一张温暖的脸庞。她又惊又喜的倒抽了口气，连忙起身跪坐在他身边。

“你什么时候来的？”“来一会了。”他双手忙着替她把黏附在秀发上的草屑给挑出来。

湘郡盯着他的嘴唇看，似乎吻上瘾了，有点想吻他；他的胸膛枕起来一定很舒服——是不是该勾引他了？她看了下手表，才一点半；她二点半有课，他呢？“你什么时候上课？”“三点。”太好了！

“我可不可以吻你？”她睁大双眼的问他。

却换来白悠然错愕的瞪视。“什么？”“我喜欢你吻我的感觉。”决定亲自试试他胸膛舒适的程度，勾住他颈项吻住他的肩。

也没有想像中困难就是了！捧着薄薄的运动服，她感觉到他肌肉的纠结有力。他身材应当不错的，像早上那二个巨人就“健美”得太过了！只感觉到霸气，不觉得力与美——对了！她正要告诉白悠然这件事呀！唔……也许可以再等一下，至少等他们结束这个吻……当他反被动为主动时，她的大脑自动罢工，只凭感官的直觉去回应他绵绵不绝的柔情攻击。

当深吻转为节制的轻啄时，她才得以张开眼，对她笑着，如愿的躺在他怀中。

“你——有没有什么仇人？”实在是杀风景，但她一定得问。

白悠然揽着她的肩，眉头打了个结。

“为什么这么问？”强抑下想再吻她的冲动。

湘郡将早上看到的那些人对他形容了一次。

白悠然陷入沉思，一双铁钳也似的手臂轻轻环着她纤细的腰交握着。

湘郡没有打扰他的思考，只是好奇的打量着他的面孔与身子。

他是个很爱干净的人，每天胡子一定刮得干干净净，可是用手去摸仍能在青湛的下巴上感觉到扎手的触感。他的头发属于比较粗硬型的，所以留着五分头，更形帅气了！而且可以完整的看到他性格的面孔。他很好看，全身充满男子气概，体格很好却不吓人。好奇的拉住他的一只手，与自己的手掌贴合；相较之下，她的手好小好小，而他的手掌大而有力，掌中全是厚茧。

轻轻将脸蛋凑上去，摩挲他粗厚的手，感觉得很舒服。

“呃……”他开口，却不知该如何称呼。他从没叫过她的名字，而现在叫宋小姐似乎有些不适合。

“嗯？”她仰头看他。“你喜欢我吗？悠然？嗯，我喜欢你的名字，很淡泊，很闲适，又很自得其乐，你可不可以也喜欢我？”她相信自己已经“勾引”他很多了，是不是可以要求一些回馈？“你的名字也很好。我喜欢。”“名字喜欢，那人呢？喜不喜欢？”她不放松的问，希望他说实话，又希望他只说喜欢，而不要有别的答案。

“喜欢。”他声音很轻，却是很诚恳。

他这么说，她反倒害羞了。可是他这么轻易就“喜欢”她是不是代表他也曾这么对别的女人说过？她讨厌这个念头。

“那……那你喜欢过几个女孩子？”这么问有些小心眼，明理的女人不宜问这个的。可是她是个直来直往冲动派的人啊！不问清楚心中会有疙瘩；那么一旦有解不开的心事时，恐怕回去又要提着水桶用力擦洗屋子了。不行！她要一点点保证。

白悠然捧住她的脸，好笑的看着她计较的小脸。毕竟是个小女娃儿，心中藏不住事情。

她好可爱！

“没有。从没有女孩问我喜不喜欢的的问题。”她总能触动他心中最柔软的角落，教他忍不住逾越礼教的对她又爱又怜……“那如果有人问起呢？你是否也会说“喜欢？””“不，不会。”他的回答像允诺。

不必起誓，不必保证，湘郡相信他是个重信诺的男人，一颗心终于放下了！哦！她真的捡到宝了是不是？如果能让他爱上她，那么她会得到他一生的怜爱。哇！她已开始幻想他用这双诚挚的眼看她一辈子的情形了！她要当他的新娘。

她笑了，甜甜的。那么现在可以以他女朋友的身分自居了是不是？“你下午上课上到几点？”也许他们可以一起去吃个饭什么的。

“今天会比较晚，到六点左右。”他笑了笑。“到我家吃饭吧。你一个人住在外面很不方便。”“好！”他会这么提，是不是代表着某种认同？她这么开心的回应得到白悠然的凝视。

她心中开始有些忐忑，是不是她太过于主动而吓到他了？他会认为她太随便吗？不断想起枫姨的“淑女守则”——好女孩不会对好奇的事穷问不舍。但她可没有枫姨的历练与气质风范，仍沉不住气的追问：“我吓到你了吗？你邀我吃饭只是客气话是不是？”她有中国人的保守思想，所以坚持真心只爱一回；可是毕竟西化教育也影响她很多，不知道中国人常把邀请当客气话讲，也就信以为真了。就像前天晚上，周母说可以一同用餐不必多贴钱，她居然真的大刺刺的下去吃了一顿，后来看其他女老师都送上了小礼物，有的直接交钱打算晚餐与周家人共用，她才明白自己的无礼，连忙事后递上一份礼物。往后周母再客气的叫她下去吃饭时。她都连忙应说吃过了！这回白悠然也是客气而已吗？他摇头。

“我不说客气话。若没有心就不必多言了。”“好，那我在这边等你下课，好不好？”她的课上到四点半。

“好。”他点头，不再言语，与她眼波交缠而无法分离，静静的交流着真心情意，浑然不知时间的流逝……

## 第五章

“你与他是什么关系？”正要准备下堂课要用的课本，才刚坐下，就见身边站着脸色不善的周玉蝉。

罢才与白悠然走出树林回校舍这边时，给周玉蝉看到了；虽然没有什么亲密动作，却已撩起周大小姐满腔的妒火了，那眼光像要吃人似的！

湘郡眨了眨眼；这样的盛气凌人好像是抓到丈夫偷腥的妒妻，挺吓人的！她不知道周玉蝉为什么总是摆脸色给她看，但没有给她正面难堪也就不去在意。可是如今人家可是大刺刺的在所有老师面前对她恶声恶气，她那可能会不在意？太过份了！

“与白悠然？”湘郡笑眯了眼，一脸天真无邪。

“是！”她记忆中白悠然不曾与女人单独走在一起。

“他是我的男朋友你不知道吗？”她甜甜的用着四周拉尖耳朵的人可以听到的音量说着。

这可真是大新闻呀！

英文老师周玉蝉与会计部门的施美伶小姐二年来明争暗斗，企图得到白悠然已是公开的秘密。大家正冷眼旁观猜测“鹿”死谁手呢！那里知道这个上任不到半个月的代课老师没两三下即收服了白悠然那个木头人的心。

也难怪啦？宋湘郡上课第一天就被封为“云凌之花”，使得许多未婚男老师天天有意无意的在她身边晃。这等美貌，配白悠然还真有点可惜？也难怪白悠然会心动。人家不仅出身良好，美貌气质更是出尘不凡，以这样的条件嫁给企业名流当贵妇人才恰当。周玉蝉败得并不冤枉。

周正辉没想到宋湘郡会自动贴上白悠然女友的标记，这女人根本不懂含蓄！

“你别胡说！白大哥不会对一个都市大小姐动心！他不需要你这种娇生惯养的大小姐当妻子！”“你又不是他，怎么会这么清楚？你也不是我，又怎么会知道我除了娇生惯养就一无可取？失陪了，我要去上课。”妒忌中的女人不宜搭理！湘郡抱着课本往教室走去。她不确定白悠然要那一种妻子，但可以肯定的是，他一定不会要像周玉蝉这种阴阳怪气又莫名奇妙的女人；爱上这种女人一定很辛苦。老天！他们甚至还没恋爱，她就一副占有的表情，也难怪追不到白悠然而了！湘郡自信比周玉蝉更适合白悠然！所以她当走了他的女朋友！

\*\*\* 上完最后一堂课，湘郡晃到柔道社门口。本来有点后悔来打扰他，正想转身离开，却看到柔道社中有一个女人正坐在白悠然身边，因而停住了脚步，瞪大眼努力看过去。

妒火正在腹中翻腾！那个女人是谁？“宋老师，来找我吗？”周凯文跑过来，对门外的她叫着，表情受宠若惊。

“呃——不是，我来看看而已！打扰了！”不行，她得快点回去苦思对策；她可没想过除了周玉蝉之外还会有别的女人来与她抢白悠然。战况激烈到她想像不到的地步，她恐怕有点失算了！

“既然来了，就进来看看嘛！”周凯文已好几天没碰到她了。当然，他不知道这都是宋湘郡刻意避开の結果。此刻只想好好把握良机，让佳人欣赏他

精湛的功夫与认真的教学态度——正是打动佳人芳心的大好良机。

“不好吧？你们正在练习。”她又想留下来打听那女人是何方神圣。似乎见过，但却想不起来她是谁。

“有什么关系！反正你又没课了，人家会计主任都跷班来探望了，你还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周凯文热心的拉着她的手进去。

原来她就是会计部门的施美伶小姐。由于没有直接对上过，就没把她放在心上。湘郡没有注意到自己的手被周凯文握着，只专心打量她的“情敌”。

长相白净，稍嫌刻板严肃，一双眼充满精明干练的光采，俨然把白悠然当私有物似的跟在一旁，手上还拿着他的袋子。

倒是白悠然没有注意到这些细节，他正专心的对学生授课，一边放着录影带讲解比赛时容易犯的错误。再过十来天就要北上比赛了，课程愈来愈紧凑，校方也加派了几位体育老师来帮忙，所以周凯文才会在这里。其他下午没课的体育老师也全都在。那个上回对她毛手毛脚的林东强又走了过来。眼睛一亮的对准她。

宋湘郡今天放下了秀发，穿着小洋装，露出白晰修长的小腿，合宜的衬托出美好的身段。老实说她开始有点后悔这么穿了！中午没有得到白悠然的注目。反倒现在招来一些无聊人士；精心打扮却换来这种结果！讨厌透了！

“宋老师！今天很漂亮哦！”“谢谢。”不着痕迹的往白悠然那边走去，怕林东强又来个热情的勾肩搭背。她可消受不起。

周凯文不识相的亦步亦趋，黏在她身后“你这边坐一下，等一会儿我们这些教练全要与学生对打，藉此发现他们的弱点再加以矫正。”她只是点头，选了最靠近白悠然背影的椅子坐下，正好迎视上那双精明又敌视的眼光——就在她隔一个位置的地方。

“你是谁？我怎么没有见过你。”冰冷的声音不客气的传来。

“我也没见过你。”湘郡不想与无礼的人说话。

施美伶睥睨的上下打量她，冷哼了一声，心中有了气，故意失声道：“你不会是中午那个自称是白老师女朋友的不要脸女人吧？”这根本是存心要给他难堪！敖近的男老师都诧异的看向她这边了！宋湘郡昂起下巴——“当他的女朋友就不要脸吗？”“喂！施小姐，不要随便开口侮辱人！”周凯文一副英雄姿态的站在湘郡面前，他不会让谣言中伤她！

“如果不是有人脸皮厚，我怎么会打抱不平！她简直在侮辱白老师的人格！”施美伶的声音更大了，引来学生们的注视。

湘郡实在是有一肚子不淑女的话要说出口，但是在学生面前她不能做坏榜样，她受的礼教不容许她在众目睽睽下做出泼妇骂街的事。但这个女人太可恶了！不仅侮辱了她，也把白悠然扯了进来，她干嘛得白白受这种无妄之灾？以为她会怕吗？显然施美伶把她的闭嘴不言当成被她吓住，眉眼间更是得意。

“你不要太过份！你的下班时间是五点，却跷班跑来这里，谁不知道你心中打什么算盘！现在又无缘无故攻击宋老师，你什么意思！”周凯文很少生气，但这次他真的动了肝火；他不允许有人将他心中的美人任意欺凌。

湘郡悄悄起身，不理那些围在她面前打算替她打抱不平的男老师，往门口走去。这种女人构不成威胁！白悠然不会看上这种女人！气归气，心中至少是安心了！她必须走，如果不走，怕会在学生面前失态的与那女人互相叫骂！她不能这么做，只好眼不见心不“气”了。

“湘郡！”才走出门外没多久，身后立即传来白悠然的低唤。她讶异的回首，他第一次叫她的名字，更不知道他会追出来，他听到什么了吗？“什么事？”她挤出笑容。

“对不起，让你难堪了。”他忍不住轻拂开她脸上的发丝。

“没关系，她不是我在意的人，受怎么说随她！我只在乎你的感觉。”趁着四下无人，她出其不意搂了他一下。他是她的！她知道他很在意她，这就够了。

“你到那边等我。半小时后我们提早走。”他在她耳边叮咛。她受的委屈他全看在眼里。

中午就传出湘郡以他女朋友自居，他心湖激动震汤，久久不平。周玉蝉已找上他要他否认；他没有否认，心中盈满欣喜，只想再看看她。刚才闻风而来的施美伶又来纠缠，没想到她更没风度，当场傍湘郡难堪！要不是在校园内得自律，保持老师形象，他早就不惜一切冲过去将那女人丢出去——这么暴力的想法生平第一次产生，居然还是对一个女人！可是，到底他的自律功夫没有想像中的好，见湘郡走出柔道室，他立即追了出来！因为怕她难过。为了他，她受了不少委屈！

“悠然。”她担心的看他。“你会觉得我自称是你女朋友很不要脸吗？”她只要他的答案。心中怯怯的，怕得到的是肯定的答案。

他紧握住她的双手，摇头。

“我很高兴你这么问。”“真的？”心情瞬时好转。俏丽的小脸毫不掩饰欣喜的笑意。

“真的。”他只是不相信像她这么好的女孩为什么会喜欢他。女孩儿的心思他向来不懂，但他敏锐的直觉已告诉他，这女孩对他有好感是事实；一时之间，他有些不知所措，但欣喜的成份居多。

突如其来的羞涩教她将一双小手由他手中抽开，放在身后，退了一步又一步，笑道：“我先到草地那边等你！”说完，便头也不回的奔向后校园的方向。一身轻纱白洋装在阳光下舞动，像只美丽的小白蝶，他有些痴了……  
\*\*\*石强离开台湾已是三天前的事了。全家人都知道她守夜的那一晚她并没有在小屋中；可是第二天回家后，没有一个人向她问起，为的是给她时间回味，并且有着开诚布公的准备。

水晶坐在大客厅中她最喜欢的角落。今天没有煮咖啡，坐着一个垫子，手中抱着大抱枕，整个头埋在其中。浣浣一年四季只喝温热的水果茶，久而久之她也受了些影响，偶尔也泡上一壶水果茶度过无聊的时光。当然她学不来好友那巧手变出的上百种花样，只会最简单的——柠檬、百香果加苹果以及两包香片茶包，再加冰糖。她要求不高，可以入口就好。真要喝上好的，就只有上台北叨扰丁皓他们了。

她右手的中指上多了一只镶着碎钻的金戒指；不名贵，也不特别亮丽，但这只戒指却是石强在课余之时打工存下来的钱所买的。

“从来没送过你什么东西，知道你不爱花稍的饰品；可是，我仍是选择了这只戒指。因为私心下，我想用戒指套住你的手指，套住你的心。买它一年多，始终放在身边，我不认为送你是好主意，虽然它是为你而买的。”那夜，她缩在他夹克中取暖，从内袋中发现了这枚戒指，石强才迟疑的说出戒指的由来。他的心一直是矛盾的，而水晶替他做了决定，迳自戴在右手中指上。

“石强！你认命吧，今生今世你已经摆脱不掉我了！”在半夜两点的时刻，水晶拖着石强下山，开车冲到台中市，找到一家朋友所经营的金饰店；不管会不会吓到人，直叫到人家开门，吓得她朋友以为有人打劫。

最后，终于如她所愿的买到一枚男用戒指，牢牢的套在石强的中指上；还逼迫朋友在戒指内侧刻上“白水晶”三个字。付了钱，不再多听朋友交友不慎之类的抱怨，拉着石强走人。

在车上，她笑得媚惑与得意——“你是我的男人。”而石强只是感动又怜惜的紧紧搂住她！

“什么都好，只要你快乐起来！”是呀！他要自己快乐！水晶抑不住笑意，愣愣的看着戒指。石强答应以后会不定时的捎来消息！她不要他在学习的过程中来回奔波，她只要随时随地知道他平安且顺利就满足了。

已是黄昏时刻，水果茶已凉了许多。由落地窗望出去，可以看到那批救国团的学员正辛苦的在扎马步。近二周的训练让那些菜鸟叫苦连天！今天还好，由二哥带领，要是换上悠云，他们可惨了！

五哥悠远因为得替殊怀补习，每周会回来住三天。而平常就由她与悠云轮流教导殊怀。

水晶早已看出殊怀对悠云藏着情意，偏偏悠云没有接到电波。大三的课程对他而言不算挺重，今年暑假他去一家大公司的台中分部应徵工读，当了两个月的小弟，发现自己开始对做生意起了莫大的兴趣，已开始着手规划毕业后要走的路。凭他的开朗出众，当然会有一大票女生疯狂对他，可是那小子再三发誓，退伍之前绝对不交女朋友，要是来个兵变就太丢人了！因为无心于男女之事，当然接收电波的功力就迟钝了许多。

二人真要来电，只怕不是一朝一夕的事。

才想着，就见窗口跳进来一个修长的身影；除了她那个不正经的弟弟还会有谁？“口渴死了！今天的校际辩论会死了我大半细胞！”白悠云跳坐在椅垫上，抓起茶杯喝了好几口才吐出话。由市区搭公车回来，距家中还有好一段路，白悠云向来是慢跑回家，不花钱又可运动。

“输了？”水晶扬起眉问。

“太侮辱我了！你以为我 F 大辩论社的社长是干假的呀！要是当年你这第一名嘴的 A 大之宝遇上我，那容得你风光！我当然赢了！只不过下场凄惨得只差没让那群女人的口水淹死。笑话！我口才好、人英俊必她们什么事！好像我有什么优点全拜她们所赐，比我还兴奋。无聊！”白悠云愤忿不平的喝光所有的水果茶。

水晶含住笑。伸出右手揉了揉他的头。

“好孩子放了学要快快回家，现在外面坏女人很多，得小心不要惨遭毒手。”白悠云推了她一把。“去你的！吃我豆腐。”然后眼尖的抓住她手腕。“这是什么？”他瞪着戒指。

“这个呢，叫做戒指，纯金打造，目前市价是一万伍仟元新台币左右，上头有七颗碎钻……”“谁问你这个。是那来的？”“吃醋吗？”水晶不正面回答。收回手，正巧看见大哥与宋湘郡双双站在前院广场上看着那批学员练武。

“咱们来赌一把！不出半年，咱家会有一个大嫂。”“我宁愿赌当完兵后会有个姊夫出现。”白悠云拒绝转移话题。

“嘿！不会让我太快当舅舅吧？”他别有深意的瞄她肚子。

“去你的！满脑子色情思想。如果他不回来，搞不好你一辈子无缘当舅舅！”水晶踢他一脚。

白悠云的痛呼引来对面书房的殊怀，她好奇的走过来，有些担心的看着他“怎么了？悠云哥哥？”“没事，他只是在练习猪叫。”水晶说完，立即往窗口飞出去。当然白悠云跟随其后。

他们已经很久没有交手了，正好趁今天大展身手，以期晚餐大大开胃。

“大哥救命！”白水晶奔向她大哥，却在近身时挥出双拳。

非常有默契的。白悠云也攻向白悠然。

白悠然身形动也不动，格开水晶拳头的同时，另一手擒拿住小弟的腕穴。

“不知死活的东西！”水晶翻身落在围墙上对小弟笑叫。

“今晚特训。”白悠然对着白悠云与水晶说着。他们二人最近偷懒得离谱！不用功也就算了，居然还大大的退步。

“该糟！”水晶吐吐舌。“哈，湘郡！今天好漂亮。”纵身一跳，又站在他们面前，不理白悠云的抱怨。

宋湘郡笑道：“谢谢！又来打扰了！”“如果你能打扰到半夜就感激不尽了。”水晶附在她耳边说着。

大哥的眼光始终无法从这小美人身上移开，就代表今天她如果能待到晚上，大哥就没有太多的心思操练她与悠云。

“好了！今天到此为止，各位学员可以休息回活动中心了。”另一边的白悠宇做完今天的训练课程后宣布解散。其实本该还有十分钟，但刚才水晶与悠云的一场追逐已吸引住所有学员的目光！心已不静，多练何用？提早下课让学员们回去了。

门廊那头，白夫人走过来笑道：“都回来了吗？就等你们开饭了。湘郡，才正说你好几天没出现了，今天可要多吃一些哦，来！大家全部进来！”一行人全移向饭厅。白夫人坐走后想起什么似的开口：“对了，悠然，下午有几个日本来的人找你。明天早上还会来。”“有留下名字吗？”“姓桑野。是对兄妹，还有两个高壮的手下。你认得吗？”白悠然点头，没有多说。湘郡立即想到是早上看到的那些人，担心的表情全浮现在脸上而不自知。老天爷！不会是有人不服他的武功上门踢馆吧？那两个巨人一定不是善类！

白家所有人全不着痕迹的注视宋湘郡那张俏脸，又不约而同的将眼光移转到白悠然身上。

看得白悠然有些不自在。他当然看得出他们眼中的戏谑，湘郡的不安感染了他。他只好主动解释道：“去年我去日本当评审时，主办人就是桑野武道馆的馆主。那时他的一双儿女远赴大陆求艺没有遇上，之前与他们兄妹有数面之缘，可能是来台湾观光之余顺便来探望我们，没有恶意。”水晶偏是那壶不开提那壶的道：“难说哟！般不好人家是学成了想来与大哥一分高下，好扬名回日本。”湘郡的心又提了起来，一双手紧紧缠着衣摆绞动。怎么会这样呢？悠然生性淡泊，又不与人争名夺利，可是却有人会无聊的上门较量。真应了那句——“闲赋家中尼乙祸从天上来”。

“宋小姐，菜不好吃吗？”李孀子端宗最后一道菜，坐下时叫着。因为湘郡双手藏在桌子下，面前的碗筷动也没动。

“呃——很好吃——”湘郡急急忙忙回答。

白悠然将她双手从衣袖中拉出来，轻道：“我不会有事。”“哦。”她仍

低着头，双手改捧住碗，怕众人看出她的失态，忙扒着白饭。

殊不知她的表情早出卖了她的心思。她想保护白悠然，这念头虽然可笑，却很坚定。只是她凭什么来保护他？功夫？她不会！口才？她不会日文。事实上她没有本事达成心愿，唉！烦心透了！

白悠然责怪的看了水晶一眼，水晶只是微笑以对；从没见过大哥这么保护、在意过一个人。

而白悠云则好奇的问母亲：“我们家的白米饭这么好吃吗？宋小姐与殊怀都埋首吃饭不夹菜的。”白夫人横了儿子一眼。

“你坐在殊怀旁边不会多照应一点吗？也许她喜欢吃的菜正好摆在她夹不到的地方。悠然，你也别怠慢了湘郡。”白悠云恍然大悟的转头看着殊怀精致的脸。“你要吃什么要对我说啊！难怪你会常生病了，营养不够嘛！来，这些都是我喜欢吃的，你也吃吃看。我吃什么，你就吃什么，早晚会长得跟我一样又高又壮。”夹了一大堆菜到殊怀碗中，没见到殊怀吓坏的表情。她根本吃不了这么多……不过，她倒是很仔细的记下悠云喜欢吃的东西。

另一头的白悠然也相当照应湘郡，虽然她有些食不知味；那些人到底想做什么？她一定得弄清楚才行。否则她不仅会失眠，也会将那些已经很干净的家具擦成碎片。

饭后。

白悠然将湘郡拉到后院的石亭中休息。在走之前不忘交代悠宇督促水晶与悠云的特训。

“你在想什么？”“以前常有人上门向你挑战吗？”“没有。相信今天那些人也不是专程来找我们打架。十二月的比武大会定会碰头，他们不必刻意前来。你太担心了，知道吗？”他不知道该怎么去安慰一个不开心的女孩子，但他非常在意她的忧喜，只想看到她愉快的一面。

“你愿意教我武功吗？”她突然问。

白悠然怔了下，拉起她的双手仔细的抚摸着，轻道：“你不适合。倒是学一些防身术可以。”她顺势的偎进他怀中。

“我好怕你出意外，竟然想保护你，是不是很可笑的念头？”他低笑，已习惯她的动作，发觉她小小的身子老爱靠在他身上，而他向来与任何人都保持距离，竟然也对她的依偎感到天经地义，仿佛千百年来他们就是这样习惯着彼此。不可否认的，他爱极了这感觉；而她似乎在他怀中找到了很舒适的位置。她想保护他！中午时他就有这感觉了，除了不可思议外，更有着太多的感动！从来没有人认为他是需要保护的；打小开始，他就肩负长男的责任，父亲对他的要求自是更加严格。然后，有了一票弟妹之后，他自小便有天生的保护欲，总认为他本来就是一个保护者，所以从不敢在该学习的事物上抱着轻忽的态度。

她想保护他，并不可笑。她有令她安心又舒适的气质；在心灵上，她有强大的力量来保护他！毕竟她攻陷了他钢铁意志中某一处温柔的角落不是吗？没有人比她更厉害了！

“怎么不说话？”湘郡埋首在他颈窝中，轻吻了他一下，不敢抬头，怕看到他取笑的眼光。“你想笑就笑吧！趁我没看见的时候，给你笑三分钟。我要计时。”“湘郡。”他抬起她下巴。“我不会笑你，你本来就有力量保护我。”他实在是个体贴的大好人！湘郡着迷的看着他刚毅的面孔，心想要是能这样看他一辈子会是件多么幸福的事！难怪周玉蝉与施美伶会恋慕他这么

久！而且下午还对她出口恶言。这么好的男人谁都想要来当丈夫。

“你没有打算结婚吗？”她突然想起这个问题。他年纪不小了，也有女人心仪他，为什么他到现在仍不结婚？如果他是不婚的，那是不是意味着她的倒追也是枉然？不行呀！她已经爱上他了，他可以不结婚！不然她就得去当修女了！

白悠然摇头。

“你在想什么？我不是不婚，只是向来没有心情去想这方面的事。”那还不是一样！他没有心情去想不就代表不想娶老婆吗？怎么办？她已经这么努力勾引他了！他的反应很亲切没错，可是并没有动心呀！湘郡的心又沉到谷底。该不会到后来她的下场与周玉蝉她们相同吧？可是他的吻这么美好，理应是有些感觉才会迸出火花吧？她看不出他在想什么，他太内敛了！除了体贴，她什么也不知道！会不会他说“喜欢她”也是不忍伤他的心才说的？因为她先说了，所以他不得不说？完蛋了！她变成多疑猜忌的坏女人了！

不行，她得回去好好想一想才行。

白悠然见她脸色阴晴不定，正要问她时，水晶从长廊那边走来。

“对不起，打扰一下。湘郡，周凯文来接你了，你有跟他说要他来接你吗？”“没有呀！”湘郡皱起眉头。周凯文怎么知道她来白家？什么时候他成了她的接送司机了？“那我打发他回去好了！”水晶挥手要回前院。

湘郡想了一下，叫住水晶——“不必了，我正想回宿舍，与他一同走好了。”白悠然与水晶都愣了一下。怎么突然说要走？因为周凯文来了？白悠然心中蓦然涌起一股酸溜的情绪。他早看得出凯文对湘郡有着势在必得的追求之心；而湘郡又住他家……近水楼台不说，凯文本身俊朗又活泼，而且年纪与湘郡又接近！强力攻势之下有谁不会动心？加上自己又拙于言词，只怕湘郡对他的好感仅止于兄妹之间的那种吧！也许那吻……也不过是一种友好的表示，西方人不都是这么表示的吗？“不多留一会？等会让我大哥送你回去。”水晶瞄着大哥的脸色一无所获，只好代大哥留人了。

“大麻烦了，不必了。”湘郡拒绝，心想白悠然还有很多事得做，老是麻烦他真的不好意思。要使他爱上她首先要独立自主一些，别老是让他迁就她。如果表现得太孩子气，只怕白悠然真会把她当妹妹看，到时她就欲哭无泪了！她可不想六个月之后与哥哥相同带着一颗碎裂的心回英国。她只想带丈夫回去！

“好吧！我先过去，他在前院。”水晶耸肩，先走回前院。红娘这玩艺儿不挺好当。她还得回前院面对母亲的询问。母亲大人对她手指上的戒指可好奇透了，今天不说清楚就别想睡。先烦恼自己的事吧！

湘郡见水晶走远，原来也打算跟着走，却发现白悠然没有跟过来；她回首看他，他只是半倚着石亭的柱子。双手插在裤袋中，深深看着她。

“不走吗？”她折了回来。感觉得到他情绪的低落！对了！她忘了给他一个告别吻，她等了一整晚，就是想趁无人时吻他呀！怎么忘了这件大事！

踮起脚，轻轻在他唇上一吻；但他没有回应！湘郡有些失望，他的唇虽仍温暖，却有些僵！他不喜欢她吻他了吗？她花容失色的想着。

今晚似乎诸事皆不顺。不行！真的要回去从长计议一番了！不然她会死得很惨。是不是她太生涩了，没一点技巧才引不起他热烈的回应？“我——回去了，你不送我到门口也行。”她慌张的转身走向长廊。

白悠然身形动了动，伸在半空中的手在迟疑片刻后紧握成拳重重的捶

向石柱！阻止自己想抓牢她的冲动！她有绝对的自由去选择她要的男人！中午说是他的女朋友或许只是普通的那一种——至于吻，她甚至已开始觉得他淡而无味了，刚才她的失望尽收入他眼中。

忍不住又捶了一拳，丝毫不理会手骨传来的剧疼！

上一

## 第六章

已经十天了！她已有十天没有与白悠然讲过话了！一方面是因为她即使想破了头也还是想不出“勾引”人可以迅速收效的方法；另一方面，白悠然不曾再到那一片小草地，那么二人即使在学校擦肩而过，仍没有谈话的机会。

重重的悲惨乌云聚拢在她头上三尺处。完蛋了！白悠然不要她了！他有意的回避就是最好的证明；然后老天似乎觉得她的生活还不够丰富似的，那个周凯文天天以护花使者自居，每天摸清了她上下课的时间，以她无法拒绝的理由接送她。不只如此，周玉蝉那女人更常常在与其目光交接时发出冷笑与嫌恶的电波！大多时候，她看到的白悠然身边铁定黏着一个跷班的会计主任施美伶；教湘郡有心接近也越不过方圆十尺的地雷线。

那天晚上到底什么地方出了错？湘郡找不出原因，可是两人越来越淡却是不争的事实！

乐观的她几乎要学起悲剧女主角以泪洗面了。更糟的是，学生之间也对他们这种四角关系抱着极大的兴趣。有人甚至替她打气，叫她别灰心——这群小表头！

今天是星期六，一下完课，她就立即搭火车上台北找枫姨。至少眼不见心不烦。她需要一点过来人的意见。但枫姨恐怕帮不上她的忙！风姿绰约的枫姨天生只给人追，那可能去追男人？何况她不婚，就不会处心积虑的想得到一个男人的心！那等于说她不是过来人，无法与她分享经验。

将长发扎成两条麻花辫；一件大 T 恤，一件牛仔裤，她又提了一桶水努力的在精品店门外用力擦着玻璃，非要擦到亮晶晶才肯罢休。

枫姨不在，但店员认得她，也就由得她去擦个高兴。在二个小时内，有三个星探之类的人问她有没有兴趣拍广告或当模特儿。湘郡完全装聋作哑的不理那些人。

“可惜，这么漂亮却是个哑巴！也难怪会当清洁工。”三个人的叹息声大致相同。然后摇头离去。

其实那三个人虽然打扰了她，却还算是很君子的走人！像现在第四个过来搭讪的男人则是集下流之大成！居然抽了张伍佰元在她面前晃。

她一时楞住，目瞪口呆着那张钞票，不敢相信会有种事！

那是一个痴肥的中年男子，虽穿着西装，却包不住纵情酒色过度的大肚子与垮在周身的肥油；那张色眯眯的脸使得他的五官全挤在一起，只怕也滴得出油了！一双老鼠眼在她身上投射恶心的光芒。

“小妹妹，叔叔给你钱！可怜哦，这么漂亮却是个哑巴！”不安份的眼色溜溜地在她身上来回打量。

“会不会很累呀？叔叔带你去休息。只要跟了我，以后就不必做这种工

作了，包你天天吹冷气，吃大餐。”中年男子又说又比的，把伍佰元硬往她手里塞；心想这女孩可能是无父无母的小鬲女，好拐得很。

宋湘郡双眼圆瞪！她十天来已压抑得够火大了！现在居然还有这种色胆包天的老色鬼拿着伍佰元想包养她——不！他简直在召妓——最廉价的那一种！伍佰元！

还没气昏实在是她还存着一点理智。想也没想便抄起水桶将脏水狠狠的向老色鬼泼去！

“妈的！你这臭丫头！死哑巴！老子今天不教训你还当我……哇……”接下来的话成了一声惨绝人寰的猪叫声。因为他已被丢飞到巷子内的垃圾堆中。

湘郡张口结舌的看着眼前气势吓人的巨人。其实这人与白悠然差不多高，但这人很壮硕，看来魁梧得吓人；长相端正，但那股强烈的邪气使他看来属非善类。但他放了她，所以这人应该是不错的人。

非常不协调的，大猩猩身边站着一个细致的美人儿，虽大腹便便却难掩绝俗容姿，手中牵着一个约二岁大的小孩，一看便知与壮硕男子是父子。

“谢谢！”湘郡只能先对美妇人道谢，因为那男子又追入巷子中教训那色狼。哀号声断续传来让她们知道老色鬼下场凄惨。

“不客气。我老公找他好一阵子了！上回我来这里买衣服时被他骚扰过。今天认出了是他，又见他想骚扰你，新仇旧恨一起算。你好，我是朱浣浣，这是我儿子丁群。”“阿姨好。”丁群叫了声，要不是被母亲紧紧拉住，他早就冲到巷子中看老爸打坏人了。一张可爱的小脸直往巷子口张望。

“你好，我姓宋，叫宋湘郡——”“湘郡！”白水晶讶异的叫声远远传来！

“呀！水晶！”三个女人全都惊讶的互看。

“院院，丁皓呢？刚才你在车中只说看到色狼，丁皓就拉你们下车，不会是我去停个车好戏就结束了吧？我也想掺一脚呀！”水晶正说完，就见丁皓从巷子口走出来，一脸的快意。

水晶知道好戏没她的份了，失望的介绍彼此。她今天北上是因为在家中十日来惨遭大哥特训，不堪折磨之下溜来台北找好朋友聊天。又听说半个月来丁皓天天载浣浣在东区这边晃，为了找一个胆敢调戏她妻子的色狼好好教训一顿。连孕妇也敢调戏还真是活得不耐烦了！没有人可以轻薄他的女人！于是水晶就提议出来买衣服顺便找人。

浣浣素来反对以暴制暴的方式；而丁皓与她结婚后也真的大大收敛了脾气。可是这回，说什么也改变不了他亲手教训色狼的决心！他气坏了——又太久没有活动筋骨，正好藉此抒发一下。没取那人的狗命是他性子变好太多，否则要是在未婚前，他杀这种人渣眼皮也不会眨一下。

“爸爸，你杀死坏人了吗？”丁群抱着父亲的大腿问着。

丁皓将儿子抱坐在肩上。

“没有，杀坏人是警察伯伯的事，我们受害人只要打他几下就够了。”“那我以后要当警察。”丁群双眼发亮叫着。

“沈括字会开心死。”水晶笑看丁皓翻白眼。

朱浣浣挽着丈夫的手轻笑不语，深情爱恋在眼波中交会。

因为等不到何枫回来，带着水晶她们采购完衣服后，湘郡索性与她们一同到丁家当客人了。她想由水晶口中探知白悠然的近况，不过使她入迷的却是丁氏夫妇的交住饼程；湘郡听得又诧异又羡慕，再也不会觉得他们的配

对突兀不协调！他们看来天造地设，再完美不过了！

\*\*\* “他啊！现在就像一只老母鸡，以前就不许我独自出门，现在更有理由跟前跟后不许我单独行动。原以为怀了孕不可能会有人搭讪。偏偏那老色狼当我是有价的那一种。那一次幸好水晶以前的上司正好经过，那个赵先生替我解了围。结果，我现在仍无法自由活动。”朱浣浣坐在沙发上半埋怨半甜蜜的说着近况。再三个月她就要生产了，整个人看起来容光焕发，丝毫不损其美艳。反正浣浣早对自己的“情妇相”认命。遇到那种事反应也不会太激烈；夫妻中总要有一方是冷静的。

此刻丁皓父子正在楼上游戏间玩官兵捉强盗的游戏。为丁群培养睡意，首要的就是耗尽他的精力！这小家伙太精力旺盛了些。而女人们全坐在客厅中喝水果茶聊天。

“你是在抱怨吗？女人！”水晶斜睨她。“要是那天丁皓不当老母鸡了，看你不哭倒万里长城才怪。”“少笑我了！我知道半个月前石强去找过你对不对？瞧你一脸的春风得意，开心吗？怨妇。”浣浣推了下水晶，笑得促狭。

水晶捧着茶杯状极陶醉，还刻意展示戒指给他看。

“喏！他被我套牢了！只差没在他身上刺着『白水晶所有，胆敢勾引者杀光全家』这些大字。你说我能不春风得意吗？”看着她们幸福的模样，湘郡更觉得自己悲惨！独独她情感没着落，好可悲啊！

“妈妈！群群要睡觉了，要听故事！”丁群在楼梯口叫着。

看他满身大汗，朱浣浣叹了口气又忍不住怜爱直笑。起身的同时道：“明天再聊了，丁皓规定我得十点以前睡。水晶，你们睡原来的房间好吗？宋小姐——”“她跟我睡！”水晶起身轻搂着浣浣到楼梯口。“快睡吧！孕妇，免得出生一个夜猫子的儿子。”“妹妹！”丁群抗议的大叫。

“好！好！妹妹就妹妹！来，群群，跟水晶阿姨道晚安！”水晶凑在丁群面前。丁群亲了她一下，呵呵笑着。“水晶阿姨晚安，漂亮阿姨晚安。”道完晚安后，丁群牵着母亲上楼，很大人样的以保护者自居。

水晶坐回沙发上，看着情绪低落的湘郡，叹道：“你知道我为什么跑来台北吗？”“来找浣浣的不是吗？”湘郡好奇的问。

水晶摇头。

“本来没预算这么早来，被我大哥逼来的。”湘郡瞪大眼，白悠然？他怎么了？“怎么说？他出了什么事了吗？”她不相信白悠然会过得比她还惨，毕竟她没去骚扰他了不是吗？“老实告诉我，你们那天晚上吵架了吗？看在我无辜受害的份上，你至少得告诉我你们出了什么问题。”“他并不是真的喜欢我！他只是体贴得不忍直接告诉我而已，我又怎么可以硬去强迫他接受我呢？我想了好久，仍想不出一个好方法让他喜欢上我。若真有什么问题，就是他觉得我不适合他。”天哪！般什么！事情怎会变成这样的？这两个人心里到底在想什么？“湘郡！你居然还以为我大哥不喜欢你！我不早说过他喜欢你了吗？难道你完全没感觉到？你以为我大哥很习惯让一个女孩子靠近他吗？除了你，从来没有人可以轻易接近他身侧，我们练武的人除了至亲外绝不会让人靠近身旁，更别说搂抱了！”水晶顿了顿，小心的问：“你们——吵架了？”“没有，悠然大冷静了，不会与人吵架！而我也没立场去与他吵。你别安慰我，他喜不喜欢我，难道我会看不出来吗？”湘郡将下巴埋在双膝间，感觉自己快流泪了。

水晶跳到湘郡面前，捧起她的脸——“我肯定你百分之百看不出来！

否则又怎会让我们白家这十天处在水深火热之中！除了你，我实在想不出谁有这能耐让我大哥变成魔鬼！你以为自己不受欢迎就不去找我哥了是不是？”湘郡点头。

“我不想惹人嫌。”水晶的急切使她低迷的心情升起了一点点希望之光；也许她太自以为是地想错了方向，会不会是这样呢？“然后我大哥就以为你比较喜欢周凯文！你到底喜欢谁，自己先决定一下！”“周凯文？我为什么会喜欢他？我只爱你大哥呀！”湘郡低呼出声。难道白悠然以为她选择了周凯文，所以决定退让？“全镇都猜测你是周凯文的未来老婆，他天天接送你，别人还能怎么想？”“你大哥真的喜欢我吗？”“毋庸置疑。”“那他为什么又眼睁睁看着周凯文追求我？你确定他不是松了一大口气，为可以摆脱我感到开心？”水晶捂住脸，低低呻吟了好久。她都快没力气了！红娘果然不是人做的差事。

“开心？他如果开心就不会把我们当成要上战场的士兵那样没日没夜的操练了！他这辈子还没有这么失常过！湘郡大小姐，你难道忘了我说过我大哥太内敛、太会替别人着想，甚至不惜委屈自己吗？他一直认为自己配不上你，所以持着保守的态度。即使想死了要当你丈夫也不敢轻易行动；再加上他不懂如何追求女人，我才说过你要主动呀！那一天周凯文跑来我家接你，而你又立即决定跟他走，别说我大哥会想歪，连我也不禁在想你是不是对周凯文也动了心。如果没有动心，为什么要跟他回去而不让我大哥送？”真不愧律师，一连串话听得湘郡头昏脑胀。

“那是因为我发现你大哥也许并不喜欢我，我得回去想个法子让他爱上我呀！我可不要代完课后就失恋回英国！我要带丈夫回去！再加上打从认识悠然后，我一直麻烦他，我不要他以为我是个烦人的女人，要独立一些才不会让他看轻呀！”“我的老天！”水晶跳起来，绕着客厅走来走去，一边笑一边叹气。她真服了这两个宝贝蛋！为了这点小小的心结与沟通不良，几乎让她被操去半条命！真是太冤枉了！

湘郡不理水晶的喃喃自语，她只想确定一件事。

“悠然心中真的有我吗？”只要他心中有她，她就有信心放手去勾引他！而不是躲在台北猛擦玻璃。

“当然有你！你是他这辈子命定的女人，拜托你再去追他吧！追得他没空整我们这些小辈，我保证全家一致通过免费将大哥奉送给你！你就不知道那一夜我大哥将石亭的柱子捶落了一角，右手指关节也扭伤了！他这辈子就发过这么一次脾气，吓死人了！虽然没有直接发泄在任何人身上，但那力道……唔！敞可怕的。”湘郡只听到白悠然受伤的事！

“他的手？现在还好吧？”“我不敢问，最近他太吓人了，躲他都来不及！”水晶很“乞怜”的蹲在她身前。

“好不好？明天去看看我大哥，你不觉得施美伶那女人天天像牛皮糖似的黏在他身边很碍眼吗？将心比心。如果那天让我看到我的石强身边跟着一个女人，我二话不说就会拿着机关枪将那女人扫射成蜂窝。”实在是被特训怕了！她那四哥、五哥近来听到风声都不敢回家，只苦了那票师弟与悠云和她了。可以想见，湘郡再不去引诱她大哥，她会死得更惨！

湘郡一听到施美伶——是呀！最近天天缠着悠然，还丢给他示威的眼神，愈来愈火大！

她明天得再去问悠然一次，想办法迷得他只为她失魂！水晶的话她无

法全信，也许她根本夸大了事实。但湘郡决定了！她才不要放弃这么好的一个男人！毫无疑问的，她比施美伶或周玉蝉更适合当悠然的妻子，他那副温暖的胸膛是她的！她有十足的理由认定白悠然必须当她的丈夫，他们不仅以吻为誓，更甚者，他看过她半裸的身体了，不管由什么角度去评量，当上白悠然妻子的女人都该是她！

收拾好客厅，与水晶进入客房，因为心中豁然开朗，所以立即入睡；一心想明天回台中后，以最美丽的面孔去迷白悠然，所以她不能失眠。

水晶的睡意没有那么快降临。半躺在床上，侧身看着身边的湘郡，单纯、冲动、勇往直前，却又温柔、善良、为别人着想。娶到这种妻子是大哥的福气。湘郡年纪或许小了些，但她不吝于表白真实情感，又明白自己要的，她热情正好可以滋润大哥寂寞的心。

扁瞧着她的睡容，连她都会起爱怜之心，何况真正的男人？大哥定也为她的美丽感到配不上，却又忍不住深受吸引。当然不只外貌，还有内心……或者更正确的说，他们在眼眸交会的那一刻就互相触动了内心那根情弦！倾了心，不为外表，不为内在，因为他们注定是伴侣……她替大哥感到高兴，对宋克棠感到歉疚；如果有机会再见到宋克棠，一定要与他成为好朋友。毕竟以后两家成了姻亲，彼此心存芥蒂总是不好的；至少……水晶打了个哈欠，躺平在床上，心中最后一个念头是：她可以肯定家中的警报从明天起可以解除了……她含笑入眠……\* \* \*在回台中的路途中，不管湘郡想了多少种与白悠然见面时可能的方式与对话，她绝对没想到自己居然是以尖叫声和丢东西来迎接与白悠然分离十一天的重逢。

实际的状况是，她挑了一些礼物回台中准备送给白家人与周伯母；一如以往，水晶载她到前院先放她下车，自个儿再开车到车库中。湘郡迫不及待想见白悠然，所以先进屋去。然后就被中庭的低喝声吸引过去。

湘郡没有看到四周吆喝叫好的人群，她只看到一个穿着黑色功夫装的男人正在攻击白悠然！拳法之猛！力道之大！拳风扫过的地方全成了台风过后的景象！一时之间，她什么也不能想，只想到她要保护白悠然！因为她再怎么看都像白悠然节节败退处在下风，无力还手！

毫不犹豫的，她将手中一大包东西去向黑衣人，并且尖叫到屋瓦几乎为之倾倒。

黑衣人对突如其来的“暗器”只能挥掌以对，大纸袋瞬间四分五裂，在空中解体；然后里面的衣服、保养品散落在四周，众人全看傻了眼！而动手的二人也忘了再交手，黑衣男子楞楞的、哭笑不得的呆望地上碎掉的化妆品，不晓得天外飞来的横祸因何而来。

而白悠然则凝目看着飞奔向他的湘郡！由于太专心看他，湘郡根本没空去注意脚下破碎的花盆、石块什么的，猛地，左脚狠狠踢到一块石头，她跌入白悠然怀中，更是痛呼出声！

“湘郡……”他呆呆叫着，在看到她痛苦的表情后立即抱起她往书房奔去。

她的脚趾没事，但痛个二、三天免不了！在白悠然替她抹药的同时，湘郡急切的问：“你怎么和人打架了？你有没有受伤？你的手！”她突然抓住他右手仔细的看，指节破皮的地方还涂着药，难怪他会一直退，无法还手！他受伤未愈呀！“你们还要打吗？那人怎么这么奸诈，趁你受伤才来打你！我要去把他打回来！”冲动的说完就要起身，但左脚的疼痛提醒了自己现在

根本无法走路。白悠然将她扶坐下来。

“湘郡，他没有欺负我，我们只是在较量而已，今天我采守势，由他攻击。”“真的吗？”湘郡这才想起刚才四周好像坐了很多！一直以为白悠然是被人欺负，才会冲动的去阻止。只怕她坏了人家的事了！她双颊红咚咚道：“那是我打扰你了！对不起……可是今天这样打也不公平呀，你受伤——”“这点小伤不碍事！”他凝视着她，深吸一口气，怕自己克制不住想吻她红唇的冲动——“你——来找水晶吗？她去台北……”“我知道，而且还是她载我回来的！要不是水晶的朋友替我打跑色狼，我可能会被吃豆腐呢！”“色狼？”白悠然的声音提高了好几度，嘶声吼道：“他有没有对你怎么样？”“还好，没有。我拿水桶砸他之后就被丁皓接手了。悠然——我好想你！”“你……”白悠然眼神复杂的看着她，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

湘郡轻声道：“这几天来，我过得不好！我非常介意那一天我吻你时你索然无味的表情；我当然希望自己有高深的吻功来让你为我倾倒；可是，我又不想让别的男人来吻我，你不能因为我技巧不好就拒绝我的吻，那对我伤害很大你知道吗？”白悠然努力集中精神听她说话，以免自己狠狠吻住她；却听到她说他对她的吻感到索然无味……他几时对她的吻没感觉来着？“我并没有……”“别说！”湘郡霸道的搂住他的颈项，怕听到他善良的安慰话！不由分说的，即将红唇印上他的，努力学习高超的吻技。光说不做是不行的！

幸好，这一次他并没有像木头般的反应，当她头晕目眩的靠在他肩上喘气时，清楚的听到他不规则的心跳声。原来他也是有些心动的，那么她就敢大胆的告白了。

“悠然，我喜欢你！”她正等着他的回答，最气人的是门口传来的脚步声破坏了气氛，接着一大堆人头挤在书房门口。

“师兄，还要继续比下去吗？”一个人开口问，眼光直勾勾的看向湘郡漂亮的脸蛋与裙子下露出一截雪白小腿。

白悠然走到门口挡住众师弟的视线，才道：“请桑野先生休息半小时。”立即将书房的门关上，杜绝了一大票垂涎的视线。这些人需要定力特训！

“对了，和你比赛的那人是谁？”湘郡见他走回来，拉他坐在身边，好奇的问着。

“就是十几天前由日本来的朋友，现在住在这儿，有空时就互相比试增长见识。他叫桑野裕介，他还有一个妹妹叫桑野荻子。等会你会看到。”与她脸蛋近在咫尺，他越来越发现自己沈陷进她美丽的容颜中无法自拔！美丽无瑕的脸蛋，淡淡的体香，闪动着情意的眼神……天！她知道她在引诱男人犯罪吗？该受定力训练的也许是他！

他怎么不回答刚才被打断的问题呢？她等得眼泪都快落成大雨了！他不回答喜不喜欢，至少要有一点点的表示呀！说声“谢谢”也成！

她生气了，叉着腰叫：“白悠然，要嘛你就吻我，要嘛就送我回宿舍，然后说你讨厌我！你一句话也不说，我那里知道自己有没有被判出局？”“湘郡！我怎么会讨厌你？你在想什么？我很感谢你喜欢我，但我——”“鬼才要你的感谢！水晶一直说你喜欢我，我才有勇气再来看你！可是你——我到底哪里不好？”豆大的泪珠倾泻而下。说完这些话后，不必白悠然来说，她也知道自己不好在那里了！她表现得像个悍妇，不！包贴切的说法不如说像母夜叉，没有一个男人敢要她这种情绪不稳定的冲动老婆！

她又在胡思乱想了！白悠然叹了口气，从乍然相见到现在大概有十分

钟了，她先是给他热吻，并且表白喜欢他，然后又迫不及待的逼问他的感觉。他那能直接说他对她的在意几乎使自己失控？他不能轻率的表达感情，因为她的“喜欢”可能是兄妹间的喜欢。他该怎么说？可是看她现在哭得一塌糊涂，心口都拧疼了起来。该死！他在意她，在意到超乎他想像的地步！在意到想不顾一切拥她入怀，不管他对他的感情是不是兄妹之情，他想要她！

十来天的回避丝毫没减轻一分思念，反而愈来愈多，酝酿至爆发边缘……她要他吻她，美丽的樱唇引诱的在他面前颤动……“你要求的吻……是那一种？兄妹的那一种？”“如果我要的是一个哥哥，你连我的手都碰不到！我要情人的吻！唇与唇不应专属于情人吗？白悠然，你居然当我是妹妹！我吻了你那么多次……你……”宋湘郡简直快昏倒了！

双手非常有力的扳住他肩膀。“如果我有武功，现在一定将你摔到门外，可是我没武功，只好——”她以吻代替接下来的话！

友爱的亲吻不会在唇。

兄妹之间的吻不会唇舌相亲。

没有人教过她深吻的技巧，但不知由谁先开始，他们不满足于唇与唇之间单纯的吸吮。

悄悄的启开唇，探出舌尖，便再也不由自主的纠缠在炙热狂野的情意下有时候做比说更有效。湘郡清清楚楚的表达出她的热情爱恋，如果这样的亲吻之后白悠然还当她是妹妹的话，她会在吐血之前将他切成碎片丢出台湾本岛！

不识相的敲门声再次打断了浓情蜜意。

“谁？”白悠然双眼发火，几乎冒烟的问。

可能是门外的人感觉到白悠然的火气，居然连回应也不敢的就溜走了，彷彿听见放轻的脚步声迅速走远。

湘郡不知何时已坐在他大腿上，脸埋在他颈窝中喘气，此时忍不住笑了出来。

“悠然，我爱你。”白悠然托起她的脸，认真的看她，看到了一片深情的眸光。“你确定不是一时迷惑？”她摇头。天哪！他不会又没反应了吧？“你的回答呢？”想不到他居然脸红了！将脸别到一边不敢看她。

湘郡顽心大起，扳过他的脸！心花怒放的笑问：“你也爱我，对不对？”他的表情已告诉她答案了！说出去谁会相信？这个刚强的男人竟然会脸红！

白悠然抹了下脸，眼中有笑意，就是止不住发热的面孔。轻吻了她一下——“是的。我也爱你。”他们以更缠绵的吻来印这个的誓言。

\*\*\*夜晚在极喜悦的气氛下用过餐后，众人又回到中庭继续下午那场未竟的比试。

在白悠然介绍桑野兄妹给湘郡认识后，湘郡立即感受到桑野荻子不善的眼光；她几乎是倔傲的转过身去，不屑搭理她！而桑野裕介则是用一种太过深沈的眼光注视她。这对兄妹都是怪人！再加上初相见就给他脸色看，湘郡决定与他们划清界限。要不是想与悠然多相处一会，她早走了。

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来台湾快一个月，尽是遇到对她有敌意的人。在英国，从不曾有这种情况发生呀！可是如果她没有回来，就不会遇到心上人了，此时还舒服的偎在他身边！

悠然正挑出两个师弟等会要挑战那二个日本巨人。湘郡坐在台阶上双手撑颊，旁边坐着水晶。她问出了心中的话：“他们来台湾做什么？”“武术

交流喽。”水晶夸张的说着，横了眼对面那一对日本兄妹。

“仅是武术交流？”湘郡才不信。毕竟要武术交流再几个月白悠然就会率人去日本了，还怕交流不到吗？“明为交流，暗来和亲。桑野家垂涎明月流的拳法很久了，一心想融合成另一种高深境界的武功。如果不是要一个回去，就干脆嫁一个过来。不过，我想桑野裕介的兴趣不在我。”二人的眼光同时扫了远处的桑野兄妹一眼。

不可否认，桑野兄妹都十分出色！桑野裕介英挺，很典型日本酷男的长相；而桑野菫子与其兄并不十分相像，她也并非那种可爱型的日本娃娃，一脸的英气咄咄逼人，但仍是美人一个。突然，湘郡心中升起警戒。

“如果桑野菫子想找老公，她会看上谁？”“武功最高的那一个喽！才有利用价值嘛。”水晶靠着廊柱，闭上眼窃笑，火上加油的又道：“你都不知道，你与大哥闹别扭的这几天。桑野兄妹天天找大哥比试、喝茶、逛台中市。只找大哥哟。”即使不是那么一回事，水晶也会将湘郡引导到那种认知上。

白悠然坐回湘郡身旁，专注的看着师弟与那二个日本巨人比武。桑野家是日本武术界执牛耳的人物，自创的武术丝毫不逊日本各大派，加上近十年来不断派弟子赴中国大陆学艺，精进之余也一一拔除其自身的缺点。有目共睹的，他们的进步相当惊人，与他们比试，有助于切中要点，改进师弟们训练不足的地方，也更可以了解十二月到日本比赛时，对手的实力在什么水准。看来他得趁还有三个月的时间再与悠宇计画一下训练课程，针对个别的缺点加以纠正。

“喝茶。”湘郡将茶杯塞在他手中；他心不在焉的喝了一口，眼神专注在交手的人身上。

就爱看他狂热专注的眼神，湘郡侧首着迷的看他如雕刻般的侧面。睿智的眼中闪动星芒，他只有在两种情况下会褪去冷凝的表情。一种是在他练武时，另一种……她今天才注意到……就是在他吻她、看她时……不知不觉陶醉的浮出笑容。接过他手中的茶杯，忍不住趁他没注意时将左手放进他的大掌中；而他居然一无所觉，只习惯性的握着，用大拇指轻轻搓抚她柔美细致的触感。觉得舒服之余并没有注意到自己正握着佳人的心手。

湘郡玩得自得其乐，一双眼只盯在心上人身上，丝毫没感觉二道灼热迫人的视线停留在她身上；即使隔着一个中庭，很少人能忽略那眼光，至少就有二个人心思各异的注意到了！

桑野菫子冷冷的看着她的兄长；而水晶抚着下巴，对这情况陷入深思……恐怕有好玩的事了！

水晶再一次庆幸自己不是美女，身为美女就算不惹事，事情也会莫名的缠上身。

二位师弟与日本巨人交缠许久后，败阵下来，可见赢的人也胜得很辛苦。白悠然泛着一抹浅笑。

“你不会是太生气而气得笑出来了吧？”湘郡好奇的问着，明明是自己人输了，不是吗？“从败仗中找寻缺点改进，比胜仗时的骄傲自满更使人开心。”他低头看她，才发现自己握着她雪白的手。笑了笑，在众人面前他不能吻她——真是太可惜了！

湘郡附在他耳边悄声道：“等一下你赢，我就吻你！”“如果输了呢？”他逗她。

“那就换你吻我。”也就是说，无论如何，比试过后她一定要吻到他就对

了！

当白悠然走入比试场地后，水晶立即靠了过来。

“你们是不是互相告白了？瞧我大哥那副样子。”“你不是早看出来了吗？”全白家的人都看出来不是吗？水晶问得有些古怪。

“那你可要黏他黏紧一点，以前你还会胡思乱想我大哥并不喜欢你之类的事，现在不会了吧？”“不会。”“不会最好！可是你们互相倾心并不代表别的女人会对我大哥死心；先别说学校那二个女人对我大哥有企图，桑野兄妹更是打算住到冬天，你懂我的意思吗？”也就是说！想保住老公就要有当女战士的觉悟！

“他们住这么久做什么？”不必水晶暗示，湘郡心中早有提防，眼光瞄到对面，就见到不友善的眼光如利刃般的射向自己。那女人果然是有企图的！

老实说桑野兄妹只住到月底，因为他们的主要任务之一是来台北担任柔道比赛的评审。

也就是白悠然现在加紧训练的全国高中柔道比赛那一场了。

“那个女人讨厌我。”“她嫉妒你的美貌。”“我长得美关她什么事？莫名其妙！她为什么不去嫉妒那些美艳明星？”不想再接受无礼的瞪视，她起身道：“等会跟悠然说我去陪伯母看电视。”说完就一跛一跛的走了。

“O.K！”水晶向她挥了挥手，捂住嘴怕自己大笑出来。不行！她也得走了，回房间打电话查一下桑野兄妹的关系！

## 第七章

自从向悠然表白自己的爱意后，每天只要一没课，湘郡就会自动到白家报到。比赛近了。悠然天天留校留到七点左右，通常会叫水晶过来载湘郡，怕湘郡呆坐着陪他会无聊；而且秋天时节的黄昏蚊子特别多，舍不得她白嫩嫩的粉臂玉腿长红豆冰。有时水晶没空，时间配合不来，白悠然只好将自己那辆鲜少用到的喜美车给她开——再三确定她有驾照之后。

买了一年却开不到十次的原因是他习惯以慢跑来健身。

在白悠然不在的时候，湘郡习惯性的擦擦抹抹；反正无聊嘛！后来发现白家人的衣服是各自洗，除了难洗的衣服放在房门口，李孀子会送去洗衣店外，贴身衣服、功夫服全得靠自己；于是湘郡成了白悠然的洗衣婆。将一大桶衣服由白悠然的房中提出来——夏天已过，她将他的夏衣大肆清洗准备收起来，洗得腰直不起来！本可以用洗衣机的，但她太闲了，竟自找苦吃的用手洗。正打算小心下楼到厨房，想用烘衣机烘干衣服，不料却在转角被一个人挡住，并且没有让路的意思。

是桑野裕介，一直用奇怪眼光看她的讨厌人。

“借过。”“我帮你拿。”出乎湘郡意料之外，他的中文讲得挺好，而且还是北京腔。近些天瞧他不言不语，以为他不懂中文，想不到他说得这么好。瞧他的手坚定要提过她手上的水桶，她退了一步“不必了，我拿得动。”伸出的手转而顶住一旁的墙，仍没有退让的迹象，并且用特别讨人厌的眼光看她。

如果可能，湘郡很想将他踢得倒栽葱，并且滚下楼梯就大快人心！可

是只怕踢他时他会移开，到时跌下去的人很可能会是自己，她可不想跌花脸，因此只好做罢！

“你很喜欢白悠然？”“你看不出来吗？”全乘凉镇的人都知道她爱死他了！

“我要你。”“你无聊！”她退了好几步，水桶几乎抓不住。打算绕过他走下楼；毫无疑问的，他们兄妹都惹人嫌。

“等等，我还没有说完。”桑野裕介抓住她的手。

“白悠然算不算是你的朋友？”湘郡没有惊惶，只是冷冷的看着他！

他迟疑了下一——“算。”“朋友妻，不可戏。如果你汉字懂得够多，就会明白这句话的意思！”她挣脱他的手，走下楼，冷不防遇上桑野荻子冷得吓人的眸光！

老天爷！这是什么世界啊！

湘郡泄愤似的将衣服用力丢入烘衣机中，按下操作钮。他们兄妹全是疯子！男的莫名其妙想要她，女的却垂涎着自己的心上人……不……不见得是白悠然。湘郡皱眉的想，倒不如说桑野荻子的怨气是来自兄长对她的兴趣。是吗？近几天跑白家那么勤快的原因之一就是为了防止日本女人勾引悠然，但那女人并没有明显的勾引动作，反而一心一意展现敌意直对着自己。

喔！她不要想了！如果那女人对悠然无意，那么就不值得她多心了！

“湘郡，你怎么会在这里？”随着低沈的声音传来，白悠然已站在她面前。

湘郡开心的想抱住他，才发觉双手还套着塑胶手套，连忙拔下丢在烘衣机上，搂住他脖子。

“你回来了？吃饱了吗？”“没有。”他吻了她一下，然后不赞同的看着烘衣机里面的衣物。“我不喜欢你来我家做这些事。”“反正我闲着，叫我来你家呆坐当娇客我可没那个脸。而且你的衣服不让我洗，难道你有更好的人选？”她扬起柳眉娇蛮的问着。

他笑着摇头，双手始终背在身后。湘郡眨了眨眼，放开他想看他身后拿着什么。

“你背后有什么？”她踮高身子，但就是望不到他背后，新奇又不解的问着。从来没见过他这么神秘过。“我要看。”“闭上眼睛。”他携出一只手轻点她的鼻。

“有东西要送我？”她不相信的瞪大眼。像悠然这种大男人，那会有细腻的心思去想送她东西？他是体贴，但不浪漫。她从来也没希望过他会送她什么东西，能靠在他怀中就心满意足了！反正她没缺过什么东西。可是他这种突如其来的浪漫感觉……挺不错的。不管是什么东西，她都会欣喜若狂的接受。他送她的呢！

“闭上。”他又说了一次。

湘郡乖乖的闭上眼，双手并张抬得高高的；也许是一朵野花，也许是一个洋娃娃，也许是化妆品之类的东西……然后，一方长形的绒盒平放在她手心。她迫不及待的睁开眼，是一条项练！有着绿宝石坠子的项练。她没看过切割成星形的绿宝石，周围有晶莹的碎钻围绕，精致小巧得令人欣喜。

“送我？你怎么会想到送这个？”她爱不释手的把玩着。

他将项练戴在她颈子上，轻抚她秀发。雪白的肌肤与绿宝石相映得更出色。

“有一回去台中市，看到这条项链。觉得很适合你，就买了下来，但链子太粗了，看来笨重，于是请店家打造这种K金细型的链子才配你的娇小。今天才拿回来。”“好漂亮！我喜欢！一辈子都不拿下来好不好？”她搂着他的腰，轻柔问着。

“好。”他应允，深深吻住她……至今仍不敢相信她会爱上他！美丽又温柔的小女人，只愿能紧紧将她搂在怀中，再也不放手……\* \* \* “她不适合你！”一个愤怒的女声高扬着！

“住嘴！”桑野荻子冷冷的站在桑野裕介面前，不断的陈述事实——“你也看到了，人家恩爱得难舍难分！你只看到她的美貌，就认定她会是生桑野家继承人的女人。这里可不是日本，不会以你为天，你以为只要你表白，所有女人都会投入你怀中吗？别再妄想了，只有我才是适合你的，你为什么从不肯正眼看我！”“你不配生我的孩子！”桑野裕介推开她靠过来的身子。眼中闪着狂野的光芒。

他的话击中了她的痛处。

“因为我是个孤儿？因为我不够美？如果你真的有门第观念的话，你就应该娶纯种的日本女人，而不是死待在这里垂涎别人的女人！只有我才会要你这个精——啪！

一记结实火热的巴掌打得桑野荻子跌到床上。她没有叫，没有哭，也没有去擦拭唇边的血；仍是笑得冷酷。

“光是爸爸那一关你就过不了！你只能选择娶我，或日本女人！要是你为了得到一个中国女人而得罪白家，你也别想回桑野家了！武术界再也没有你容身之处！你除了能以一身武艺继承家业外，你根本没有谋生的能力！再来，一旦你强占了那个女人，白悠然会天涯海角的追杀你，不惜一切！他是那样的男人，你想必知道。”“滚出去！”他抓起她的衣襟，狂怒的将她甩出门外，狠狠的摔上门！

直到门板被甩上，桑野荻子的冷酷面孔立即碎成脆弱的死白……为什么她就是得不到他的心？他为什么不懂全世界最爱她的人是她；不因为他是继承人，不因为养育之恩，只单纯的、全心全意的爱着他……。她是比不上那中国女人美丽，但美丽能代表一切吗？从小到大，他只知道掠夺，也轻易得到一切；所以他想要宋湘郡，便以为宋湘郡该投入他怀中，他当然不会放弃……而，在这一场掠夺中，也无疑的将自己挤到最受嫌恶的角色了！不是吗？爱一个人为什么会这么苦？为什么白悠然他们可以爱得浓情蜜意？……她不懂……懂的只是，她这颗心，爱他二十年的心终将一无所偿的破碎凋零。

\* \* \* “你回来晚了。”周凯文的声音在暗暗的走道上响起。

湘郡扭亮灯光，就见到他一张担心的脸。

“你吓到我了。”湘郡锁上大门。已经十一点了，她明天一早还有课，不早睡不行。

“我在等你。”他挡在楼梯口。

“什么时候规定门禁了？”她失了笑容。这人管得大多了！悠然亲自送她回来，她那可能出事？周凯文挫败的看着她。到底是什么地方不对了？为什么近水楼台的他反而败给白悠然？他们的恋情早已传遍大街小巷，只是他不愿去相信，即使心中早已有底，但仍存一点希望；至少，他得知道他败在那里？他不是输不起的男人，可是若要他不介意生平第一次动心却惨遭滑铁卢是不可能的！喜欢她的程度要说爱还太早，但至少对她的追求是有心追求

当老婆的那一种。

“坐下来谈谈好吗？”因为悠然对周凯文心存芥蒂，所以湘郡以行动表示她只爱他一人，不再让周凯文有机会遇见她。是该谈一谈没错，让周凯文明白她的心，不再追求她，那么悠然方可能彻底放心。

于是，她坐在沙发上——“好吧！我们谈一谈。”“至少告诉我，我那里不好。”“爱情那里会是好与不好的外在条件所能左右的！我相信命定，不是你不好；你与悠然家世背景相当，而你又活泼讨喜，可是真正的爱情没有这种计较。我原本以为我会嫁给一个都市人，最好是有心想移民英国最好！但是在这里，我遇见了我的命运，就是他了！看到他的第一眼，我的心就为之沦陷。凯文，你是个很好的朋友，但也只有这样而已了！相信有一天，合适你的女孩会出现，到时你必定一眼就会为之倾倒。”湘郡真心说着。他是个好人，如果能成为朋友，那真是大好了！如果他不当追求者的话，以朋友的眼光来看，他的确很好。

周凯文有些释然的笑了，拾回了一点信心。

“幸好不是因为我对人厌的关系。”忍不住羡慕起白悠然，可以得到大美人的心。这种美人看一辈子也不会腻。

湘郡摇头。

“我有一个很出色的哥哥，他很帅，很斯文，很温柔……可以说几近十全十美，他这辈子唯一动心的女人就是水晶；苦追了水晶一年，那时水晶身边没有别的男人，可就是无法接受我哥哥。曾经我也不能理解这是什么道理，还认为水晶有眼无珠。现在我才明白，爱情根本无法勉强得来。而你，我相信你并没有真正爱上我，可能只是觉得我长得不错，个性还可以，才想追求我；但你对我并没有很深刻的震撼感觉是不是？初见悠然时，我就深受他吸引，直觉他就是我将依归的男人。”这个周凯文值得真正爱他的女孩来爱。至少他理智，个性又好，不会死缠烂打，认清她心有所属后，马上以朋友方式待她。

“他很幸运。”他笑了笑，诚恳道：“但他也会是个疼老婆的好丈夫。”“这是给我的祝福吗？”湘郡伸出手，笑问。

他握住。

“祝福你们！”\*\*\*今天下午悠然就要与一些教练带领柔道队的学生北上参加比赛了！初赛日期是明天；而决赛是三天后，恰巧是星期天。湘郡决定星期六上台北，带白悠然去给枫姨看。

前几天枫姨打电话来要她上台北玩，想也知道是什么用意；因为他们有意撮合她与赵世稼，想要制造机会。半个月前赵世稼出国，因此没机会趁势追求，现在人家回来了，似乎还挺有心的。枫姨他们不知道的是，半个月的时间可以改变很多事。湘郡明明白白告诉她台湾唯一的亲人，她恋爱了！并且打算在年底之前嫁人。这番告白吓了何枫一跳，那里会知道只半个月，甥女的芳心已有所属！到底是何方神圣，居然能轻易掳获佳人芳心！可别是被花言巧语所骗才好。因此坚持要下台中看她的意中人。

协调的结果，湘郡这星期六北上，带白悠然给枫姨看。相信枫姨会肯定她的眼光。

中午骄阳正热的时刻，湘郡小跑步的向那一片草地而去。

现在每天中午白悠然来上课时都会从家中带便当来与她一同吃。每天等的，就是中午短暂甜蜜的独处时刻了！

即使只是分离二天半，她仍是依依不舍。太习惯每天看到他了！为了让他不会在分别后遗忘她片刻，今天她特地打扮得漂亮雅致，一反平常的不修饰。

上回去台北采购回来的衣服一直没有机会穿，今天特地挑了一件雪纺纱的长洋装。以粉绿为底色，外罩着一层雪白轻纱，贴身的剪裁将曼妙的身材表露无遗。基本上不算暴露，但它无袖圆领的清凉设计到底是露出了雪白香肩与粉臂；于是在洋装之外又穿了件薄夹克——她忘了还悠然的那一件，如今已被她占为己有。她的美丽只想在心爱的人面前呈现！淡粉红的唇膏，妆点出绝俗容姿，存心要把白悠然迷昏。

“今天吃什么？”她由背后抱住白悠然。当然不可能吓到他，他早知道是她才会让她靠近身侧。

在水晶提过之后，湘郡观察了好几天，发现果真练武的人不轻易让人近身，他们习惯与人保持距离。如果有人由后方接近，在三公尺内身体敏锐的直觉就会竖起防备。

“今天由我妈下厨，她做了油饭，你吃过吗？”白悠然头没抬，迳自摊开野餐垫放好食物，将她拉在身侧。

“跟粽子很像。我们在英国也过端午节，会买些粽子应景。与油饭的差别另在没包粽叶是不是？”她好奇的看着，这香味与粽子并不相同。

“同样是糯米，但做法不同。”他笑着看她，然后怔忡在她今天精心妆扮的美丽中。她一直是美丽的，不必刻意修饰就丽质天生，如今再打扮起来，更加使人惊艳！他几乎忘了一切。

湘郡被看得双颊涌出美丽的红晕；她喜欢他这样子看她，可是又忍不住害羞！他的眼神和以往不同，似乎多了些火光，像要吞噬她似的，灼热的瞅着她看。

“不许你看！”她伸出双手捂住他的眼，整个人依在他身上。他一手搂紧她纤腰，一手拉下她双手，轻声低哑道：“不让我看，想让谁看？”“好看吗？”她啄着他的唇。

“美丽极了！”回应她的是热烈的深吻。

“那你就好好看着我，只看我，心中不许有其他女人的影子！去台北之后也要时时想我，要是有别的女人想勾引你，你就骂她们狐狸精！不可以让她们接近你。”白悠然认真的凝视她。

“你是不相信我？”“我相信你！但我怕的是别的女人。就像在学校，施美伶她们依然不死心一样。”她耸耸肩，这种好男人当然大家争着抢。再有信心也会担心呀！

“小傻瓜。该担心的人是我才对。”他搂她入怀；虽然湘郡说过镇上唯一追她的周凯文早已由爱慕降温为朋友，可是对她心存觊觎的并非只有他一个人而已。他只是不说，其实看得很清楚；桑野裕介对湘郡占有的眼神，师兄弟们虽知道她是他的，但心存暗慕的仍不少，更别说那一批救国团的学员了。湘郡的美貌对小镇而言是一种惊叹。她居然以为只要周凯文不追她就没事了！成天担心他会遭人诱拐，以为她很安全。

湘郡不以为然的抬头看他，拿起一碗油饭与他一人一口。“悠然，我早说过周凯文没追我了。”他只是笑着，不想多说惹她烦恼。

“我代课只到十二月底，本来是该到学期末，但那位生病的老师病情大为好转，打算十二月回来教。”她咬住唇，等他的反应。

白悠然耸起眉头。

“那……十二月之后呢？”“我想回英国。”“回去多久？”他有丝紧张，急促的问着。怕她再也不回来了！她会一走了之吗？不，表情不像，但她在期待什么？唉！难道连求婚也要让她来吗？看他那么担心，她心都疼了！

“看情形了！”她垂下头，又挖了一口油饭送入口中，也打算喂他一口，但他没有吃，只盯着她。

“什么情形？”“如果——我有老公可以带回去给爸妈看，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到英国就变成做客了。如果我是一个人回去的话，别忘了，我的国籍在英国，就不必再来台湾。你希望我是那一种情形？”“你——愿意留下来吗？留在这个小镇，当一个果农的妻子。”他轻轻的问着。老实说，这地方太埋没她，她可以过得更好；可是，他自私的想独占她，想与她共度一辈子，他不想让他回去！

湘郡低声埋怨：“还要我来提醒！我可没有拿刀逼你哦！”她再三声明，然后不忍心看心上人一脸的惶然，用力亲他搂他。“我愿意！我愿意！我愿意！白太太的位置我占定了！白悠然，你既然打算娶我，就得爱我一辈子！知道吗？”“我是不是将会有个霸道的老婆？”他笑得傻傻的，眼中柔得几乎醉死人湘郡额抵着他的额，娇媚的呢喃：“答对了，老公！”凉爽的西风逸过树梢，秋天的落叶不再萧瑟，像美丽的花瓣一般，拂落在这一对有情人身上……\* \* \*即使悠然已上台北了，湘郡仍在下课后来白家报到。反正待在宿舍无聊嘛！白家地方大，人又多，还怕会寂寞吗？“伯母，我来帮忙！”湘郡走入厨房，看到李婶子与白夫人正忙着做晚餐。

“不必进来！快煮好了！湘郡，你陪殊怀看电视好了！水晶他们带学生上山慢跑，再过半小时会回来。冰箱里有饮料水果，肚子饿了先吃一些。”白夫人将湘郡推出厨房。她不会当湘郡是千金小姐，可是，让这么个俏生生的小美人窝在厨房可真是舍不得。还没娶人家进门，可别先吓跑了准媳妇。

“可是……”“以后有的是机会，不急在一时。”白夫人搂了她一下，就看到湘郡美丽的脸上泛红晕。

“我去整理悠然的房间好了。”在白夫人了解的眼光下，湘郡羞涩的溜走了！

“这么美的姑娘快娶进来才是！免得被别人追走……”李婶子的声音传来，湘郡含着笑意，已穿过中庭要上楼，一颗芳心从中午振奋到现在。星期六她北上后，悠然要带她去选戒指，然后比赛完回来要提订婚的事。当他确定她会是他老婆后反而比她更急切的想早日娶到她，在带团去日本比赛前他想完成婚礼……想想进行得好快哦！见了枫姨之后，她得联络爸妈回来，他们一定会生气她突然决定嫁人，而且打算一辈子留在台湾。他们会怀疑她回国才一个多月怎么可能马上交到男朋友，而且还到论及婚嫁的地步……不过，他们会息怒的！因为她找到了一个好丈夫，爸妈看到悠然后就会明白她爱上悠然的原因……“呀！”她低呼一声！想得太入神，冷不防撞入一具坚硬的胸膛。连忙一手捂鼻子，一手格开距离。

是桑野裕介！她一直刻意躲开的人。咦……他怎么没去台北？他不是要担任评审？“白悠然不是我的朋友。”他开口，眼中闪动危险的光芒；有点狂乱，有点可怖……“什么？”湘郡意识到危险，转身要下楼，却被两只铁钳似的双手丢入白悠然的房中。

恐惧与绝望如狂风巨浪向她涌来，所有的尖叫被那双掐住颈项的手掌

断绝…… \* \* \* 白悠然突然感到一阵心悸！拿在手中的杯子倏地滑落在地上摔成碎片！他浓眉纠结，蹲身要捡，却被玻璃割伤拇指，他向来平静的心湖涌起了一阵寒意，为什么？敲门声从门口传来。

“悠然，你在休息吗？”周凯文在门外叫着。

“没有。有什么事？”他打开门。

“旅馆的柜台有一位日本小姐找你。听说是这次主办单位聘请来的评审。”“好，我就下去。”他抽了张面纸里住受伤的手指，转身下楼。

桑野荻子冷冷的、诡异的坐在沙发上；一向与他们兄妹形影不离的日本巨人站在旅舍门外，没有看到桑野裕介。

“有事吗？”白悠然心中隐隐泛着不安，他们兄妹向来一起行动；早上就见他们启程来台北了，为什么只有桑野荻子一个人前来？桑野荻子眯着双眼，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只一迳的陷入沈思，幽幽道：“桑野家世代单传，每一代的继承人从小就得接受非人的严格训练；因为在十八岁时会由各方亲族聚集起来考验他是否有资格当接班人。只能成功，不能失败；一旦失败，不仅会遭亲族唾弃，且会被放逐。我哥哥非常好强，从不允许自己失败！在他十八岁那年，他通过考验了，而且一些长辈预言他将会是光大桑野家的杰出弟子。他骄傲、自负，不允许有人武功比他高强！再者，他是杰出的未来继位人，没有人敢拂逆他的意思。一直以来，他予取予求，掠夺成性，所有人都纵容他，不敢有所违拗。你知道为什么吗？”桑野荻子突然丢了一个问题给他。

白悠然摇头。

“他今年已经二十九岁了，正常的桑野家传承由二十五岁开始，但是他却迟迟未继承，并且在二十岁以后不曾参加公开的武术比赛。我可以告诉你，我哥哥的武功不比你差！他甚至可以说是日本第一。但是他不能比赛，只能一一去拜会武功高强的人私下较量。大多时候，他留在美国。外人都以为他在中国大陆学艺，其实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他在那里？”白悠然心中泛着寒意，突然不愿再听下去了？只想知道桑野裕介现在人在那里。

桑野荻子笑了出来，凄楚而可怕“一向自视过高的桑野家为什么肯收养我这个孤儿？赐给我“桑野”这个姓氏？因为他们要我当他的妻子！除了我，没有一个女人敢要他！他是个精神病患！严重自我压抑造成人格扭曲的精神病！桑野家丢不起这个脸，不敢告诉世人这个秘密！而我，既不会秘密，又会心甘情愿当他的女人，为他生下儿子！除了我这个傻瓜，谁也不会爱上他而他竟然独独不要我！你以为那两个巨人跟来台湾做什么？保护我们吗？不是！是为了防止裕介病发时伤害别人。只要有什么东西他非要不可却又得不到时，他就会病发，不顾一切的去得到。然后毁灭……”“他在那里？”白悠然抓起她怒吼的叫着！接着，不等她回答，他丢下她，冲出了旅馆。

桑野荻子坞住脸，又哭又笑的叫着：“来不及了！来不及了！那个女人已经死了……死了也好，那么哥哥又会回到我身边……又是我的了……”

## 第八章

“这到底在搞什么鬼！这家伙那里来的？”白家大客厅内，白悠岳首先

打破沉默的问着。所有人都面色凝重！而受到最大惊吓的宋湘郡埋在白夫人怀中痛哭失声；她已将双眼哭肿，无法平静的颤抖不已躺在地板上的，是被注射了麻醉剂的桑野裕介；那一脸的狂乱狰狞仍未褪去，蜷缩在地上不省人事。

水晶凝重道：“他们兄妹今天提早走了。我以为不必注意，反正他们比赛完直接回日本。他是个精神病人，有严重的偏执狂，倾向暴力。上回我调查他时，就发现了，也一直在注意，不让他接近湘郡，他想得到湘郡。我太大意了！想不到他又跑回来躲在哥哥的房间，幸好四哥当时刚好回来！不然湘郡就完了！”已有半个多月未归的白家老四白悠岳，因为到台中荣总开会，顺便回家休假二天。一上楼就发现大哥房间传出声响，还以为是小偷；因为他知道大哥上台北去了。猛地踢开门，就见到一个陌生男人掐着一个几乎奄奄一息，并且衣衫半褪的大美人。一时之间搞不清楚状况，至少看得出来他再不救人这美人不仅会失身，也会没命。

那男人居然武功挺强的！白悠岳并不是打不赢，只是他比较喜欢走捷径取胜，于是取出了麻醉针将那几近疯狂的男人在三十秒内摆平。而大美人吓破了胆，顺过呼吸之后无法接受任何男人靠近她三公尺内，他只好赶快叫母亲过来了！才知道这大美人居然是自己未来的大嫂！

真是大功一件！也幸好及时救到人！白悠岳心中直呼阿弥陀佛！要是他答应了女医师的约会，或迟个五分钟回来，大美人即使没死也失身了，那情况实在无法想像！救人救得晚他也会吃不完兜着走！

然后带师弟们跑步回来的白悠宇、白悠云与水晶也被吓得一愣一愣的！真是可怕！如果湘郡被桑野裕介强暴了，又是在自己家，不必等白悠然回来杀人，他们这些人都该去集体自杀！幸好！幸好！

谁又会料到桑野裕介会折回来并且算准了时间呢！就在黄昏时刻白家最没人时找湘郡下手！

“要报警吗？”白悠云踢了地上的人一脚。

“不，不行！”白夫人反对。“这样做等于是直接打桑野家一巴掌，让他们在国际间丢人。我们直接找桑野家谈，将人送回去，并要求他们的道歉与保证！他们必须把他送入精神病院。”“他们才不可能会保证什么！这件事如果是桑野家一直极力隐瞒的，他们怎么肯将孩子送进去！”水晶反驳着。

这事大家都心知肚明！可是现在白志翔不在家呀！与桑野家这一点交情值不值得保留，很难说呀！白夫人不希望自己下了错误的决定致使丈夫在武术界的努力遭到打压。倒不知该如何拿主意才好了！

“妈！爸爸不在，当家的就是大哥！我们让大哥决定好了！湘郡几乎丧命！我们不能白白放过他！”水晶深信大哥会决定将这人渣扭送法办！

白夫人心疼的看着怀中的女孩，叹了口气。

“湘郡！伯母不会让你受委屈。”好吧！看看悠然的决定吧。

湘郡无法回答。从事情发生到现在，她还无法开口说话！她的精神脆弱得不堪一击，恐惧与伤害仍侵占全身上下的意识！她什么也看不到、听不到……哭得双眼肿痛模糊仍止不住泪水！她仍是觉得全身都痛，僵硬得无法松懈。

她要悠然——她只要——一声尖锐的煞车声在大门口传来，似乎撞到了什么东西，众人正面面相觑时，白悠然焦急的脸已出现在大门口，脸色白得像大理石。

“湘郡！”他没有看任何人，冲到湘郡面前。

“悠然！”她投入他怀中，整个人再也支撑不住，昏了过去\*“悠然？”湘郡惊恐又无助的低叫了声；随着意识的清醒，她发现自己冰冷双手被一双粗厚又温暖的大掌包住。

“我在这里。”他坐在床沿，温柔的回应，轻吻了她一下。

她紧紧看着他，深怕他会在眨眼间消失，咬住下唇抑制自己的哭意，眼泪却不争气的滑了下来。

“我好害怕！”她搂住他的脖子，颤抖的说着。

“对不起，是我害了你！”他深深的叹息，搂住她娇弱的身子。自己心中的恐惧仍未平息。

“不，不是你……是他有病，他疯了。”在他怀中，她的恐惧奇迹似的一点点消失。

“他已经被带去警察局了！你不必再害怕！从今以后我会时时刻刻保护你！不会再离开！”“你……怎么会赶回来的？”白悠然看着她吃肉骨稀饭，一边说着在台北与桑野荻子谈的那些话。

当他冲出旅舍，十万火急的想飞身回台中却又至少得坐二个小时的车时，他想到了孟冠人。幸运的是，孟冠人正好在家，马上运用了关系调来一架直升机送他到水XX机场，只花了半小时；然后再租车回来，那辆车给他撞凹了一个洞，没出车祸实在是奇迹！

他无法想像，如果悠岳没有回来，他缩短了一个半小时的车程仍是来不及救人，那么他会看到一具被凌辱的尸体——生平第一次他有杀人的冲动！湘郡不该遇到这种事！

他紧紧闭上眼，感谢上天！靶谢及时出现的悠岳让湘郡安然无恙，否则……哦！他不敢想像未来没有她的日子要怎么度过。

见她吃完一碗粥。轻道：“你再睡一觉！明天别去上课，我已经替你请了假。”“别走！”她紧抓住他的手。眼泪又要掉下来了。

他又坐回床沿。

“乖。我会看着你睡，今晚我睡隔壁，你很安全，不会再有危险。”“不要！”她流下泪：“他——他就是在这个房间想……想对我……”这是悠然的房间，但存着桑野裕介留下的梦魇。

他当然知道！当他抱着昏迷的湘郡回房间时。就看到她被撕碎的洋装落在地上！她身上穿的是他的衬衫与水晶的短裤。努力压抑熊熊的怒火，他深吸口气“我带你去睡别间。”“不必换房间，我只要你留下来。”“湘郡！”他摇头，她今天受到的惊吓已经够多了！他不能再留下……他没有那么好的自制力！他一定会伤害她！而他最不想做的就是伤害她！

她知道留下他会发生什么事，但她想要他的抱搂触抚来洗去桑野裕介留在她身上的伤害。她拉他在身前，轻轻解下衬衫扣子——“我身上有他留下的瘀痕……”脖子上有着被掐过的指印瘀青，上身更有他粗暴拉扯她衣服时留下的红痕……“我不要这些肮脏的印记留在身上！悠然……我只想成为你的人。”“你……会后悔……”他呻吟。在她急切的吻中失去了魂魄，只想任由情感带领，好好抱搂她轻怜蜜爱……“悠然……我爱你……”她拉下他，二人跌坐在柔软的床上，也跌进了属于情人专有的浪漫情境中，共享缠绵激情……夜已深、情正浓……\*\*\*清晨八点。

“野渡武道场”的前庭与中庭集满了练功的学员与徒弟们，正精神抖擞

的展开一天的训练。

然而。在白家的某个角落，仍是处在宁静适意的情境中，丝毫不受楼下热闹的干扰，自成一个宁馨的小世界。

窗帘阻隔了声浪，也阻隔了骄阳。房内只有一盏昏黄的灯照出些许光亮。晏起的人儿扬着笑意与羞却，俏脸埋在心上人颈窝中。

白悠然醒来好久了！他一向是在六点起来练功，但他却不想移动，怔怔的凝视怀中佳人到此刻。

她也醒了，却不敢与他眼光相望，埋起了小脸。他轻拂开她的秀发，原本想看她脖子上的瘀青是否已消褪，却看到自己制造了更多的瘀痕——有别于指印的另一种。

“还好吗？”他吻着她小巧的耳垂。

她全身都疼，但这种疼痛与昨夜险些被凌辱的痛是不同的！这种疼……怎么说，是心甘情愿领受，含着无限娇羞与喜悦，将清白的身子交给心爱的男人，让他将自己由少女变为少妇……经过一夜的缠绵，他消除了她的恐惧与屈辱；不过，一觉醒来，身体的剧疼便不客气的蔓延全身了。

“湘郡？”他又问。

“有些疼。”她皱眉。“以后就不会了吧。”他坐起身，让她趴在床上，双手轻柔的按摩她背上僵硬的肌肤。湘郡舒服的叹息……这个体贴的男人……她真的挑到一个好老公了不是吗？急切的拍门声打破了室内轻柔宁静的情意。

“谁？”白悠然问着。

“大哥、湘郡，快出来！湘郡的大哥来咱们家要人了！”是白水晶的声音，她以十万火急的声音叫完就走人了。

宋克棠？湘郡低呼了声！大哥怎么不声不响的赶来这里？刚好挑今天，她才做完“坏事”的时候？完蛋大吉啦！她手忙脚乱的四处找衣服穿，这辈子还没这么狼狈过！

白悠然拿出长衬衫给他穿上，看得出她已乱了方寸。他搂住她。“不急，慢慢来。你大哥既然来台湾了，我正好向他提亲。”“这很好！但是……大哥一定会以为我来台湾后私生活很放纵，因为我昨夜没有回宿舍。”这样一来。大哥一定会对悠然的评价大打折扣，她可不希望这个老公被家人否决掉。

“你忘了你昨天是遇到什么事才留下来的吗？你想太多了！”他轻笑，点了她俏鼻。她只要一慌就很容易担心一些小事，把自己弄得紧张兮兮。当然，宋克棠突然来访，他们又是这副样子。难免有些尴尬。时间是有些不对，但他不以为事情百多严重。

“我们快穿衣服吧！”她焦急的叫着。开始在房间内团团转，找衣服服侍他穿上，因为他一副很悠闲、根本不急的模样。她可是急疯了！

\*\*\*宋克棠是一个很俊逸温文的男人；不仅充满学者的气质，看起来更像是个好好先生，一辈子不会发脾气似的。即使他绷着脸也看不出火气。

他们兄妹都长得出色，即使当年她没有接受他的追求，水晶仍不否认，他是个白马王子型的人物。长得比石强好看很多，但是不相属呀！

替他倒了杯曼特宁，水晶扬着眉。

“近来好吗？”“接下了A大的聘书，回来当副教授。”他看着她；从一进白家到现在，他一直在看她。这个自己曾经疯狂追求过的女人，依然闪动慧黠的眸光，依然清新如初绽的水莲，岁月的痕迹不曾在她脸上停留，但她

已变得更圆熟了！换做三、四年前，她口才犀利，从不给人留余地，咄咄逼人且得理不饶人！轻狂恣意的光华是那般炫人！他从不曾自满的认为自己身价百倍，即使被捧为校园白马王子他也不在意，甚至感到好笑！但是他认为，只要真心去追求一个人，必然会得到相同的回馈；不是他条件多么好，而是他自认从不玩弄感情，以真心待之，对方必然会以相同的心意对待。

想不到唯一一次的动心，得到的回应却冷淡相待。在大四的那一年里，他天天写情书，天天守候在A大门口。只希望能看她一眼。她的每一场辩论他都在场，深深为之倾倒。可是，她只说他不是她要的！

一年之后，他终于明白她真的知道自己要什么，是他太一厢情愿了！虽已入籍英国，但他曾发誓要一辈子待在祖国，贡献一切。却为了这一桩情伤，远走他乡。

到现在，并不能说他仍深爱着她，但是对于自己唯一动心过的女性，仍存着怀念的心情。毕竟在他二十八年的生命中能令他记忆深刻的女性少得可怜。

“我妹妹……没做什么事吧？”他一直感觉到湘郡突然打算回来台湾的动机很不寻常，后来经由枫姨那边知道湘郡居然在台中某小镇找到了代课的工作，心中大致明了了些。小家伙为他出气来了！妹妹的冲动促使她毅然来台湾。即使决意找水晶报复，但天性纯良的她根本不可能做出什么伤人的事。怕的是一个弄巧成拙，伤痕累累的反倒是她自己。

昨天晚上上下飞机到枫姨家时，就听到枫姨说湘郡找到对象了！谈了一个月的恋爱就打算托付终生。

不管她的对象是多么出类拔萃，才认识一个月，完全是被恋爱冲昏头的迹象显示。任谁听了都会为之捏一把冷汗！怕的是她历练不够看不清对象的好坏。至少得交往个一年半载才对吧！在度过热恋期后还需要有更深的了解才行。

所以，在天色稍见曙光的时刻，宋克棠又急急赶往机场搭国内飞机到达台中；找到了湘郡的宿舍，房东太太却说湘郡去了白家，一夜没有回来；而白家昨天傍晚出事了。有很多警车停在门口，押走了一个现行犯。详细情形并不清楚。宋克棠几乎是心力尽疲的奔来白家，怕湘郡做出什么不智的事。虽然很笃定妹妹有一颗善良的心，却仍存着一丝不安。

没想到会在白家大门口见到一群精神抖擞的年轻人正有劲的喊着口诀练功。出事的白家看来平和又清新，阳光闪动着世界大同的讯息。他有些呆了！再看到完好的白水晶，他终于吁出一口气。可是白水晶却像见鬼似的哑口无言，尤其听到他来找妹妹后！他确定自己看到白水晶脸上的心虚。并且带他到客厅后落荒而逃。不会是白家人联手将他妹妹给宰了吧？老天！他为这个想法失笑。但是在他印象中的白水晶一向是机智又理直气壮的！她那种百年罕见的心虚浮现，教他还能怎么想？水晶干笑一声。

“呃……只是受到一些小惊吓。她唯一做的事就是偷走我大哥的心。”“什么？”宋克棠讶异的低呼：“湘郡的对象是你大哥？那个亚洲武术界的高手？”“你知道？”水晶不晓得大哥那么有名，毕竟是快十年前的事了！得到冠军后，大哥即升格为评审，不再参赛。

当年为了追求水晶，他对她的背景可查得一清二楚；不过宋克棠无法想像妹妹会爱上那种肌肉纠结的大块头。一直以来，妹妹欣赏的类型是斯文书生型，而在他想像中，武功高强的人通常会有如阿诺史瓦辛格那一类的剽

悍长相——湘郡最不欣赏的人种。但爱情这种事本来就很难说。

“你哥——真心的吗？”他只想知道湘郡的爱情伴侣牢不牢靠。

水晶很肯定的点头。

“我大哥是很好的人。他与你有一点完全相同——不轻易动心，一旦动心就是全心全意相待。”她这么说，宋克棠心中至少安定了一半。他相信水晶的兄长不会坏到那里去。

“呃……至于昨晚……”水晶心想，还是趁大哥他们未过来之前大略说一下昨天的状况，也好给宋克棠一个心理准备。因此大概的说了昨夜的经过，也解释了湘郡未归的原由。

宋克棠众多的优点之一就是很会替别人着想。在明白妹妹没事后，他立即提出疑问：“将他送法办？那不就得罪了桑野家？将来再次相见会不会太难堪？你们二家同是亚洲武术学会内举足轻重的理事之一。”怕的是从此两家反目成仇，将来在武术比赛大会上以仇家相对，那就很糟了！

水晶狡黠的笑道：“错在他们，如果再不知死活的打压我们家，将来被除名就得不偿失了。他们不敢翻脸，顶多只能动用关系将儿子保回日本。可是我不会轻易放过他，那人等于是一颗定时炸弹；在湘郡之前，他曾杀死过一个备受长辈赞许的表哥，他不允许桑野家有人比他出色。而且还杀死过一个女佣，因为那女佣怀了他的小孩，他不要那种低下的血统。”这种人如果不把他终生拘禁，就该彻底让他成废人。昨夜她联络到目前人在日本的洛洛，要她帮忙，洛洛一口就答应了。至少得废了那危险份子的武功。

不过使这种手段大哥一定会反对，因此只能暗中进行。

宋克棠心中也隐隐觉得水晶心中有所计画，而且似乎挺危险。正要问时，就见她那美丽的妹妹穿着男用的大衬衫与短裤出现在门口，冲过来就给他一个大拥抱。

“哥哥！”“你还好吧？丫头。”他怜爱的轻拍怀中的妹妹，眼光却放在门口那个高大沉稳的男子身上。他料错了！这个曾是亚洲武术界第一高手的白家老大并没有那种夸张的肌肉，也没有那种形于外的霸气。相反的，他第一眼给人的感觉是刚毅沉稳，而眼中的温柔缓和了他刚硬的线条。比起以往追求妹妹的那些俊美白马王子，这人的容貌的确没有那么出色。但是宋克棠已能了解妹妹会倾心于他的原因了。

这是一个很沉稳、很内敛的男人，拥有一流的身手，却丝毫看不到傲气与炫耀。方正的五官显示出他的毅力和责任心，而柔和的眼眸却看得出刚硬表相下的体贴温柔——以及对湘郡毫不隐藏的爱意。

满意的评估过后，宋克棠伸出手笑道：“我是宋克棠。”“白悠然。”白悠然与他握住。心里已能明白湘郡崇拜她哥哥的原因了。

宋湘郡忙介入二人之间，结结巴巴低叫：“哥——他是——我的——男朋友——就是我要嫁的人——”“乖！我知道，你在旁边坐一下。”宋克棠皱了下眉，看到妹妹脸上的晕红与颈子上的吻痕，决定好好与白悠然谈一谈。

“可——可是——”“来，湘郡，咱们先去吃早饭，你一定饿扁了吧！”水晶不由分说的拖着心急的湘郡往厨房的方向走去。她看得明白，湘郡多留一秒，只会使宋克棠产生更大的怒气！再怎么好脾气的男人也见不得自己乖巧未出阁的妹妹是这一副遭人“染指”的慵懒模样。快些带她离开现场才是正事。

湘郡苦着脸，看着尖如小山的白米饭，肚子很饿，却担心得吃不下。

“水晶，我还是到哥哥那边去好了！我必须解释清楚悠然没有欺负我……”“他会知道的。”水晶忍住笑。

“知道什么？”她光是看到哥哥失去笑容心就慌。

“知道是你“欺负”我大哥总行了吧？”终于忍不住大笑出来。

湘郡真是不明白，她都快哭出来了，水晶怎么还有心情说笑？瞄到桌上有一块抹布，她拉过来，可怜兮兮的沿着饭桌边缘努力的擦。

水晶双手横胸，努力止住笑，很正经道：“我想我会很喜欢你这个好习惯，大嫂。”顿了顿，又道：“不过你不认为先吃饱才会更有力气吗？累坏了你，我大哥会心疼的。”“水晶，我该怎么办？”“不必怎么办，坐着等当新娘就行了。你不知道一大早我妈就去台中采办一些婚礼用品了吗？她不仅打电报去大陆通知我爸赶回来，也联络了装潢公司下午要来将后院的大房间改装成新房。等她回来时会来找你要英国家里的电话，好去向你父母提亲。一方面是她想早日抱孙子，一方面也想藉此冲冲喜，替你去霉运。”湘郡手中的抹布掉到地上。

“这么快？”“当然要快！你不是一心巴望早日成为白太太吗？”水晶好笑的看她。

“是呀……可是我——原本预算十二月与悠然回英国认识我爸妈再举行的……”那样计画已经很快了不是吗？“而且……悠然也打算在十二月呀！”水晶摇头，笑得坏壤的！

“我不以为经过昨夜后，我大哥还会等那么久。”“为什么？”即使有了肌肤之亲也不差那几个月。

“第一，在没有婚姻状况下，我哥哥会有罪恶感；可是他又会忍不住想要你。第二，搞不好你肚子中已有小娃娃，为了怕日后让人说你们奉子女之命成婚，而产生谣言中伤你，还不如趁现在一劳永逸。第三，我大哥再也不放心让你一个人住在宿舍，他想日日夜夜守着你，保护你，不让你受到伤害。”湘郡没有想到这么多，吁了口气。一心只怕哥哥会生气，乱了方寸，而没有去细想与悠然之间的事！的确！悠然一定会应允尽快完成婚礼！也就是说，她马上就要当新娘了！

这个认知使她全身泛着热气，红透了双颊，站起来团团转！她就要当新娘了呢！到现在她仍有不真实的感觉，即使她一心想当白太太也是一样。

到中午时，哥哥决定立即联络英国的父母回来商定日期，然后白家的弟妹们开始改口叫她大嫂。湘郡终于有一点真实的感觉，她真的要当白太太了！

痴痴的看着白悠然，在他温柔的眸中，她找到了一生的幸福！她知道，她会在白太太的角色中胜任愉快，为他洗衣，为他生小宝宝，并且爱他一辈子……\* \* \* 乍然接获通知宝贝女儿即将披嫁衣的宋家夫妇，在英国搜刮了准备了好几年的嫁妆赶了回来。

白悠然、宋湘郡、宋克棠与白水晶此时正在桃园中正国际机场的候客室等着接人。

婚礼预定在十月二十日。避过双十节的热潮，事实上也只剩下一星期。白家的大家长白志翔早在接到电报第二天就与白家老三赶回家中见他的准媳妇。

消息一传出，武术界的人士与贺礼开始由四面八方拥来，每天人潮来来去去；国外朋友的贺电占住了白家所有电话线，一时平静的乘凉镇热络得

不像话。

而湘郡这才知道白家在亚洲武术界占着举足轻重的地位，更是台湾武术界的宗师级人物。这些人潮吓呆了她，她以为她嫁的是一个武功不错的果农而已！而那些道贺的人潮令她咋舌不已。所以她今天坚持与哥哥来接机，不想再留在白家让人群吞没。

即使受不了这一切，她仍得去应对！幸好悠然保证这情况在婚礼结束后就会消失，回复平常。白家的祖训——“韬光养晦”，真是太明智了！如果武道场天天热闹得像菜市场，别说武艺的精进有困难，光是应对那些来客就会心力交瘁了！

预定是下午三点到达的客机，广播说会误点三十分钟。湘郡坐在椅子上，疲惫的靠在悠然肩上。这些天她累坏了，又要赶课，又要在请婚假前与代课老师办移交，下课后还得到白家给那些长辈看！毕竟人家大老远跑来，就是想看看她这个白家长媳妇呀！幸好每个人都对她很满意。

“我去买饮料。”宋克棠看到妹妹与水晶又热又累的模样；她们需要休息与补充水份。

说完往贩卖区走去，他永远能体贴的为旁人设想。

“他值得一个好女人。”白悠然一边搂着湘郡，一边搂着妹妹，轻叹了声。水晶笑了笑。

“是呀！他值得。也一定会遇到。”\*\*\*宋克棠看到了二个人，在远处的那人全身散发出的冷凝肃杀让人不敢多看一眼，但却是致命的吸引力！他的眼光不由自主被吸引。而另一人，在他不远处，是个相貌普通到人家不会看第二眼的平常人，穿着普通的衣服，戴着墨镜，这个平淡得不能再平淡的男子却也吸引住他的注意！原本他在买好饮料时，眼角余光稍微看到了那人的身影；怎料才转个身，那中等身材的男子却以极俐落的身手闪到另一处石柱后，也更接近那个神秘的黑衣女子。

他在跟踪她！而且有杀气！当那男子泛起杀意时，原本平常普通的面貌霎时狰狞得骇人。他要杀她！而她却一无所觉！

宋克棠几乎可以断定那男子大衣中凸出的物体是一把枪！

想也没想的，他迅速奔过去，将手中饮料丢向那男子的方向，同时扑向那黑衣女子！

千钧一发之际，一颗子弹在喧哗的人潮中堪堪擦过他衣袖，射穿了西装外套，打碎了一盆盆栽！

没有人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只看到他无缘无故的抱住一个女人，并且踢坏了一盆树！

但那女人知道！锐利的眸光看到一枪没中目标的杀手正没入人群中！推开救他的男子，打算追过去。

宋克棠没有放开她。

“看在我救你的份上，请你最少珍视自己的生命！”“放开！”黑衣女子有一双千年冰寒的双眸，冷艳得让人从心底泛起冷意。

宋克棠这才看到这女子美丽得不可思议！披肩的乌黑秀发，墨黑的紧身衣着，与黑色风衣；一身的黑色中，只看得到白得没一丝血色的冷艳容貌！像冰雕出来的人儿似，感觉不到一丝温度。在她风衣的衣襟处。绣着一簇青色火焰，火焰中有一条黑龙。

“哥！你去那儿了？”身后传来宋湘郡的低呼，宋克棠才转头看向妹妹，

再回首要找黑衣女子时，却再也看不到她的身影！像一阵幻影似的，居然在眨眼间平空消失！放眼看向四周人群，再也找不着黑色的服饰与那有着肃杀冷凝气质的身影。

“哥！爸妈已经在那边等我们了，你怎么在这边发呆？”湘郡拉着宋克棠走向接机处大门。

那女郎是谁？是什么身分？一定不会是普通人吧？宋克棠心中怅然若失；也为了心中的牵念感到好笑！好特别的人，只怕再也遇不到第二个了！

她像阵风……不！倒不如说像个影子……！对！影子！若是风，尚有迹可寻，而影子却是无迹可寻又似幻似真，无法捉摸又神秘……那种美丽——让他感到心疼。还会再见面吗？\*\*\*打第一眼见到白悠然，宋氏夫妇即对这个稳重的乘龙快婿满意得不得了！老实说，他们的确不大信任女儿的眼光，但这回女儿真的蒙对了一个好丈夫。虽然稍嫌早婚。但是这种让人担心的丫头早点嫁人也好，否则他们夫妇不知得为这个做事顾前不顾后的宝贝女儿提心吊胆多久！

湘郡终于发现自己一直担心的情况并未出现。在她做“坏事”的那一天，以为哥哥会骂得她狗血淋头。匆匆决定了婚事，以为父母赶回来会先给她一顿好骂。想不到担心得半死的结果却不是那么一回事。所有的责怪全因为她蒙到了一个好老公而得到特赦！

她真是幸运，可不是？她的婚礼采中西合璧，在圣坛前订下今生的盟约，又赶场到饭店让新郎迎娶回家。因为她是天主教徒，可是嫁在小镇也得遵循传统，照理说她应该会很累才是。因为忙了好几天，到今天中西合璧的婚礼，她该是躺在床上不省人事才对。可是从头到尾她精神非常的好，好得不得了！

因为来客中，有曾经觊觎她丈夫的二个女人——周玉蝉与施美伶。也不知道她们死心了没有，打扮得妖娆美丽，像苍蝇似的绕在她丈夫身边。还有一些别家道馆的女弟子以求教为名，景仰为屏，拿崇拜的眼光盯她丈夫，居然还问可不可以来这边学艺……她只能坐在这边死瞪着那些无聊女人！今天是她的结婚大喜之日，可是她却一肚子火。

“喂！嫂子，你的脸可以榨出十斤醋了。”水晶坐在新任大嫂身边，嘲弄的笑着。

他们小镇的喜筵都办流水席。从中午吃到晚上；如果客人不散的话，吃到天亮也不足为奇。新郎一直被请出去敬酒，而新娘只得干坐在厅堂内当偶像供着。并不是她不受欢迎，一方面白悠然舍不得带娇妻出去给人开玩笑逼酒；另一方面，客人也舍不得逗这么一个大美人。所以每次白悠然好不容易酒过一巡回来，还没坐下就被请了出去。幸好他那些弟弟们跟着在一旁挡酒，不然他早被摆平了。

湘郡看向水晶。

“你来得正好，替我去把那些女人撵离我丈夫身边。”“湘郡！”不远处的宋母低呼了出来。“别乱讲话！你是新娘子，要有形象！不然人家还当我们家没教养。”湘郡仍是气呼呼，介意得半死。

水晶笑了笑。

“时间也差不多了！我先带你回房间休息，我保证半小时之后我大哥就是你专有的了。”她有些话要私下对大嫂说。

进了雅致喜气的新房，水晶一边替大嫂换衣服，一边道：“对不起，刚

才有一票台北的朋友过来道贺，就是丁皓他们那批人。不过因为有急事得赶回台北，所以没带进来见你。”“就是你曾提过的那些传奇人物是不是？”湘郡好奇的问着，早想看看那些人的庐山真面目，这一回倒是错过了。

“下回他们还会专程下来见你。他们带来的消息你一定会开心。我告诉你，桑野裕介毁了。”“他？”湘郡吓了一跳。桑野裕介的父亲动用了关系将儿子保回日本后，她已不再去想那件事。只要他别再出现就行了。他怎么会毁了呢？怎么个毁法？水晶神秘道：“不可以告诉大哥，因为他向来讨厌用不光明的手段去报复。可是，我们不能这样就算了，他那种危险份子迟早还会再伤害人，不如废了他！现在的他不仅失去了高强的武功，也——不能人道了！”“你做的？”湘郡瞪大眼，这样会不会太残忍了？“不是我，是死神与他的妻子联手所做的第一件案子。然后美少女洛洛是帮凶。在确定他的病症有高度危险性又会遗传后代后，他们才决定这么做。”湘郡点点头，压下怜悯的情绪。他们只是做最好的处理罢了，她不能滥用同情己。

“谢谢你，也谢谢他们。”“不必这么说，只是千万别告诉大哥。好了！我去想法子把大哥抓上来。祝你们蜜月愉快呀！今天晚上我就要上台北了，可能会过年前才回来。”水晶话说完时，人已跑到门外。留下穿着妩媚睡衣的湘郡等着老公进来欣赏。

湘郡抱着双膝柔媚的笑了，心中想着更多的勾引老公计画。迷得他死死的！那么，其他女人纵有万般狐媚也别想动她老公一根手指了！

“在想什么？”一进门，白悠然就被美丽的妻子那一身穿着迷得忘了开口，只能愣愣的看着床上的她。

“在想你。过来，老公。”她伸手，将丈夫拉坐在床沿，轻抚着他被酒染红的脸孔，轻吻了一下又一下。

“等会还要出去敬酒吗？”她问着，满意丈夫痴然的眼光在自己身上流连。

“不必了，悠宇他们会挡着。看情况会吃到天亮。”他躺在床上拉妻子入怀，叹了口气。“幸好水晶带你上来了，不然我不知道还能忍受多久那些对你流口水的男人。”原来！湘郡埋在他怀中笑着。

“你有在注意呀？老公。”“有这么一个如花美眷的男人都该注意。”“那我们来个交易如何？”她坐起身很正经的问着。

“什么？”他扬眉。

“你不许收女弟子，不许对别的女人笑，不许让她们接近你三公尺内。”她话中的醋味浓得呛人。

“那你的交换条件呢？”他坏壤的笑问。开始解开她睡衣的排扣。

她红了双颊，俏丽的脸蛋贴着他的面颊，细声细气又极尽引诱之能事的低语：“我要生很多像你的孩子。如果你答应的话，咱们不妨现在开始努力。”于是，交易顺利达成，满室的旖旎风光，有情人儿为了早日兑现交易成果，正在“讨论细节”中，闲人回避！拉紧的窗帘，阻隔了所有光线与喧哗，有情世界，甜蜜的恋曲正在上演…… \* \* \* 宋克棠搭了水晶的便车上台北，因为明天是他应聘上课的第一天，有很多资料得去整理。

至于水晶为何会突然决定匆促上台北，就有些奇怪了。他们家还会热闹好几天，正缺人手，她这时赶去台北的确有些奇怪。

“朋友有难。”她只是笑了笑，说了这么一句。

事实上这个“难”还挺大的，大到洛洛匆匆由日本回来。孟冠人也丢

下一切事情，连半隐居的耿介桓也丢下花莲那边的事，要找妹妹的事也暂搁下了。

十几天前，耿雄天开始遭受一些来历不明的人的狙击与警告，连他手边最得意的女弟子也被盯牢了。如果神出鬼没、行踪成谜的“影子”也会被盯上，那代表事情相当严重。

这么好玩的事叫她不去掺一脚未免说不过去！所以她在孟冠人他们北上后，不到一小时也跟着开车上路了！

宋克棠没有多问，原本专心于明天教学的心思，却莫名的被一双冷凝的眼眸占据了心神。

还会再见到她吗？那个形踪飘忽、像影子的女郎。

红色的轿车消逝在夜色中，住繁华的大台北驶去！

（全书完）

## 后记

基于“忠言逆耳”——当然，初收到批评指教的信件，心中难免会有一些难受；可是继而一想，倒也是好事一桩。适时的批评可以使自己免于心高气傲；适当的冷水可以提神醒脑。可不是？如果作者本身也不认为自己的书本本皆精彩的话，又怎能怪人家指出事实？直言无讳的确伤人，但是一针见血呀！看了大大的快意天哪！我有被虐狂吗？应该不是。

生命的过程难免有高低潮的起伏。席绢不讳言的说，除去冬眠期外，叛逆心重的席绢姑娘在春夏之际都会有弃笔的想望。去看看都市，看看人群，看看人际关系的交流，找一个不曾做过的行业去“玩”它个一年半载，算是储存一些资源备用。可是纷纷扰扰的人事问题往往会蒙蔽清明的思绪。我承认，在这种情况下提笔不可能有多好的作品出现。聪明的朋友们应该早看出来是不是？早想上半年度撒下笔的，在那一阵低潮中我不敢写孟冠人，怕将他写成悲剧，读者会杀了我（怕怕！）。最好什么也别做，专心做其他工作即可。“今生只为你”的产生有些不负责任，因为它是情绪冲动下的产物；一个暴躁的女主角，那是我困兽的心情；一个无为的男主角，是倾泻情绪的垃圾桶。出书后自己再看一遍，结论只有两个字“郁卒”。相不相信，这本书写写停停了半年，正是上台中工作那一段时日。也不是那段日子多难挨啦，只是没有心情。想把自己隔在“作家”的距离外好好想想“我”的问题。

以一个新作者而言，这种思想的确充满危险，还没高飞成气候就有怀疑的思想……这时候的席绢既冷漠又自虐，将心情摆到最低调，并且重重发誓开始认真对待“作家”这两个字。

案母是极保守的乡下人，偏生出我这么一个怪胎！打小到大每一时期的叛逆都极令他们头疼。前卫的思想，冲动的行动力，并且固执的认定没有什么事会是努力之后达不到的。所以他们相当庆幸我当了个创作者，至少乖乖在家不会惹出威胁他们心脏的事。反对写作？没那回事。

极珍惜每一份来信的心意，因此每一封都以牛皮纸袋收起，标上整批信件的收件日，无聊没事时还会再三品味，至少保存一年；到时房间放不下了，就打包放到置物间，舍不得丢是毛病之一，这是席绢的多情。不！我不丢弃每一份真诚的心意。

以写小说而言，席绢向来不按牌理出牌。这情形在“系列”型小说中更可一眼看出。在穿插的年代中，常会跳来跳去，不是硬性规定非要一板一眼的来推算不可。“戏点鸳鸯”便是如此！麻烦一下，之前尾声的片段提示是在三、四年以后，而续集中故事的发生则在尾声故事之前，只生一个儿子时所产生的故事。别再来信指责我混淆了好吗？感激不尽。

不否认对黑道人物怀有一份憧憬。没本事写武侠小说，只好把“黑道”想像成现代“江湖”，塑造一些传奇人物，把那些鱼肉乡民做坏事的坏人写成人渣，岂不大快人心呼？写小说，写着自已幻想的故事，以席绢惯有的调调，在成长的脚步中慢慢的调整自己的笔锋使其趋于圆熟；现在的轻狂恣意，讲的也是真诚坦率而已。年轻人不怕犯错，只要懂得从错误中找寻出原因修正，不断的尝试，那有努力达不到的事？基本上席绢是个很傲、很倔又很一意孤行的人。没有双鱼座的热情、温柔，但有着双重性格。将爱情的所有想望发挥在小说中，也算是梦想憧憬的完成不是？前些天翻了翻日记，猛然发现出书至今已堂堂迈入一年了！罢好这一本书的完成是第十本。很兴高采烈的告诉项姊这个发现，项姊却兜头淋下一盆冷水。因为在这一年之中，席绢有半年当了逃兵，不事生产，便充天数算一年实在是有些不要脸。没有人写书写个几个月就产生职业倦怠，而且还是在奋斗期溜之大吉。我是不是该好好反省一下？（很多人在旁边点头）嗯！反省三十秒……近来忙着找资料填充精神粮食，觉得写小说有些累。先别担心，不敢提封笔休息，免得被剥皮！毕竟时序已进入秋季，我还能去那里呢？是不是？只好改变下笔的方向，不如来写几本架构在古代的小说如何？嗯，有趣，就这么办！如果这个意念能持续的话，下一回与你们见面的就是意想不到的故事喽！

至于“长辫子精灵的情事”中留下了很多故事片段的伏笔，倒不是说故意不一起完成它惹你们心急。而是，我认为每一个人物本身的故事如果值得发挥就不该安排在次要角色的旁文中轻率完成，只为了一个圆满的大结局。那不是我的本性。席绢不喜欢将太复杂的多线恋情挤在一本书中完成。那感觉好草率，也好糟蹋，更是掩盖住主角情事的光华！千万别急呀，也别拼命写信来唾骂席姑娘我！每一个人物都有其可看性的故事，心血来潮或刚好有空时一定会努力完戚，OK？不急于一时嘛，对不对？什么？骂我狡猾？嗯，好名词，我喜欢。

如果能有更创新的名词捎来就更好了。在鹿港等着！

很多来信的朋友，最好奇的莫过于如何写小说，如何架构故事，如何能在书桌前一坐好几个小时而不累？前二个问题实在是一言难尽，将来也许会专程写一篇在后记中昭告天下。现在我可以与你们先谈谈这个“坐功”的本事。

首先呢，你得买一张很舒适又很柔软的椅子，让你坐下之后会舍不得起来。再来，把你最心爱的东西摆在触手可及的地方。接下来要训练坐功就好办了。

席绢书桌前有一个书架，右后方也有一个书架。每次写小说写得累了、懒了，就随手抽出一本书，自己的或别人的小说，或诗集或字典……等等，翻看喜欢的片段，找不认得的字来消磨时光；熬了个三十分钟左右，再投入故事中冲锋陷阵。也许再过个一小时，又懒了，就丢下笔走动走动，看看天色，吃吃零食，称一称体重（告诉你们一个减肥秘方，每次埋首于写作时，不分日夜三天下来可以减三公斤）。打开收音机跟着乱叫乱吼顺便活动筋骨。

如此反反覆覆的过程中就过了写作的一天。

很简单是不？培养出坐功之后想写一本小说有什么困鸡的！试试看，真的不难。

仔细反省，席绢果然不是个很专心的创作者，平均每天坐在书桌前的时光有十小时以上，真正下笔却不超过四小时。听说别人发愤起来没日没夜，怎么席绢可以这么混日子呢？不过，如果这种磨菇法下来，居然还可以一个月写一本小说，应该还不致于混得太超过是吧？嗯！今天后记的结论是！席绢果然有“混”的本钱，太幸福了！炳！炳！

完稿后兴奋过度的席绢于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二日笔上一页

